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人民政府雷

城街道办事处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目 录

1. [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1](#_Toc26388)
2. [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13](#_Toc15529)
3. [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52](#_Toc6986)

# 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 序号 | 事项名称 |
| --- | --- |
| 一、党的建设（27项） | |
| 1 | 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视察湛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级党组织的决议，加强政治建设，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
| 2 |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基层治理全过程、各方面 |
| 3 | 加强党工委自身建设，落实“三重一大”事项决策 |
| 4 | 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按照党中央部署开展党内集中教育，开展理论宣讲 |
| 5 | 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执行民主生活会制度，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 |
| 6 | 加强机关事业单位、社区、“两企三新”（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组织建设，指导严格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制度 |
| 7 | 做好本街道下辖党组织的成立、调整、撤销、管理等工作 |
| 8 | 加强党建阵地建设，推进党群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做好“一站式”服务 |
| 9 | 负责党员队伍建设和发展党员工作，做好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负责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开展党内表彰、党内关怀等工作 |
| 10 |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权限开展干部队伍教育、培养、选拔、考核和监督，落实人事管理、工资福利、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 |
| 11 |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负责人才队伍建设，落实重大人才工程，建立健全“引育用留”机制，做好人才服务等工作 |
| 12 |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常态化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精准运用“四种形态”（经常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约谈函询，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组织调整成为违纪处理的大多数。党纪重处分、重大职务调整的成为少数。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成为极少数），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
| 13 | 加强党风政风监督，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整治“四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突出问题 |
| 14 | 承担党内监督工作，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按权限受理问题线索、查处案件，受理对党员、党组织的检举、控告和党员、党组织的申诉 |
| 15 | 落实上级党委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
| 16 | 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加强基层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 |
| 17 | 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指导监督居民委员会规范化建设，指导、支持和帮助居民委员会开展工作，加强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的监督 |
| 18 | 负责辖区内社会工作者、志愿者队伍建设和管理，强化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 |
| 19 | 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推进辖区政法工作 |
| 20 | 坚持党管武装，落实基层人民武装规范化建设，做好兵役登记、征兵、民兵训练等工作 |
| 21 | 组织选举人大代表，联系辖区内各级人大代表。开展人大代表履职培训、执法检查、视察调研、建议办理等工作 |
| 22 | 支持和保障政协委员开展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工作，做好政协提案建议的答复、办理工作 |
| 23 | 负责基层工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基层工会组织，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开展工会政策宣传、职工教育培训、关怀慰问、困难帮扶 |
| 24 | 负责辖区内团组织建设，做好团员青年的发展教育、服务管理、推优入党等工作 |
| 25 | 加强基层妇联建设，发挥妇联引领、服务、联系妇女的职能，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
| 26 | 负责关心下一代成长工作，组织“五老”（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开展关怀教育活动 |
| 27 | 落实党员密切联系群众制度，开展领导干部驻点普遍直接联系群众工作 |
| 二、经济发展（13项） | |
| 28 | 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立足本地发展基础和资源禀赋，推动雷城街道高质量发展 |
| 29 | 组织实施辖区内经济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
| 30 | 推动服务业发展，助推辖区内超市、住宿、餐饮等业态发展和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 |
| 31 | 负责推动辖区内重点项目建设，加强落地项目的服务保障 |
| 32 | 开展产业项目招商引资，为落户项目提供优质服务 |
| 33 | 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措施，加强企业服务，为企业纾困解难，保障、促进民营经济发展 |
| 34 | 按照统一部署做好经济普查、人口普查和农业普查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工作 |
| 35 | 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政策扶持和培育力度，做好“入企联心”，强化政企对接、银企对接，畅通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环境 |
| 36 | 推动电商直播等电子商务新业态发展，促进产业与电商融合发展 |
| 37 | 完善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工作机制，推动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发展 |
| 38 | 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丰富夜间经济等消费生态，激发消费潜能 |
| 39 | 推广使用节能产品、节能技术、清洁能源 |
| 40 | 负责国有（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和盘活利用工作 |
| 三、民生服务（20项） | |
| 41 | 开展就业创业服务，提供政策咨询、就业指导、就业培训，开展重点群体就业援助工作 |
| 42 | 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补缴等工作 |
| 43 | 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登记、补缴等工作 |
| 44 | 开展人口信息监测、生育关怀走访等服务工作 |
| 45 |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
| 46 | 落实义务教育政策，加快普及学前教育，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就学 |
| 47 | 做好劳动保障法律宣传教育工作，做好劳动人事争议预防排查、调处化解工作 |
| 48 | 做好国有企业移交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
| 49 | 负责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开展老年人福利补贴申报服务 |
| 50 | 健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机制，开展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做好孤儿抚养救助工作，保障未成年人权益 |
| 51 | 做好残疾人服务保障，开展残疾人补贴发放等工作 |
| 52 | 做好生活困难群体救助帮扶工作，承担低保边缘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特困人员救助、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医疗救助等业务办理 |
| 53 | 开展殡葬管理工作，推进移风易俗，培育社会新风 |
| 54 | 做好辖区内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开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优抚帮扶工作 |
| 55 | 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共建，全面落实拥军优属政策 |
| 56 | 完善健康促进工作体系，开展健康教育，推进全民健身，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
| 57 | 做好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工作，引导消费者依法保护自身合法权益 |
| 58 | 宣传产品质量法律法规，引导、督促生产者、销售者加强产品质量管理 |
| 59 | 开展食品摊贩登记管理工作 |
| 60 | 宣传烈士事迹，弘扬烈士精神，做好辖区内革命遗址保护工作 |
| 四、平安法治（14项） | |
| 61 |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做好公共法律服务 |
| 62 | 做好辖区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规范性文件备案等工作 |
| 63 | 开展禁毒宣传教育、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 |
| 64 | 做好辖区内重点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
| 65 | 开展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宣传教育等相关工作 |
| 66 | 加强网格化管理，抓好辖区内网格员业务和能力教育培训，规范管理使用综治网格服务平台 |
| 67 | 组织开展国防教育、国防动员宣传等工作 |
| 68 | 依法维护学校周边秩序，为学校提供安全保障 |
| 69 | 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调解民间纠纷 |
| 70 | 推进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促进公正文明执法 |
| 71 | 开展辖区内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安全管理宣传教育，加强停放充电设施建设管理，排查制止违规停放充电行为 |
| 72 | 按权限实施农业农村领域行政处罚 |
| 73 | 按权限实施自然资源领域行政处罚 |
| 74 | 按权限实施市场监督管理领域行政处罚 |
| 五、生态环保（4项） | |
| 75 | 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法规宣传教育，引导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
| 76 | 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落实“林长制”，开展植树造林、乡村绿化美化等工作，推进森林资源管护 |
| 77 | 落实“河长制”，开展日常巡查 |
| 78 | 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和宣传教育等工作 |
| 六、城乡建设（3项） | |
| 79 | 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督促和指导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
| 80 | 按权限指导物业管理活动，对设立业主大会和选举业主委员会给予指导和协助，调解物业管理活动纠纷 |
| 81 | 开展测量标志保护工作 |
| 七、乡村振兴（10项） | |
| 82 | 落实乡村振兴责任，推进乡村振兴建设项目，打造“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典型村 |
| 83 |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做好本辖区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工作 |
| 84 | 规范居民公约，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
| 85 | 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开展耕地保护日常巡查工作，防止耕地“非粮化”，保障粮食安全 |
| 86 | 指导、监督辖区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
| 87 |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动农村“厕所革命” |
| 88 | 指导推进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监督管理工作 |
| 89 | 做好农业科研成果和实用技术宣传推广和普及应用，推动科技兴农 |
| 90 | 指导村集体盘活农村资产资源，促进新兴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
| 91 | 加强粮食安全宣传教育，落实各项兴农惠农政策 |
| 八、文化和旅游（6项） | |
| 92 | 推进基层文化事业发展，加强“农家书屋”等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设备和文化队伍建设，开展全民阅读、“我们的节日”等形式多样的群众性文化活动 |
| 93 | 支持、保障全民健身活动，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申请和维护工作 |
| 94 | 加强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宣传，做好辖区内文物保护工作 |
| 95 | 讲好解放海南岛前线四十军的革命故事，弘扬红色文化 |
| 96 | 加强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宣传，做好辖区内八角井、灵山里等文物保护工作 |
| 97 | 推动文化、旅游、商业深度融合，做好三元塔和曲街旅游景区宣传推广 |
| 九、综合政务（11项） | |
| 98 | 做好单位文电、会务、督查、综合协调及值班值守等工作 |
| 99 | 负责党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等工作 |
| 100 | 落实政务服务便利化工作，做好电子政务管理，提高政务服务效能 |
| 101 | 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负责保密工作 |
| 102 | 负责办公用房管理、公务用车管理和政府采购，推动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
| 103 | 负责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工作 |
| 104 | 负责会计核算、财务收支审核工作 |
| 105 | 负责单位内部审计工作 |
| 106 | 做好辖区内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及财会监督工作 |
| 107 | 负责档案收集、整理和归档工作 |
| 108 | 负责“12345”政务服务热线交办事项办理工作 |

# 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 序号 | 事项名称 | 对应上级部门 | 上级部门职责 | 街道配合职责 |
| --- | --- | --- | --- | --- |
| 一、党的建设（3项） | | | | |
| 1 | 县管干部管理工作 | 中共雷州市委组织部 | 1.组织实施提拔、晋升县管干部的推荐考察等工作。 2.做好县管干部人事档案审核、归档、管理等工作。 3.负责县管干部考核、评优评先等工作。 | 1.组织街道干部参加县管干部推荐考察工作。 2.按要求提供县管干部提拔晋升、档案管理相关材料。 3.提供县管干部考核、评优评先相关意见。 |
| 2 | 对正常离任社区干部资格审核及补贴发放 | 中共雷州市委组织部 | 发放正常离任社区干部补贴。 | 1.收集、初审社区正常离任社区干部证明材料及信息上报。 2.做好符合补贴条件的离任社区干部名册公示。 3.配合中共雷州市委组织部落实补贴的具体发放工作。 |
| 3 | 社区“两委”干部教育培训 | 中共雷州市委组织部 | 1.制定年度村级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统筹推进社区党组织书记等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2.研判社区“两委”干部教育培训需求，丰富教育培训课程。 3.组织全市干部参加各级网络培训，做好广东省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站点新增、维护、管理工作。 | 1.推荐社区“两委”干部参加县级及以上教育培训。 2.收集上报社区“两委”干部培训需求及提供现场教育场地。 3.督促社区“两委”干部按规定参加网络远程教育学习。 |
| 二、经济发展（5项） | | | | |
| 4 | 农林牧渔业、工业（能源）、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及固定资产投资、劳动工资、城乡一体化住户、1%人口抽样、劳动力等统计调查工作 | 雷州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雷州调查队 | 雷州市统计局： 1.负责统计调查法律法规宣传工作。 2.负责开展常规调查、全面调查、抽样调查、重点调查、专门调查、国情国力调查等各类统计调查工作。 3.明确信息数据报送要求，下达信息数据报送任务，对有关统计调查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 4.对统计调查对象提供的统计资料进行审核。  国家统计局雷州调查队： 1.组织开展统计法治宣传，贯彻执行统计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依法查处统计调查活动中的统计违法行为。 2.组织实施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劳动力调查、粮食产量调查、主要畜禽监测调查等国家调查任务。 3.管理维护国家调查样本网点，培训督导辅助调查员。 4.对本市采集的国家统计调查数据进行审核、评估、分析。 | 1.入企入户开展统计调查宣传。 2.开展常规调查、全面调查、抽样调查、重点调查、专门调查、国情国力调查等各类统计调查工作。配合开展城乡一体化住户、劳动力、粮食产量、主要畜禽监测等国家调查任务，协助完成入户访问、样本跟踪等工作。 3.配合上级开展数据质量核查。 4.对统计调查对象提供的统计资料进行初审。 |
| 5 | 统计执法监督检查 | 雷州市统计局 | 1.负责统计法律法规宣传。 2.负责统计工作监督检查，预防和查处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和其他重大统计违法行为。 3.负责受理、办理、督办统计违法举报。 | 1.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宣传。 2.传达统计监督检查通知内容，组织被检查对象参加检查。 3.做好与被检查对象的交流沟通，指导被检查对象提供有关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 |
| 6 |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 雷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 1.开展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宣传。 2.负责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督促指导工作。 3.通报上级对辖区的信用状况监测指标情况。 4.组织企业签订中小企业融资信用服务平台信息查询授权书。 | 1.开展政务诚信、社会诚信建设的法律、法规、政策措施和经验成果的宣传。 2.报送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信息、行政检查信息。 3.发动企业签订中小企业融资信用服务平台信息查询授权书、配合开展企业信用修复专题培训工作。 |
| 7 | 商会协会管理 | 雷州市工商业联合会  雷州市民政局  中共雷州市委社会工作部 | 雷州市工商业联合会： 负责所属商会业务管理、指导，对所属的行业协会的引领和联系、指导。  雷州市民政局： 对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成立登记、变更登记进行备案管理。  中共雷州市委社会工作部： 对民营企业和民营经济人士为主体的经济类商会协会负责人人选任职资格进行审核。 | 提供以民营企业和民营经济人士为主体的经济类商会协会的登记成立、变更、换届时的负责人选审核材料。 |
| 8 | 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 | 雷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1.负责统筹组织全市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工作。 2.组织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业务培训工作。 3.组织开展非法金融活动风险线索摸排工作,组织有关部门对排查发现的风险隐患进行处置化解。 4.组织做好非法金融案件雷州市籍投资受损者信访维稳工作,妥善处置金融领域涉稳风险。 | 1.开展常态化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工作。 2.配合开展非法集资风险线索排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协助上级部门做好非法金融活动信访维稳问题化解工作。 4.配合做好非法金融案件街道管辖内投资受损者的提醒和稳控化解工作。 |
| 三、民生服务（20项） | | | | |
| 9 | 卫生监督工作 | 雷州市卫生健康局 | 1.负责管辖范围内的公共场所卫生监督工作。 2.监督从业人员健康检查，指导有关部门对从业人员进行卫生知识的教育和培训。 3.统筹实施公共场所卫生行政许可和备案工作。 4.对公共场所进行卫生监测和卫生技术指导。 5.实施公共场所、学校、消毒卫生及健康相关产品、生活饮用水、二次供水及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等卫生健康领域监督执法工作。 | 1.根据雷州市卫生健康局统一安排，组织辖区从业人员参加卫生知识教育培训。 2.配合上级部门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 |
| 10 | 传染病防控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 | 雷州市卫生健康局 | 1.开展公众预防传染病的知识宣传和健康教育，提高公众对传染病的防治意识和应对能力。 2.组织开展应急控制措施、救援和处置工作，组织、指导有关单位对公共卫生事件进行处置。 3.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流行病学调查、现场处理及其效果评价。 4.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疫苗监督管理工作。 | 1.开展传染病防治知识宣传教育、普及工作，按权限做好传染病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事件的预防工作。 2.宣传发动群众开展疫苗接种。 3.发现辖区出现疫情，及时上报疾控部门。 4.在传染病暴发、流行时，发现上报涉及公共卫生安全线索，实行疫情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 5.做好社区防控工作。 6.对被污染的场所，协助落实公共卫生处理等防控措施。 7.公共卫生事件解除后，帮助群众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
| 11 |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等奖励金，手术并发症、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后未再生育夫妻等扶助金的发放 | 雷州市卫生健康局 | 1.负责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等奖励金审核和发放。 2.负责手术并发症，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后未再生育夫妻等扶助金审核和发放。 | 1.收集申报材料。 2.对材料进行初审，符合条件的上报。 |
| 12 | 特殊人群购买医疗保险和合作医疗 | 雷州市民政局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雷州市卫生健康局 | 雷州市民政局： 负责做好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最低生活保障对象、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成员、支出型困难家庭成员等医疗救助对象的认定和信息共享工作，提供民政救助对象认定结果。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负责做好纳入监测范围的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的认定及信息共享工作。  雷州市卫生健康局： 1.负责强化对医疗机构的行业管理，规范诊疗路径，促进分级诊疗。 2.指导、督促各定点医疗机构落实先诊疗后付费，提高服务质量，防控不合理医疗行为和费用，为医疗救助对象提供适宜、便捷的诊疗服务。 3.负责做好本部门主管的困难人员的信息共享工作。 | 1.收集、核查和上报特殊人群名单。 2.协助特殊人群办理医疗保险和合作医疗。 |
| 13 | 督促、指导学校、幼儿园等单位落实校园、校车安全责任 | 雷州市教育局 | 1.负责学校安全宣传教育。 2.落实校园安全责任。 3.负责学校安全监督检查，发现学校安全隐患并及时处理。 4.建立健全校车安全管理制度，建立由教育、公安、交通运输、财政、应急管理等部门组成的校车安全管理工作协调机制，组织学校开展交通安全教育。 | 1.配合开展学校安全教育。 2.督促、指导学校、幼儿园等单位落实校园安全责任。 3.上级部门开展校车安全检查时提供必要的现场协助。 |
| 14 | 校外培训机构监督管理 | 雷州市教育局  雷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雷州市教育局： 1.负责校外培训机构有关政策宣传。 2.指导和管理社会力量举办校外培训机构的有关工作。 3.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对校外培训机构进行日常监管。 4.牵头负责查处本地区校外培训违法违规行为。  雷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开展文化艺术类、体育类校外培训市场联合执法，重点加强培训内容、培训行为的日常监管。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负责对获得办学许可证的营利性校外培训机构依法登记工作和校外培训机构收费、价格公示、广告宣传、反垄断等方面的日常监管。 2.对违反市场监管行为依法予以相应行政处置。 | 1.开展校外培训机构有关政策宣传。 2.对校外培训机构纳入网格化管理，加强日常巡查检查，发现违规问题及时劝阻，报业务主管部门。 3.协助业务主管部门督促培训机构做好整改工作。 |
| 15 | 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 | 雷州市教育局  雷州市公安局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雷州市水务局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 雷州市教育局： 1.开展预防溺水宣传教育。 2.负责统筹协调中小学生防溺水工作，指导学校开展防溺水安全宣传教育。  雷州市公安局： 1.负责劝阻未成年人远离危险水域。 2.做好事故调查和善后工作。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督促和指导开展学生溺水事故调查及责任倒查等善后处置工作。督促加强对矿区内危险水域、水坑的巡查和监管，按要求设置安全警示牌、隔离带。  雷州市水务局： 1.落实全市河、水库等水域的管理责任，组织防溺水专项检查，开展涉险水域的隐患排查。 2.负责设立防护栏、防护网、警示标志等防护设施、配置救生圈、救生绳、救生杆等救生设备。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落实引水工程和农业项目蓄水池等水域的管理责任。 | 1.配合职能部门开展防溺水安全宣传教育。 2.组织人员加强值守和巡防工作。 3.协助雷州市应急管理局培训网格化志愿救援力量。 4.配合雷州市水务局在有溺水风险水域设置安全防护设施、警示标志和救护设备等，并加强巡护。 5.结合日常工作开展防溺水隐患排查整治。 6.对巡查发现和群众报告的溺水事故第一时间组织开展救援并上报。 7.协助雷州市公安局开展事故原因调查，并做好溺水未成年人家属思想安抚及其他善后工作。 |
| 16 | 职业技能培训 | 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1.组织开展全市职业技能培训活动。 2.负责组织与实施全市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审核及资金发放。 3.负责职称评审、认定工作。 4.联合各镇（街道）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 1.收集群众职业技能培训需求，发动高技能人才参加培训及等级鉴定。 2.对辖区内企业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等进行初审并上报。 3.组织各类劳动者参加职业技能培训。 |
| 17 |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 雷州市公安局  雷州市民政局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雷州市公安局： 1.在日常巡逻中对发现的流浪乞讨人员核实身份。 2.将流浪乞讨人员带往临时救助点。  雷州市民政局： 1.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2.指导、督促做好返乡流浪乞讨人员回归稳固工作。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在工作巡查中发现流浪乞讨人员时，及时通知民政、公安部门进行救助。 2.依法做好防范和化解流浪乞讨人员影响市容环境卫生行为的管理工作。 | 1.对于群众发现的流浪乞讨人员及时上报。 2.引导流浪乞讨人员到救助站进行救助。 3.开展临时性救助活动。 4.开展给予食物、饮用水等临时性救助。 5.做好返乡流浪乞讨人员回归稳固工作。 |
| 18 | 开展无偿献血及人道救助活动 | 雷州市卫生健康局 | 1.负责无偿献血、捐献造血干细胞、遗体和人体器官（组织）捐献的宣传。 2.监督管理无偿献血等工作。 3.支持并监督管理有关机构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遗体和人体器官（组织）捐献工作。 4.建立应急救护培训体系。 5.建立人道救助体系，广泛动员社会力量提供人道救助。 | 1.配合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和知识普及。 2.做好募捐、人道救助配合工作，协助维护现场秩序。 |
| 19 | 开展走访慰问军队单位、军人家庭和烈士、因公牺牲军人、病故军人的遗属等活动 | 雷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1.制定重大节日和纪念日组织开展走访慰问方案。 2.落实走访慰问资金、物资。 | 1.通知相关人员参加活动。 2.参与上门走访慰问。 |
| 20 | 做好随军家属安置工作，为军人子女提供当地优质教育资源 | 雷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1.提供政策咨询服务。 2.做好随军家属安置工作。 3.发放基本生活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 4.落实军人配偶自主就业、创业政策。 5.落实军人子女教育优待政策。 | 1.在退役军人服务站设置政策咨询窗口。 2.为军人配偶提供求职、招聘、就业指导等服务。 3.协助上级部门收集军人家庭信息，跟进补贴发放情况。 4.做好军人子女入学咨询推荐工作。 |
| 21 | 悬挂光荣牌，表彰获得功勋荣誉军人 | 雷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1.组织开展发放、悬挂光荣牌工作。 2.宣传表彰先进、立功或优秀士兵，并发放奖金。 | 1.入户悬挂光荣牌。 2.收集先进、立功或优秀士兵喜报信息资料，参加送喜报奖牌到家活动。 |
| 22 |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 | 雷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1.收集、整理优待名册。 2.做好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评定和发放工作。 | 1.收集义务兵家庭信息。 2.优待金发放到人。 |
| 23 |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 | 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1.负责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督促用人单位贯彻执行。 2.组织开展劳动保障领域各项专项检查。 3.受理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行为的投诉和举报，按照权限对用人单位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罚。 | 1.开展劳动保障政策宣传。 2.对辖区内用人单位进行日常巡查。 3.登记受理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行为的投诉和举报，发现劳动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及时上报。 4.上级部门开展涉及劳动保障领域专项检查行动时，提供必要的现场协助。 |
| 24 |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 | 雷州市民政局  雷州市卫生健康局  雷州市医疗保障局 | 雷州市民政局： 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贫困家庭身份认定，经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低保医保。  雷州市卫生健康局： 1.负责为疑似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诊断复核危险评估提供技术支持，并登记上报。 2.登记已确诊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并建立健全健康档案。 3.按要求开展管理工作，积极推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定期随访、指导服药等工作。 4.做好参保人员医疗费用的报销支付工作。  雷州市医疗保障局： 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低保医保等保障工作。 | 1.组织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线索调查，掌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基本情况。 2.帮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做好家庭日常监管工作。 3.配合雷州市卫生健康局开展复核诊断、危险性评估工作及建立健康档案工作。 4.配合雷州市民政局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贫困家庭身份认定的资料核实等工作。 5.配合雷州市民政局、雷州市医疗保障局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低保医保申请受理、初审上报工作。 |
| 25 | 组织开展科普活动 | 雷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 1.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 2.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开展科普活动。 3.组织学术交流，开展科技工作者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 | 1.为科学普及宣传活动提供场地，维持现场秩序。 2.指导村做好科普宣传。 |
| 26 | 组织开展慈善活动 | 雷州市民政局 | 1.组织志愿者服务活动，宣传、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慈善事业。 2.策划并组织各类募捐活动。 3.开展扶贫、济困、扶老、救孤、助残等救助工作。 | 1.开展慈善事业宣传。 2.提供慈善募捐和物资发放的场地，并维持现场秩序。 3.在上级部门开展扶贫、济困等慈善活动时提供相应人员信息，做好现场指引工作。 |
| 27 |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资金分配 | 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雷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 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负责安置人员名单和保障对象信息复核。 2.负责被征地农民信息复核和确认。  雷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拨付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资金。 | 1.收集确认被征地农民信息。 2.对被征地农民安置人员名单进行初审并上报。 3.监督村确定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资金分配方案和分配人员名单，并公示。 |
| 28 | 开展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 |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 1.引导和组织农房险工作。 2.完善制度建设，积极宣传推广。 3.引导保险机构以服务乡村振兴为目标，强化监督检查。 | 1.开展政策宣传。 2.引导群众积极投保。 |
| 四、平安法治（8项） | | | | |
| 29 | 禁毒管控工作 | 雷州市公安局 | 1.负责全市禁毒法治宣传教育。 2.负责吸毒人员查处和动态管控。 3.负责易制毒化学品购销运输管理和监督检查。 4.开展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监督检查。 5.统筹开展污水检测、管控人员和特殊场所人员相关检测等工作。 | 1.开展辖区禁毒法治宣传教育。 2.派员参与前科人员走访登记，做好统计上报。 3.派员参加易制毒化学品日常使用情况检查。 4.加强日常排查，发现易制毒化学品麻精药品流入非法渠道的情况，及时上报。 5.对污水检测、管控人员和特殊场所人员相关检测等工作提供支持帮助。 |
| 30 | 社区矫正工作 | 雷州市司法局 | 1.拟定本行政区域内社区矫正工作发展规划和管理制度，监督检查社区矫正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执行情况。 2.指导支持社区矫正机构提高信息化水平，推进高素质社区矫正工作队伍建设，推动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 3.对社区矫正对象开展调查评估、监督管理、教育帮扶、公益活动等社区矫正相关工作。 | 1.配合对社区矫正对象开展调查评估、监督管理、教育帮扶、公益活动等社区矫正相关工作。 2.配合推动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 |
| 31 | 出租屋管理 | 雷州市公安局 | 1.做好租赁房屋的安全防范、法制宣传教育和治安管理工作。 2.对租赁房屋实行治安管理，建立登记、安全检查等管理制度。 3.对出租或承租的单位违反规定的，依规予以处罚。 | 1.宣传出租屋及流动人员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2.配合公安部门做好辖区内出租屋巡查，督促出租屋主及流动人员办理租赁备案、居住登记。 3.对接物业管理公司、房屋租赁主，建立情况和信息交换机制。 4.在上级部门开展出租屋专项整治工作时提供必要的现场协助。 |
| 32 | 娱乐场所监管 | 雷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雷州市公安局 | 雷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1.负责对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 2.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营业性演出的监督管理工作。 3.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设立审批，并负责对依法设立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 4.负责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中含有色情、赌博、暴力、愚昧迷信等不健康电脑游戏的查处。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对价格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并决定对价格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 2.负责核发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营业执照和对无照经营、超范围经营以及其他违法经营活动的查处。  雷州市公安局： 负责对娱乐场所消防、治安状况的监督管理。 | 1.结合日常工作开展检查，对发现的和群众反映的问题隐患，及时上报。 2.协助落实娱乐场所经营秩序的维护、投诉举报的处理和娱乐场所安全问题处置。 |
| 33 | 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1.统筹制度机制建设、行业培训。 2.建立重大物业纠纷化解机制，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牵头研究解决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几种类型： ①新旧物业公司交接纠纷。 ②业委会选聘物业纠纷。 ③物业公司不履行责任或履行不到位，且拒不整改，引发业主群访群诉。 ④小区配套设施不完善，引发业主与开发商、物业公司的物业纠纷。 ⑤前期物业因为经营不善主动退场引发的物业纠纷。 ⑥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重大纠纷事项。 3.完成业主委员会及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备案。 4.对于不按规范选举业主委员会和召开业主大会的，结合镇街的上报情况，联动市直其他部门及镇街，统筹处置，责令其限期改正或撤销。 5.物业小区室内装饰装修管理： ①健全住宅室内装修装饰管理制度。 ②加强装饰装修资质管理、施工质量管理、装修材料质量管理、安全管理。 ③调处因装饰装修企业资质管理、施工质量管理、装修材料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等业主与装饰装修企业引发的纠纷。 | 1.负责一般纠纷调处，配合调处重大物业纠纷。 2.完成业主委员会及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备案。 3.发现不按要求或不规范组织业主委员会选举及涉嫌严重破坏业主权益行为的，上报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配合处置。 4.监督物业服务企业落实业主装饰装修活动的管理责任。 5.对群众反映违反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有关规定的行为，按权限处理或上报。 |
| 34 | 开展反走私、打击传销等工作 | 雷州市公安局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共雷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雷州市检察院  雷州市人民法院 | 雷州市公安局： 1.拟定反走私综合治理工作规划。 2.组织召开反走私综合治理联席会议，总结反走私综合治理阶段性工作情况，督促检查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 3.分析走私动态，研究部署反走私综合治理具体措施，协调解决反走私综合治理工作中的有关问题。 4.组织、指导反走私综合治理联合行动和专项行动，组织相关部门，加强商品流通领域的反走私综合治理工作。 5.联合督办、组织协调有关执法部门查处跨地区、跨部门走私案件，组织与周边地区开展反走私综合治理合作。 6.组织开展反走私综合治理信息化建设。 7.承办本级人民政府和上级反走私综合治理工作机构交办的其他事项。 8.负责查办涉嫌传销犯罪案件，会同市场监督管理局查处在传销中以介绍工作、从事经营活动等名义欺骗他人离开居所地非法聚集并限制人身自由的行为及阻碍、暴力抗法行为，负责流动人口和出租屋的治安管理。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负责查处传销违法行为以及为传销活动提供条件行为，会同电信等有关部门查处利用互联网发布传销信息行为，涉嫌犯罪的，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中共雷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积极组织和协调同级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加大对传销活动的刑事打击力度。负责把此项工作内容纳入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检查考核范围，切实落实“一票否决权”制度。牵头负责推进两法衔接机制的建立，建立起打击传销的长效机制。  雷州市检察院： 负责对传销犯罪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工作，在政法委的牵头下，具体负责推进两法衔接机制的建立，建立起打击传销的长效机制，对于传销犯罪中存在的国家工作人员包庇纵容或监管失职涉嫌职务犯罪的，由检察院立案侦查。  雷州市人民法院： 负责对传销犯罪的审判工作。 | 1.配合公安部门反走私宣传工作。 2.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做好排查、预防、预警辖区内传销风险、宣传等各项工作。 |
| 35 | 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价格监管、产品质量、广告行为、知识产权等相关监管管理工作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1.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零售和化妆品经营环节，以及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按照法律法规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组织开展日常检查、有因检查、监督抽检等监管工作。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价格违法、广告行为、产品质量、知识产权等领域有关专项行动，按照权责清单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2.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协调实施纤维制品、劳保用品质量监督管理。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开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企业监督检查。 3.加强药品、医疗器械、价格、广告行为、产品质量、知识产权等领域等宣传教育，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等知识的普及工作。推动相关产品电子监管追溯体系不断落实，完善药品安全、产品质量等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和相关制度等。 | 1.配合实施相关领域监管管理体系建设、制度完善等。 2.配合上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结合常规工作日常巡查，发现相关领域违法线索及时上报市场监管部门。 3.配合做好情况核实、抽检、执法等相关工作。 4.配合做好相关领域专项工作落实。配合做好相关领域法律法规等政策宣传。 |
| 36 | “扫黄打非”工作 | 中共雷州市委宣传部  雷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雷州市公安局 | 中共雷州市委宣传部： 1.组织开展“扫黄打非”政策法规宣传，统筹开展“扫黄打非”工作。 2.负责出版物发行活动的监督管理。 3.负责出版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4.承担文化市场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雷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1.开展“扫黄打非”日常巡查工作。 2.对涉“黄”“非”及非法出版物的问题线索进行核实确认，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行为。  雷州市公安局： 对制作、运输、复制、出售、出租淫秽物品等行为，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 1.做好“扫黄打非”政策法规宣传。 2.动员基层干部群众、网格员等力量积极参与“扫黄打非”工作，发现涉“黄”“非”线索及时上报相关部门。 3.在上级部门开展“扫黄打非”查处工作时提供必要的现场协助。 |
| 五、生态环保（10项） | | | | |
| 37 | 古树名木保护 | 雷州市林业局 | 雷州市林业局： 1.开展古树名木资源监测调查，对古树实施动态化管理。 2.负责制定古树名木保护方案。 3.负责对古树名木资源进行普查，开展核实认定、登记造册、统一编号等工作。 4.负责建立古树名木图文档案和电子信息数据库。 5.开展古树名木抢救复壮工作。 | 1.配合做好古树名木摸底调查，登记造册。 2.对辖区内古树名木和后备资源实施巡查，发现问题上报，共同开展抢救复壮工作。 |
| 38 | 野生动植物保护 | 雷州市林业局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雷州市林业局： 1.负责保护野生动植物宣传教育，普及野生动植物知识。 2.负责陆生野生动物保护监督管理、救治和放生工作。 3.负责野生植物保护监督管理、保护标志、生长环境相关工作。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1.负责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2.依法对人工繁育、合法捕获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开展检疫工作。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依法对商品交易市场、电子商务平台、餐饮等交易、消费场所经营利用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行为进行监督管理。 2.对违反野生动植物保护法律法规的经营场所和经营者，依法予以取缔或者查封、关闭。 | 1.发现违反野生动植物保护规定行为，及时制止并上报。 2.协助雷州市林业局、雷州市农业农村局做好野生动物救治和放生工作。 3.协助雷州市林业局做好野生植物保护工作，设立保护标志，保护野生植物生长环境。 4.对商品交易市场、餐饮等交易、消费场所经营利用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的行为进行日常巡查，发现存在违法行为及时上报。 |
| 39 | 开展污染源普查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 1.合理调配普查人员、设备和经费，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2.协调专业人员和机构为普查工作提供技术指导和咨询服务。 | 1.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及镇相关工作人员参与污染源普查数据统计工作。 2.落实污染源网格化管理， 配合做好污染源的后续整改工作。 |
| 40 | 大气污染防治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雷州市水务局  雷州市公安局  雷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1.对大气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确定大气污染物减排目标及具体实施方案，协调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推进重点企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整治提升，推进温室气体减排工作，对大气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2.负责工业企业建筑工地道路运输等行业领域扬尘日常监管和综合治理，监督相关行业领域相关单位落实扬尘防治措施，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3.建立重点污染源管理台账。组织监测、执法、科研等力量，加强监督和帮扶，开展专项治理行动。加强服务指导，重点雷州区域强化监督定点帮扶工作要把重点行业VOCs综合治理作为帮扶的重点。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负责房屋和市政工程施工活动、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生产活动扬尘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1.负责违法用地建筑物、构筑物拆除工程等扬尘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 2.负责违法用地建（构）筑物拆除、国有储备用地等扬尘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负责违反城乡规划建（构）筑物拆除、物料运输、物料堆场（不含工业企业、建设工程及河道范围内物料堆场）的监督管理。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1.负责农业生产活动排放大气污染物和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的监督管理。  雷州市水务局： 1.负责水利工程施工活动以及河道管理范围内砂场扬尘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 2.负责水利工程、河道管理范围内建（构）筑物拆除以及物料堆场等扬尘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雷州市公安局： 负责设定砂石、渣土、垃圾、土方、煤炭、灰浆等散装、流体物料运输车辆的禁行、限行雷州区域，对进入限行雷州区域行驶的车辆规定路线、时间，并进行监督管理。  雷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做好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布局及相关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煤炭消费总量控制、能源结构调整相关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能源供应协调，推进发电领域煤炭清洁高效利用。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生产、销售、进口的煤炭、油品、生物质成型燃料等能源和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燃料、发动机油以及其他添加剂的质量实施监督管理。 | 1.做好大气环境保护宣传，普及大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和科学知识。 2.在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开展大气监测工作时提供选点建议，配合开展大气监测工作。 3.派员参与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工业企业巡查监管，督促企业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如发现环保违法违规问题及时上报。 4.派员参与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工业企业“散乱污”清理整治工作，并协助跟进后续事宜。 5.配合上级部门对生产、运输、施工活动以及物料堆场（露天仓库）等扬尘污染防治实施监督管理，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劝阻并上报相应部门。 6.配合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等上级部门落实应急天气污染防控工作，检查企业生产运行情况并协调企业负责人做好错峰生产、降低负荷等措施。 7.受理破坏大气环境投诉，调处环境初信初访和矛盾纠纷。 |
| 41 | 土壤污染防治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1.负责本行政区内土壤污染防治宣传普及和管理监督。 2.对本行政区域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3.定期对重点排放重金属有机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及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危险废物等集中处理设施周边土壤进行监测检测。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1.合理规划受污染场地的土地用途，严格控制受污染场地的土地流转。 2.对未进行场地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未明确治理修复责任主体的，禁止进行土地流转。 3.经风险评估对人体健康有严重影响的被污染场地，未经治理修复或者治理修复不符合相关标准的，不得用于居民住宅、学校、幼儿园、医院、养老场所等项目开发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确定的风险管控、修复目标的建设用地地块，禁止开工建设任何与风险管控、修复无关的项目。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1.负责开展耕地环境省级监测点的建设。 2.负责农产品的例行监测。 3.开展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和安全利用工作。 4.开展耕地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试点。 5.配合做好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动态调整。 | 1.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宣传教育和科学普及。 2.对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开展日常巡查，发现情况及时上报，并采取应急措施进行处理。 3.配合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进行重金属、有机污染物等土壤检测。 4.受理涉土壤污染相关投诉，调处环境矛盾纠纷。 5.配合雷州市农业农村局开展农村生态环境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暂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工作，指导农业经营主体科学种植、养殖。 6.推进畜禽粪污还田利用，改善土壤地力。 |
| 42 | 水污染防治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雷州市水务局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1.负责对全区水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拟定并组织实施水污染防治计划，做好水污染减排、流域生态环境补偿等日常管理工作。 2.负责对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审批及建档，对排污口的治理进行核查、监管。 3.负责对河涌、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及水质监测。  雷州市水务局： 按部门职责负责对建设单位在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扩建排污口建设项目是否符合河道行洪要求进行审查。 | 1.发现违法排污或水污染情况及时上报。 2.配合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开展入河排污口整治。 3.为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对辖区内水质监测工作提供支持帮助，做好数据收集上报。 4.派员参与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对属地涉水污染建设项目环评和排污许可工作进行现场踏勘，提供初审意见。 5.受理破坏水环境投诉，调处环境初信初访和矛盾纠纷。 |
| 43 | 噪声污染防治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雷州市公安局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1.负责噪声污染防治宣传教育。 2.对工业噪声污染防治实施监督管理。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对企业生产、建筑等产生噪音的行为进行认定，对属于噪音污染扰民的违法违规行为，雷州市分情况依法予以查处。  雷州市公安局： 对产生社会生活噪音的违法违规行为，雷州市分情况依法予以查处。 | 1.开展噪声污染防治宣传教育。 2.结合日常巡查，发现或收到辖区内群众举报噪音扰民问题及时劝告制止并上报。 3.经劝告制止无效的，按类别报上级部门处理。 |
| 44 |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雷州市卫生健康局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1.牵头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宣传教育和科学普及。 2.负责统一监督管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防治工作，对从事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等活动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进行现场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3.向社会公布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举报方式，及时处理举报的问题线索。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1.指导农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体系建设，鼓励和引导有关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依法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农业固体废物，加强监督管理。 2.及时处理收到的农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问题线索。  雷州市卫生健康局： 1.对医疗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处置进行监督管理。 2.及时处理收到的医疗废物污染环境问题线索。 | 1.开展防治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宣传教育，倡导有利于环境保护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2.派员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固体废物整治工作。 3.协助上级部门处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举报问题线索，调处初信初访和矛盾纠纷。 4.配合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开展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无废城市”创建等工作。 5.加强对本辖区擅自倾倒、违法转移、非法处置固体废物等行为的日常巡查和隐患排查。一经发现立即向上级政府和负有生态环境监管责任的部门报告，并配合做好查处工作。配合开展辖区内无法溯源的固体废物倾倒堆存问题处置工作。 |
| 45 | 生态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 1.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日常工作实施监督管理，指导、协调、督促镇街和有关部门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工作。 2.开展本行政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工作，分析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3.建立本行政区域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收集系统，加强环境应急处置救援能力建设。 4.获知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后，立即组织排查污染源，初步查明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污染物质及数量、周边环境敏感区等情况，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开展应急监测。 5.应急处置期间，组织开展事件信息的分析、评估，提出应急处置方案和建议。 6.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 1.配合开展辖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开展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宣传。 2.参与上级部门组织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3.结合日常工作开展巡查，发现突发环境事件及时上报。 4.协助开展生态破坏和环境应急事件中人员疏散、现场管控、事故调查、信息上报、善后处置等工作。 |
| 46 | 占用林地申请审批 | 雷州市林业局 | 1.负责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占用林地的用地审批手续办理。 2.负责做好审批后林地使用的管理工作。 | 1.对占用林地申请资料进行初步审核、现场核实并上报。 2.按要求做好审批后林地使用巡查工作。 |
| 六、城乡建设（14项） | | | | |
| 47 | 开展自建房安全排查工作，落实农村危房改造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1.负责自建房质量安全相关政策、知识宣传普及工作。 2.指导镇街对辖区网格内开展常态化巡查。 3.组织开展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督促房屋产权人（使用人）对初判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采取停止经营、停止使用、腾空搬离、修缮加固、拆除重建等管控和整治措施。 4.各行业主管部门按照本部门工作职责，督促存在安全隐患的自建房落实整治，消除安全隐患。 5.负责对自建房危房进行管控和整治。 6.负责房屋安全评估、农村住房安全鉴定评定、自建房安全等级鉴定、危险房屋治理以及应急抢险，组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相关房屋进行鉴定。 7.做好房屋安全隐患的人员撤离工作，设置警示标志。 | 1.开展房屋安全宣传。 2.指导农户提出申请，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上报。 3.协助上级部门对辖区网格内房屋开展常态化巡查。 4.参与上级部门城镇房屋和农村自建房排查工作，对肉眼可见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 5.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及时反馈上报。 6.配合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做好房屋安全隐患的人员撤离工作，设置警示标志。 7.动员重大安全隐患房屋产权人办理房屋加固或翻建等手续。 |
| 48 | 自建房建设管理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统筹开展工程投资限额以下自建房建设管理。 2.指导镇加强对限额以下自建房质量和施工安全管理。 3.指导镇依法查处违反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指导镇依法对限额以下自建房违反城乡规划方面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建设行为进行查处。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提请雷州市人民政府成立事故调查组根据事故性质对自建房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开展事故调查。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指导镇依法查处限额以下自建房（非宅基地）违反土地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定的非法占用土地行为。 | 1.全面掌握辖区限额以下自建房质量和安全动态，及时向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报送管理台账。 2.督促建设方和施工方落实安全施工生产责任和安全防护措施。 3.对施工现场的质量和安全进行检查，发现存在违法加建、扩建、改建等行为，及时发出整改通知书，并督促落实整改。 |
| 49 |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监管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1.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 2.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 1.开展日常巡查，发现施工过程和质量方面存在的明显违法行为进行制止并上报。 2.发现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安全事故，及时上报。 3.上级部门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执法检查时，提供支持帮助。 4.配合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相关违法行为处置工作。 |
| 50 | 无障碍环境建设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雷州市交通运输局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雷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负责建设阶段的由该局负责质量安全监督的居住建筑、公共建筑（包括房屋建筑同步配建的公交站场）无障碍设施建设管理。 2.对不符合无障碍设施工程建设标准的，责令改正，依法给予处罚。  雷州市交通运输局： 负责在交通建设工程的设计审查和施工监管中，按照规范标准落实无障碍设施的建设管理。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统筹公园、城市绿地、市政公厕无障碍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  雷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组织实施辖区残疾人居家无障碍改造工作。 | 1.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宣传推广。 2.受理和上报残疾人居家无障碍项目改造申请。 3.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对无障碍环境设施进行巡查，发现破坏行为及时阻止，及时上报、督促整改损坏无障碍环境建设行为。 4.按权限开展辖区内公园、城市绿地、市政公厕无障碍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 |
| 51 | 供水设施建设及改造 | 雷州市水务局 | 1.安排和管理供水设施建设、维护、养护的专项资金，保障资金的充足和有效使用，并监督资金的流向和使用效益。 2.为供水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推广先进的技术和管理经验，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 3.协调各相关部门和单位，促进供水设施建设、维护、养护和管理工作的协同推进，解决工作中的矛盾和问题。 | 1.指导、监督供水企业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巡查，发现设施损坏、老化、漏水等问题进行处理。 2.开展二次供水、农村低压区供水改造。 3.配合做好工程建设过程中民事协调工作。 |
| 52 | 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 | 雷州市水务局 | 1.按权限负责指导和监督堤防安全巡查及水情监测。 2.负责全市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 3.指导河湖库及滩地的治理开发和保护。 4.按权限负责指导和监督水利设施日常维护管控。 5.负责水利工程设施的权属界定工作。 | 1.按权限开展堤防安全巡查及水情监测。 2.对发现的危害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行洪的行为，及时劝阻并上报。 3.动员群众支持配合做好水利设施建设工作。 4.按权限开展水利设施监督检查。 |
| 53 | 水政监察 | 雷州市水务局 | 1.负责水利工作宣传教育。 2.负责非法采砂、洗沙洗泥、取水、打井、电毒炸鱼的日常巡查。 3.负责涉水违法事件查处工作。 4.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协调、仲裁并处理水事纠纷。 | 1.开展宣传教育。 2.开展非法采砂、洗沙洗泥、取水、打井、电毒炸鱼等日常岸上巡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制止，重大情况及时上报处置。 3.在上级部门开展涉水违法行为稽查时，提供必要支持协助。 |
| 54 | 节约用水、安全卫生用水工作 | 雷州市水务局 | 1.负责节约用水宣传教育工作。 2.负责城乡供水监督管理工作。 3.加强对节水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并推动落实节水政策和保障措施，统筹研究和协调解决节水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4.组织开展节水农业试验示范和技术培训，指导农业生产经营主体使用节水技术。支持和推动节水灌溉工程设施建设。 5.负责村村通自来水工程的行政审批工作，编制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实施方案。 | 1.开展节水宣传教育。 2.做好辖区内供水、用水工作的协调和指导。 3.督促以公共供水为生产用水或者消防用水的单位，进行倒流防止器安装、维护、更新。 4.组织实施村村通自来水工程。 |
| 55 | 打击跨区域非法处置建筑垃圾行为 |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雷州市公安局  雷州市交通运输局 |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负责建筑垃圾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宣传。 2.负责对县内建筑垃圾的监督管理工作。 3.对擅自将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从外市转移至本市城市建成区和其他实行城市化管理的区域的行政处罚。 4.对擅自将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从外市转移至本市城市建成区和其他实行城市化管理区域以外的行政处罚。 5.对相关单位未建立管理台账或者生产台账的行政处罚。 6.将工程渣土、工程泥浆与其他建筑垃圾混合运输的行政处罚。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在职责范围内做好建筑垃圾管理的相关工作。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对已查证的建筑垃圾堆放导致非法占用土地及破坏耕地等违法行为予以查处。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 负责依法对涉嫌违法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污染环境等行为进行查处，配合县办案部门开展涉案垃圾的检测鉴定以及生态损害调查、鉴定评估工作。  雷州市公安局： 负责建筑垃圾运输中的道路交通安全行为的指导和监督管理。  雷州市交通运输局： 负责建筑垃圾运输的道路运输企业及其营运车辆(船舶)运输经营行为的指导和监督管理。 | 1.开展建筑垃圾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宣传。 2.开展辖区内建筑垃圾倾倒点日常巡查，发现跨区域处置建筑垃圾违法线索及时上报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配合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开展外来建筑垃圾来源点调查工作。 4.协助各相关部门做好跨区域非法处置建筑垃圾的查处工作。 |
| 56 | 历史建筑保护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负责辖区内历史建筑的宣传、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2.负责历史建筑维护修缮补助工作，牵头组织现场核实和补助验收等工作。 3.对属地保护工作进行培训指导，确保保护工作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要求。 4.推动历史建筑的活化利用。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按权限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 1.开展辖区内历史建筑的保护宣传。 2.参与历史建筑活化利用。 3.帮助保护责任人申报历史建筑维护修缮补助。 4.对历史建筑保护责任人不按照要求维护修缮的，通知督促其履行义务。 5.在上级执法部门对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和处理时，提供必要的配合和支持。 6.负责开展日常巡查和现场保护等工作。 |
| 57 | 给排水及雨污分流工作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1.负责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2.负责核查排水户雨水污水分流情况，牵头开展摸排、巡查工作。 3.负责制止雨污管道混接行为并指导、督促排水户整改。 | 1.开展城镇排水污水政策法规宣传。 2.配合开展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民事协调工作。 3.在上级部门开展排水户雨水、污水分流核查时提供必要的协助。 |
| 58 |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 | 雷州市水务局 | 1.负责全市大中小型水库移民中长期规划和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年度计划编制上报。 2.监督指导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单位基础设施建设、移民住房改造等工作。 3.负责全市大中小型水库的人口核定、宣传教育、生产技术培训、后期扶持项目的验收、绩效评价等工作。 | 1.协助移民村上报申请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配合申请移民资金。 2.协助落实水库移民中长期规划工作。 3.协助水库移民管理机构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工作以及处理民事纠纷等。 4.排查辖区水库的人口数据，并按要求上报水库移民管理机构。 5.移民征地安置补偿和移民集中安置点组织建设工作。 |
| 59 | 征地拆迁 |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 1.负责征地补偿政策宣传。 2.发布土地征收预公告。 3.开展土地现状调查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4.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5.发布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6.组织听证。 7.确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8.牵头调处权益纠纷。 9.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 10.申请土地征收审批。 11.发布土地征收公告。 12.足额支付补偿款，集体土地征收结算入库。 | 1.开展征地补偿政策宣传。 2.对征地红线范围内的土地、地上附着物进行权属调查。 3.配合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 4.组织群众参加听证会。 5.与土地及地上附着物权益人进行协商补偿。 6.派员参加权益纠纷调处工作。 7.协助做好征地补偿款发放。 8.清理地上附着物。 |
| 60 | 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监督管理 |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1.负责依法依规用地和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宣传。 2.负责制定落实我市土地执法管理工作制度，督促和指导镇（街道）土地执法管理工作的具体实施。 3.提取卫片执法图斑，审核和指导建（构）筑物管理图斑处置工作，对已下发的建（构）筑物管理图斑定期督导处置情况。 4.按权限依法开展违法用地行政处罚工作。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负责对违反城乡规划的违法建设的巡查管控工作，依法查处违法建设行为。 2.对相关违法建设情况进行处罚。 | 1.开展依法依规用地和建设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开展辖区内各类违法用地、违法建设情况的巡查管控，发现问题线索及时上报。 3.对上级下发的建（构）筑物管理图斑、卫片信息进行实地核查，及时反馈核查结果。 4.对辖区内违法用地、违法建设行为进行制止并督促整改，拒不整改的上报相关部门进行查处。 5.协助相关部门对违法用地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取证。 6.派员参加相关部门组织的违法建设建（构）筑物强制拆除工作。 |
| 七、乡村振兴（8项） | | | | |
| 61 | 农村不动产权证书颁发 |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 1.受理、查验房地一体申请材料。 2.对审核符合条件的进行公示，公示无异的颁发不动产权证书。 | 1.上级部门对符合条件房屋进行测绘上图时，提供必要的现场协助。 2.配合对符合房地一体发证的房屋进行村、镇级的审核、公示。 3.对符合发证的资料进行入库、上报。 4.协助发放房地一体不动产权证。 |
| 62 |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 |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 1.负责农作物病虫害防治的监督管理及宣传工作。 2.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农药科学合理使用等工作。 | 1.开展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宣传培训活动。 2.按要求落实派发杀虫药物等措施。 3.发现病虫害线索时及时上报上级部门。 |
| 63 |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农业领域补贴发放 |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 1.审批农业领域各类补贴。 2.开展补贴抽查核验工作。 | 1.组织群众申报农业领域各类补贴。 2.配合做好补贴情况公示工作。 |
| 64 | 农作物种子、农药兽药肥料监管 |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 1.负责农作物种子、肥料、农药兽药相关法律法规宣传。 2.指导街道开展种子生产、农药经营领域等行政许可工作。 3.监督管理农药兽药、肥料饲料、农作物种子的经营使用，并实施行政处罚。 4.建立健全农药安全、合理使用制度，组织推广农药科学使用技术，规范农药使用行为。 | 1.开展农作物种子、肥料、农药兽药相关法律法规宣传。 2.对辖区内农药兽药肥料使用工作进行指导、服务。 |
| 65 |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1.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和宣传工作。 2.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和风险评估。 3.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4.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5.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 | 1.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宣传。 2.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检测。 3.配合上级部门开展农产品巡查工作，做好信息采集并录入监管平台。 |
| 66 | 新型农业人才培育 |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 1.负责新型农业科学技术推广和技术知识运用培训工作。 2.开展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养农业科技人才和农村实用人才工作。 3.选派技术人员下乡指导。 | 1.宣传新型农业技术、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政策。 2.组织动员农户参与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培养农业科技人才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活动和讲座。 |
| 67 | 农机管理工作 |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 1.加强农业机械安全法律、法规、标准和知识的宣传教育。 2.建立农机车辆和农机驾驶员信息库。 3.完善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农业机械安全生产责任制。 4.审核发放农业机械补贴。 5.负责农业机械事故责任的认定和调解处理。 6.定期对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农业机械进行免费实地安全检验。 | 1.宣传农业机械安全法律、法规、标准和知识。 2.组织群众申报农机购置补贴。 3.配合做好补贴情况公示工作。 4.配合登记农机车辆和农机驾驶员信息，制定农机管理台账。 5.配合处理农业机械事故。 |
| 68 | 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 |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 1.负责动物防疫检疫法律法规和动物防疫检疫知识宣传工作。 2.组织实施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并对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履行强制免疫义务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负责辖区内动物、动物产品检疫监督管理和动物检疫证章标志管理工作。 4.负责控制消灭动物疫情，无害化处理病死动物、病害动物产品等工作。 | 1.做好动物防疫检疫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 2.协助上级部门组织本镇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做好强制免疫。 3.在上级部门开展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以及病死动物、病害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时提供必要协助。 |
| 八、文化和旅游（2项） | | | | |
| 69 | 旅游业发展和监督管理 | 雷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1.对本行政区域的旅游业发展和监督管理进行统筹协调。 2.对旅行社经营与服务行为监督管理。 3.组织有关部门开展本行政区域内的旅游资源普查、评估，建立旅游资源数据库，实行动态管理，协调旅游资源开发和保护工作。 4.开展酒店、旅行社监督管理。 | 1.开展辖区内文化旅游市场政策宣传。 2.协助开展旅游资源摸底、开发、保护工作。 3.开展辖区内旅行社、酒店日常巡查，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并及时报告上级部门。 |
| 70 | 党史、地方志资料征集、采集和县级地方志编纂 | 雷州市党史市志研究室 | 雷州市党史市志研究室： 1.组织、指导、检查和督促地方志工作。 2.拟订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 3.组织编纂志书、年鉴、地方史和其他相关地方志文献。 4.征集、整理、保存志书、年鉴、地方史及其他相关地方志文献和资料，组织开展资料年报工作，组织整理旧志。 5.指导基层开展地方党史资料征集、整理、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 | 1.按上级要求开展地方党史资料征集、整理、研究和宣传教育工作。 2.向社会面征集本街道的地方人文历史资料和照片。 3.提供本街道重大活动、重要会议、重大事件的视频、照片。 4.做好地方志书、年鉴、地方史、街道志、村志编纂工作。 |
| 九、应急管理及消防（9项） | | | | |
| 71 | 安全生产监管 |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各行业主管部门 |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1.统筹做好安全生产教育宣传工作。 2.督促落实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3.负责对执法人员、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4.负责制定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按计划进行检查、抽查编制起草应急管理执法检查相关制度文件。 5.负责对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 6.发现安全生产事故隐患责令预期整改、现场处置，到期进行复查。 7.对存在违法行为或逾期不整改、整改不合格的予以处罚。 8.负责对本辖区内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对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9.负责制定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按计划进行检查、抽查编制起草应急管理执法检查相关制度文件。  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对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 1.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知识普及，按照街道综合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演练。 2.落实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3.组织辖区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参加上级部门举办的安全生产培训。 4.对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居民小区等场所安全生产状况进行日常检查。 5.配合相关部门定期开展重点检查，着重开展“九小场所”、农家乐、经营性自建房等风险隐患排查，推动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动自查等制度，发现安全隐患及时上报。 6.指导居委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 7.对发现的明显安全隐患、疑似重大安全隐患做好初步取证，先期处置，人员疏散，现场管理，及时报告上级部门。 8.督促辖区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发现问题提醒企业责任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时组织整改，拒不整改的及时上报。 |
| 72 | 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处置 |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雷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各行业主管部门 |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1.负责应急知识宣传。 2.制定县级综合应急预案，并指导街道制定相应的预案。 3.协调组织专业救援力量参与安全生产类突发事件处置与救援工作，参与相关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类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4.收集、整理和发布灾害或事故的相关信息。 5.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6.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事故调查评估工作。 7.参与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雷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1.在灭火救援时，负责统一组织和指挥火灾现场扑救。 2.牵头组织制定县级灭火救援应急预案，建立应急反应和处置机制。 3.牵头组织做好火灾事故调查工作。 4.对街道专职消防队进行业务指导。 5.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  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事故实施应急处置、参加事故调查处理。 | 1.开展应急知识宣传。 2.编制本街道应急预案。 3.组建应急救援队伍，定期组织应急救援队员培训和演练。 4.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后，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并组织群众疏散撤离。 5.组织做好群众安置、灾情统计工作。 6.配合上级部门做好事故调查、灾后恢复等工作。 7.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
| 73 |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 |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雷州市公安局 |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1.负责烟花爆竹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2.负责全市烟花爆竹零售经营户的经营许可审批、教育培训以及综合监管，指导烟花爆竹经营点做好安全防范。  雷州市公安局： 1.负责烟花爆竹公共安全管理。 2.组织警力进行社会面巡防巡查，依法开展违规燃放、违法运输烟花爆竹的执法查处。 | 1.开展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宣传。 2.在重要节假日开展联合巡查,发现烟花爆竹违规燃放、运输的违法线索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发现违规销售烟花爆竹的零售户，及时向应急管理部门反映。 |
| 74 | 燃气安全管理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雷州市发展与改革局  雷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雷州市交通运输局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雷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负责燃气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燃气安全监管制度，负责做好燃气安全监管及业务指导。 2.多渠道统筹开展燃气安全宣传。 3.做好燃气安全事故预防和燃气安全整治检查工作。 4.牵头联合有关部门对非法经营的瓶装煤气加气点进行查处，加大对燃气企业源头治理。  雷州市发展与改革局： 负责油气长输管道安全监管工作。  雷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按照权限行使燃气方面的行政处罚及相关行政检查工作。  雷州市交通运输局： 1.负责管辖范围内燃气道路、水路的运输管理。 2.在法定职责范围内对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负责对液化石油气生产过程实施安全监督管理。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负责燃气生产环节的产品质量、计量监管和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制造等环节的安全监察。 2.负责燃气流通环节的商品质量和经营市场的监管。 3.对不符合要求的燃气热水器、灶具等进行整治。  雷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负责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督促指导行业主管部门加强燃气生产、供应、使用等场所的消防安全和公共安全管理，消除火灾隐患。 | 1.开展燃气安全宣传。 2.结合日常巡查，对发现的违法行为进行制止并及时上报。 3.发现燃气安全事故及时上报，并配合上级部门处理。 4.在上级部门检查燃气生产经营单位生产状况及瓶装液化气安全时，提供支持和帮助。 |
| 75 | 自然灾害防范处置(含防汛、防台、防震、防雨雪冰冻、防地质灾害等) | 雷州市水务局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雷州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 雷州市水务局： 1.负责开展防汛宣传教育。 2.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 3.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防洪抗旱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 4.监督指导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及安全度汛工作，统一组织实施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利工程防洪抗旱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 5.负责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标准化建设。 6.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负责建筑工地防御预警发布，自建房屋隐患整治监测，督促检查物业小区。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对城市内涝隐患点进行常态化排查整治。 2.负责完善雷州市雨污排水设施，指导修复防御漏洞，加强桥洞涵道日常巡查。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1.负责开展防汛防旱防风宣传教育。 2.负责建立防汛抗旱组织指挥体系。 3.组织协调监督洪涝、干旱、冰冻和台风防御工作 4.组织协调监督指导水旱、冰冻、台风、风暴潮灾害的防治和应急处置工作。 5.组织协调水旱、冰冻、台风灾害救援工作。 6.督促检查辖区各镇（街）、各成员单位防汛工作、信息和灾情报送，组织协调自然灾害抢险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1.负责及时向地质灾害防治、林业等防汛防旱防风责任人发布预警信息。 2.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技术支撑工作。  雷州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1.负责防震减灾工作的管理、地震监测、震害预测及预防、震灾快速评估和工程建设地震安全性评价等工作。 2.负责制订防震减灾事业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管理监督防震减灾事业经费和专项资金的使用。 3.负责组织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 | 1.开展宣传教育，提升群众自救能力，制定应急预案和调度方案，建立辖区风险隐患点清单。 2.组建街道抢险救援力量，组织开展日常演练，做好人防、物防、技防等准备工作。 3.开展辖区内低洼易涝点、江河堤防、山塘水库、山洪和地质灾害危险区等各类风险隐患点巡查巡护 、隐患排查。 4.做好值班值守、信息报送、转发气象预警信息。 5.出现险情时，及时组织受灾害威胁的居民及其他人员转移到安全地带。 6.发生灾情时，组织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做好受灾群众生活安排，及时发放上级下拨的救助经费和物资。 7.组织开展灾后受灾群众的生产生活恢复工作。 |
| 76 | 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1.负责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2.负责食品安全的监督管理，建立食品安全监管机制，指导督促相关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3.开展食品抽检，依法查处相关违法违规行为。 4.建立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机制。 | 1.做好食品安全的政策宣传工作。 2.定期走访学校食堂、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和食品小作坊、小餐饮等，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参与食品安全应急事件先期处置工作。 4.协助上级部门做好食品安全相关工作。 |
| 77 | 森林防灭火工作 |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雷州市林业局 | 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1.指导协调森林火灾防治工作。 2.统筹森林火灾扑救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雷州市林业局： 1.负责森林防火宣传工作。 2.开展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 3.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火险、火灾信息。 | 1.制定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预案，开展演练，做好值班值守。 2.划分网格，组建护林员队伍和防火灭火力量，储备必要的灭火物资。 3.发现火情，立即上报火灾地点、火势大小以及是否有人员被困等信息。 4.在火势较小、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先行组织进行初期扑救。 5.根据上级部门工作部署要求，指导村做好森林防火工作。 6.配合雷州市应急管理局、雷州市林业局开展火灾原因调查工作。 |
| 78 | 消防安全工作 | 雷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雷州市公安局 | 雷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1.负责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 2.指导镇街完善消防安全管理措施，组织开展消防业务培训、应急疏散演练等工作。 3.做好“九小场所”（小学校、小医院、小商店、小餐饮、小旅馆、小歌舞娱乐场所、小网吧、小美容洗浴场所、小生产加工企业）、人员密集场所、高层民用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餐饮燃气、出租屋等消防安全隐患日常巡查、专项排查、整治整改等工作。 4.负责住宅物业消防安全管理。 5.收到火情信息第一时间灭火救援。 6.向“九小场所”小区物业负责人和群众培训普及消防安全知识，组织场所负责人运用广东社会消防管理应用平台。 7.牵头开展电梯受困等社会救助工作，完善消火栓等市政消防设施。 8.对辖区内的消防工作具体实施监督管理，依照法定职权和程序查处消防违法行为。 9.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10.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统一组织和指挥火灾现场扑救，参加火灾以外的其他灾害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 11.指导开展消防规划相关工作，完善市政消火栓等消防设施建设。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负责对建设工程开展消防设计审查。 2.对建设工程开展消防验收。  雷州市公安局： 1.组织开展消防宣传教育活动和日常消防监督检查。 2.负责查处职责范围内涉及消防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 | 1.组织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提高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指导、支持和帮助村（居）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消防工作。 2.落实本辖区内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措施，开展消防业务培训、消防演练、应急疏散演练工作，指导、支持和帮助村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消防工作。 3.落实安排24小时值班值守，随时接收火情信息并迅速做出响应。 4.落实村微型消防站日常管理。 5.加强对辖区内居民住宅区、“九小场所”、公共娱乐场所、农家乐（民宿）的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6.协调处理住宅消防安全管理问题，加强对辖区内租赁房屋消防安全检查。 7.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日常巡查，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排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及时上报。 8.协助开展灭火救援和火灾事故调查工作，及时上报相关线索。 9.做好节假日、重大活动消防安全驻点保障工作。 10.按照街道综合应急预案，开展消防演练。 11.对易发现、易处置的公共场所消防安全隐患开展日常排查，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并上报消防救援部门。 12.发生火情及时组织群众疏散。 |
| 79 |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 |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1.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建立特种设备安全应急协调机制，调查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及协助市政府发布相关事故报告。 2.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生产隐患及时督促企业落实整改措施，对危害特种设备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予以查处。涉嫌犯罪的移交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配合摸底排查辖区特种设备数量及安全运行情况。配合开展特种设备安全行政检查。配合上级有关部门督促企业进行整治整改。收集本辖区特种设备安全违法行为线索并上报，配合特种设备执法工作。 2.协助做好特种设备安全应急事件先行管控风险。协助做好执法相关保护现场、疏散人群等工作。协助事故调查及善后事宜。 3.协助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宣传教育，普及特种设备安全知识，增强社会公众的特种设备安全意识。 |
| 十、交通运输（1项） | | | | |
| 80 |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 雷州市公安局  雷州市交通运输局 | 雷州市公安局： 1.做好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和宣传工作，制定全市道路交通安全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 2.开展全市道路停车秩序执法，摩电违法行为执法、整治等工作。  雷州市交通运输局： 1.处罚违法货运企业，将超限超载货运企业及驾驶员纳入道路货物运输不诚信记录，并定期对外公布。 2.开展车辆超限超载检测。 3.按照超限运输车辆省内行驶公路审批规定，开展国道、省道、县道的道路、桥梁勘察工作。 | 1.配合公安部门开展道路交通隐患排查治理、交通秩序管理、交通安全宣传。 2.配合公安部门加强停车管理，组织志愿者对交通违法行为劝导教育。 3.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道路货物运输超限超载治理相关工作。 4.按照超限运输车辆省内行驶公路审批规定，受交通部门委托开展乡道以下道路、城市道路、桥梁勘察。 |

# 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 序号 | 事项名称 |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
| --- | --- | --- |
| 一、社会保障（102项） | | |
| 1 | 对用人单位制定的内部管理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 | 对用人单位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 | 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规定了罚款内容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 | 用人单位扣减工资的规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 | 对用人单位未依法制定工资支付制度并告知本单位全体劳动者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 | 对用人单位违反规定，扣押劳动者居民身份证等证件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 | 对用人单位违反规定，以担保或者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 | 对用人单位向求职者收取费用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 | 对劳动者依法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扣押劳动者档案或其他物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 | 对用人单位违反劳动合同法有关建立职工名册规定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 | 对企业未按照国家规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或者挪用职工教育经费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 | 对企业未按照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一点五至百分之二点五足额提取的规定足额提取或者使用职工教育经费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3 | 对用人单位未按照规定发布公益性岗位信息或者录用就业困难人员，属于其他单位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4 | 对用人单位招用人员提供虚假招聘信息，发布虚假招聘广告、招用无合法身份证件的人员或者以招用人员为名牟取不正当利益或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5 | 对用人单位在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禁止乙肝病原携带者从事的工作岗位以外招用人员时，将乙肝病毒血清学指标作为体检标准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6 | 对用人单位未按照规定为劳动者办理登记或者备案手续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7 | 对用人单位未及时为劳动者办理就业登记手续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8 | 对用人单位未妥善保存录用人员的录用登记材料，或者伪造录用登记材料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9 | 对用人单位违反规定，未建立、保存相关台账，或者伪造相关台账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0 | 对用人单位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延长劳动者工作时间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1 | 对单位或者个人为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介绍就业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2 | 对无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的单位以及未依法登记、备案的单位介绍童工就业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3 | 对用人单位使用童工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4 | 在使用有毒物品的作业场所使用童工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5 | 用人单位使用童工，劳动保障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用人单位拒不执行，逾期不将童工送交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6 | 对无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的单位以及未依法登记、备案的单位使用童工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7 | 对娱乐场所招用未满18周岁未成年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8 | 对违反保护女职工和未成年工保护规定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9 | 对用人单位违反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0 | 对用人单位未以货币形式支付劳动者工资的，未在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当日结清并一次性支付劳动者工资的，或者未向劳动者本人提供其工资清单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1 | 用人单位对劳动者实施罚款或者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扣减劳动者工资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2 | 对用人单位不办理社会保险登记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3 | 对缴费单位在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缴费单位依法终止后，未按规定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社会保险变更登记或者社会保险注销登记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4 | 对缴费单位伪造、变造社会保险登记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5 | 对用人单位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报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数额时，瞒报工资总额或者职工人数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6 | 对缴费单位未按规定申报应当缴纳社会保险费数额的行为进行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7 | 未按规定向职工公布本单位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8 | 从事劳动能力鉴定的组织或者个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罚：（一）提供虚假鉴定意见的；（二）提供虚假诊断证明的；（三）收受当事人财物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9 | 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冒用他人证件、虚构劳动关系等手段办理社会保险业务的；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社会保险待遇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0 |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以及医疗机构、药品经营单位等社会保险服务机构和承办社会保险业务的商业保险机构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1 | 对用人单位、工伤职工或者其近亲属骗取工伤保险待遇，医疗机构、辅助器具配置机构骗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2 | 对用人单位、工伤职工或者其近亲属骗取工伤保险待遇，医疗机构、康复机构、辅助器具配置机构骗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3 | 对单位或者个人提供虚假资料，获取有关补贴、资助、贴息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4 | 对职业介绍机构违反国家有关职业介绍规定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5 | 对职业介绍机构未经批准，从事介绍国内人员到国外和港澳台地区就业及介绍国外和港澳台人员入粤就业业务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6 | 对公益性职业介绍机构违反规定收取服务费，经营性职业介绍机构违反规定收取职业介绍服务费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7 | 对职业介绍机构30日内未能为用人单位或求职者找到符合协议要求的人员或岗位，不退还按规定应退的费用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8 | 对职业介绍机构以委托、挂靠、转让、转包或与其他单位、个人合作方式经营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9 | 对职业介绍机构介绍未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到国家规定的就业准入工种（岗位）就业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0 | 对职业介绍机构介绍妇女和年满十六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劳动者从事国家规定禁忌从事的职业的介绍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1 | 对职业介绍机构未在其办公场所明显处悬挂职业介绍许可证和有关证照；经营性职业介绍机构未同时悬挂营业执照和收费许可证、收费标准的；职业介绍机构从业人员未佩戴广东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统一印制的上岗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2 | 对职业介绍机构聘用的从业人员未领取广东省职业介绍从业人员资格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3 | 对使用假人事档案、假学历、假学位、假职称及其他虚假证明材料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4 | 对擅自管理流动人才人事档案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5 | 对制造、兜售假人事档案、假学历、假学位、假职称及其他虚假证明材料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6 | 民办学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1.擅自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2.擅自改变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和举办者的；3.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者广告，骗取钱财的；4.非法颁发或者伪造学历证书、结业证书、培训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5.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的；6.提交虚假证明文件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骗取办学许可证的；7.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的；8.恶意终止办学、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的。9.理事会、董事会或者其他形式决策机构未依法履行职责的；10.教学条件明显不能满足教学要求、教育教学质量低下，未及时采取措施的；11.校舍或者其他教育教学设施、设备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未及时采取措施的；12.未依照《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编制财务会计报告，财务、资产管理混乱的；13.侵犯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的；14.违反国家规定聘任、解聘教师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7 | 对社会组织和个人擅自举办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8 | 对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或者职业技能考核鉴定机构违反国家有关职业技能培训或者职业技能考核鉴定规定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9 | 对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罚：（一）民办学校的章程未规定出资人要求取得合理回报，出资人擅自取得回报的；（二）违反本条例第四十七条规定，不得取得回报而取得回报的；（三）出资人不从办学结余而从民办学校的其他经费中提取回报的；（四）不依照本条例的规定计算办学结余或者确定取得回报的比例的；（五）出资人从办学结余中取得回报的比例过高，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0 | 对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未将出资人取得回报比例的决定和向社会公布的有关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的材料、财务状况报审批机关备案，或备案材料不真实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1 | 对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罚：（一）理事会、董事会或者其他形式决策机构未依法履行职责的；（二）教学条件明显不能满足教学要求、教育教学质量低下，未及时采取措施的；（三）校舍或者其他教育教学设施、设备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未及时采取措施的；（四）未依照《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编制财务会计报告，财务、资产管理混乱的；（五）侵犯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的；（六）违反国家规定聘任、解聘教师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2 | 对未经批准擅自设立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或者以不正当手段骗取中外合作办学许可证（职业技能教育）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3 | 对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筹备设立期间招收学生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4 | 对中外合作办学者虚假出资或者在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成立后抽逃出资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5 | 对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管理混乱、教育教学质量低下，造成恶劣影响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6 | 对实施职业技能培训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发布虚假招生简章，骗取钱财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7 | 实习、见习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行政处罚：（一）未为实习学生、见习人员提供必要的实习、见习条件和安全健康的实习、见习环境的；（二）违法安排实习学生、见习人员超时实习、见习的；（三）克扣、拖欠实习学生、见习人员的报酬、补助或者补贴的；（四）未按照约定或者规定为实习学生、见习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的；（五）其他侵害实习学生、见习人员合法权益的行为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8 | 实习、见习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行政处罚：（一）接纳未满十六周岁学生顶岗实习的；（二）安排学生到夜总会、歌厅、洗浴中心等场所实习的；（三）违法安排实习学生、见习人员从事高毒、易燃易爆、国家规定的第四级体力劳动强度以及其他具有安全隐患的劳动的；（四）当期接收顶岗实习学生、见习人员人数超过本单位在职职工总人数的百分之三十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9 | 未经许可，擅自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0 | 对劳务派遣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罚：（一）涂改、倒卖、出租、出借《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的；（二）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劳务派遣行政许可的；（三）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劳务派遣行政许可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1 | 对劳务派遣单位与被派遣劳动者订立的劳动合同未载明劳动合同必备条款和用工单位、派遣期限、工作岗位等情况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2 | 对劳务派遣单位未与劳动者签订二年以上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3 | 对被派遣劳动者在无工作期间，劳务派遣单位未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向其按月支付报酬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4 | 对劳务派遣单位派遣劳动者，却未与用工单位订立劳务派遣协议，或者协议内容未约定派遣岗位和人员数量、派遣期限、劳动报酬、社会保险费的数额与支付方式以及违反协议的责任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5 | 对劳务派遣单位未将劳务派遣协议的内容告知被派遣劳动者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6 | 对劳务派遣单位向被派遣劳动者收取费用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7 | 对劳务派遣单位克扣用工单位按照劳务派遣协议支付给被派遣劳动者的劳动报酬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8 | 对劳务派遣单位向设立该单位的用人单位或者其所属单位派遣劳动者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9 | 对劳务派遣用工违反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的规定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0 | 对用工单位接受劳务派遣用工，却未与劳务派遣单位订立劳务派遣协议，或者协议内容未约定派遣岗位和人员数量、派遣期限、劳动报酬、社会保险费的数额与支付方式以及违反协议的责任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1 | 对用工单位未根据工作岗位的实际需要与劳务派遣单位确定派遣期限，或者将连续用工期限分割订立数个短期劳务派遣协议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2 | 对用工单位向被派遣劳动者收取费用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3 | 对用工单位未依法履行下列义务进行处罚：（一）执行国家劳动标准，提供相应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二）告知被派遣劳动者的工作要求和劳动报酬；（三）支付加班费、绩效奖金，提供与工作岗位相关的福利待遇；（四）对在岗被派遣劳动者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五）连续用工的，实行正常的工资调整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4 | 用工单位将被派遣劳动者再派遣到其他用人单位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5 | 向用工单位设立劳务派遣单位向本单位或者所属单位派遣劳动者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6 | 用人单位违反规定未向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7 | 用人单位违反规定未提供清凉饮料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8 | 对用人单位聘雇或者接受被派遣台、港、澳人员，未为其办理就业证或未办理备案手续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9 | 对用人单位与聘雇台、港、澳人员终止、解除劳动合同或者台、港、澳人员任职期满，用人单位未办理就业证注销手续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0 | 对用人单位伪造、涂改、冒用、转让台、港、澳人员就业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1 | 对外国人拒绝检查就业证、擅自变更用人单位、擅自更换职业、擅自延长就业期限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2 | 对用人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罚：（一）无理抗拒、阻挠实施劳动保障监察的；（二）不按照报送书面材料，隐瞒事实真相，出具伪证或者隐匿、毁灭证据的；（三）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或拒不履行行政处理决定的；（四）打击报复投诉人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3 | 对用人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罚：（一）拒绝、阻挠劳动保障监察员进行调查、检查的；（二）无正当理由，拒绝按照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要求在指定时间和地点接受调查询问的；（三）拒绝提供或者报送用工信息等相关材料的；（四）出具伪证、隐匿证据、毁灭证据或者教唆劳动者进行虚假陈述的；（五）对采取登记保存措施的证据材料及相关设备擅自处理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4 | 对用人单位违反本规定，拒不协助对事故进行调查核实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5 | 对用人单位未按照规定提供证据，或者提供虚假资料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6 | 对用人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罚：（一）拒绝、阻碍行政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的；（二）不按照要求报送书面材料、隐瞒事实真相、出具伪证或者隐匿、毁灭证据的；（三）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或者拒不履行行政处理决定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7 | 对因用人单位拖欠、克扣工资而引发严重影响公共秩序事件的，用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经营者未在二十四小时内到现场协助处理事件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8 | 对用人单位发生欠薪，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按照规定公告通知后，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仍不接受调查或者配合处理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9 | 对缴费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罚：（一）阻挠监察人员依法行使监察职权，拒绝检查的；（二）隐瞒事实真相，谎报、瞒报，出具伪证，或者隐匿、毁灭证据的；（三）拒绝提供与缴纳社会保险费有关的用人情况、工资表、财务报表等资料的；（四）拒绝执行监督检查询问书的；（五）拒绝执行限期改正指令书的；（六）打击报复举报人员的；（七）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况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0 | 对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1 | 对施工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未实行用工实名管理、工资支付专户管理等制度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2 | 社会保险基金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二、自然资源（22项） | | |
| 103 | 对破坏或者擅自改变基本农田保护区标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4 | 对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出租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5 | 对买卖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6 | 对拒不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7 | 对违法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破坏种植条件，或者因开发土地造成土地荒漠化、盐渍化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8 | 对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占用土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乡镇（街道）开展辖区日常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并上报的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
| 109 | 对在临时用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建构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0 | 对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制定前已建的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用途的建筑物、构筑物重建、扩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1 | 对擅自将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使用权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
| 112 | 对封山育林期间在封山育林区从事非抚育性修枝、采种、采脂、掘根、剥树皮及其他毁林活动；吸烟、燃放烟花爆竹、烧荒、烧香、烧纸、野炊及其他易引起火灾的野外用火；放牧或者散放牲畜活动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林业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3 | 对封山育林期间在封山育林区从事猎捕野生动物、采挖树木或者采集野生植物；开垦、采石（矿）、采砂、采土活动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林业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4 |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规定，擅自移动或者破坏自然保护区界标的；未经批准进入自然保护区或者在自然保护区内不服从管理机构管理；经批准在自然保护区的缓冲区内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实习和标本采集的单位和个人，不向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提交活动成果副本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林业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5 | 对依法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当事人拒不交出土地，临时使用土地期满拒不归还，或者不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国有土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6 | 对违反有关规定应当进入土地交易机构进行土地使用权公开交易而不进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7 | 对违法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禁止开垦区内进行开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8 |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补充编制土地复垦方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9 |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将土地复垦费用列入生产成本或者建设项目总投资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0 |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对拟损毁的耕地、林地、牧草地进行表土剥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1 |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将重金属污染物或者其他有毒有害物质用作回填或者充填材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2 |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报告土地损毁情况、土地复垦费用使用情况或者土地复垦工程实施情况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3 |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依照规定应当缴纳土地复垦费而不缴纳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4 |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拒绝、阻碍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三、应急管理及消防（190项） | | |
| 125 | 对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出租、出借、转让、买卖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
| 126 | 对企业违反《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审批。 |
| 127 | 对企业违反《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接受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审批。 |
| 128 | 对企业冒用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使用伪造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审批。 |
| 129 | 对生产经营单位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审批。 |
| 130 | 对生产经营单位接受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审批。 |
| 131 |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或者个人经营的投资人不依照《安全生产法》的规定保证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致使生产经营单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32 |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履行《安全生产法》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33 | 对以下行为的行政处罚：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道路运输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照规定经考核合格的；未按照规定对从业人员、被派遣劳动者、实习学生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或者未按照规定如实告知有关的安全生产事项的；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的；未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如实记录或者未向从业人员通报的；未按照规定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或者未定期组织演练的；特种作业人员未按照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34 |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对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或者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进行安全评价的；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或者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没有安全设施设计或者安全设施设计未按照规定报经有关部门审查同意的；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或者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施工单位未按照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施工的；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或者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安全设施未经验收合格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35 |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安全设备的安装、使用、检测、改造和报废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未对安全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和定期检测的；未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的；危险物品的容器、运输工具，以及涉及人身安全、危险性较大的海洋石油开采特种设备和矿山井下特种设备未经具有专业资质的机构检测、检验合格，取得安全使用证或者安全标志，投入使用的；使用应当淘汰的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设备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36 | 生产经营单位存在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未建立专门安全管理制度、未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的；对重大危险源未登记建档，或者未进行评估、监控，或者未制定应急预案的；进行爆破、吊装以及国务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危险作业，未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的；未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37 | 对生产经营单位拒不执行安全监管部门责令立即消除或者限期消除事故隐患指令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38 | 生产经营单位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39 |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与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未在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中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或者未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统一协调、管理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40 | 对两个以上生产经营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可能危及对方安全生产的生产经营活动，未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未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41 | 对生产经营单位存在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车间、商店、仓库与员工宿舍在同一座建筑内，或者与员工宿舍的距离不符合安全要求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未设有符合紧急疏散需要、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或者锁闭、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出口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未设有符合紧急疏散需要、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或者锁闭、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出口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42 | 对生产经营单位与从业人员订立协议，免除或者减轻其对从业人员因生产安全事故伤亡依法应承担的责任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43 | 对违反《安全生产法》规定，生产经营单位拒绝、阻碍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经责令改正仍拒不改正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44 | 对企业违反《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进行生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确认 |
| 145 | 对企业违反《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继续进行生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给付。 |
| 146 | 对企业违反《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经责令限期补办延期手续，逾期仍不办理继续进行生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审批。 |
| 147 | 对《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施行前已经进行生产的企业，在条例施行之日起1年内，依法向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管理机关申请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逾期不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经审查不符合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继续进行生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审批。 |
| 148 | 对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有《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的第（一）、（二）、（三）、（七）项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审批。 |
| 149 | 对生产、经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单位或者个人拒不接受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给付。 |
| 150 | 对单位或者个人未经许可生产、经营烟花爆竹制品，或者生产、经营黑火药、烟火药、引火线的企业向未取得烟花爆竹安全生产许可的单位或者个人销售黑火药、烟火药、引火线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管控。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给付。 |
| 151 | 对从事烟花爆竹批发的企业向从事烟花爆竹零售的经营者供应非法生产、经营的烟花爆竹，或者供应按照国家标准规定应由专业燃放人员燃放的烟花爆竹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52 | 对从事烟花爆竹零售的经营者销售非法生产、经营的烟花爆竹，或者销售按照国家标准规定应由专业燃放人员燃放的烟花爆竹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53 | 对单位或个人生产、经营、使用国家禁止生产、经营、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的；单位或个人违反国家关于危险化学品使用的限制性规定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54 | 对单位未经安全条件审查，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55 | 对化工企业未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56 | 对单位或个人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57 |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七十八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58 | 对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八十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59 | 对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转产、停产、停业或者解散，未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置其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以及库存的危险化学品，或者丢弃危险化学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60 | 对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转产、停产、停业或者解散，未依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规定将其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以及库存危险化学品的处置方案报有关部门备案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61 |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经营企业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62 | 对单位或个人伪造、变造或者出租、出借、转让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63 | 煤矿和其他有瓦斯爆炸可能性的矿井，存在未执行瓦斯检查制度，或者从业人员携带烟草和点火用具下井的违法行为的，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64 | 对违反《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第六十条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65 |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将安全培训工作纳入本单位工作计划并保证安全培训工作所需资金的；从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期间未支付工资并承担安全培训费用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66 | 对生产经营单位存在：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金属冶炼等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未按照规定经考核合格的；未按照规定对从业人员、被派遣劳动者、实习学生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或者未如实告知其有关安全生产事项的；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的；特种作业人员未按照规定经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上岗作业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67 | 对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有《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办法》第三十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68 | 对有关人员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安全工程师名义执业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69 | 对注册安全工程师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执业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70 | 对注册安全工程师存在：准许他人以本人名义执业的；以个人名义承接业务、收取费用的；出租、出借、涂改、变造执业证和执业印章的；泄漏执业过程中应当保守的秘密并造成严重后果的；利用执业之便，贪污、索贿、受贿或者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提供虚假执业活动成果的；超出执业范围或者聘用单位业务范围从事执业活动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71 |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个人经营的投资人（包括实际控制人）未依法保证下列的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之一的：提取或者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用于配备劳动防护用品的经费；用于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经费；国家规定的其他安全生产所必须的资金投入；致使生产经营单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72 | 对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其他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罚：违反操作规程或者安全管理规定作业的；违章指挥从业人员或者强令从业人员违章、冒险作业的；发现从业人员违章作业不加制止的；超过核定的生产能力、强度或者定员进行生产的；对被查封或者扣押的设施、设备、器材、危险物品和作业场所，擅自启封或者使用的；故意提供虚假情况或者隐瞒存在的事故隐患以及其他安全问题的；拒不执行安全监管监察部门依法下达的安全监管监察指令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73 | 对生产经营单位与从业人员订立协议，免除或者减轻其对从业人员因生产安全事故伤亡依法应承担的责任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74 | 对有关单位知道或者应当知道生产经营单位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其他批准文件擅自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仍为其提供生产经营场所、运输、保管、仓储等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75 | 对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弄虚作假，骗取或者勾结、串通行政审批工作人员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书及其他批准文件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76 | 对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未依法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书变更手续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77 | 对未取得相应资格、资质证书的机构及其有关人员从事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工作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78 | 对生产经营单位违反《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罚：（一）未建立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等各项制度的；（二）未按规定上报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统计分析表的；（三）未制定事故隐患治理方案的；（四）重大事故隐患不报或者未及时报告的；（五）未对事故隐患进行排查治理擅自生产经营的；（六）整改不合格或者未经安全监管监察部门审查同意擅自恢复生产经营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79 | 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开展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应急预案评审或论证、应急预案备案、应急预案评估、应急预案修订并重新备案的，未将事故风险的性质、影响范围和应急预防措施告知周边单位和人员的，未落实应急预案规定的应急物资及装备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80 | 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编制应急预案或未定期组织应急预案演练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81 | 对生产经营单位使用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的特种作业人员上岗作业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82 | 对生产经营单位非法印制、伪造、倒卖特种作业操作证，或者使用非法印制、伪造、倒卖的特种作业操作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83 | 对特种作业人员伪造、涂改特种作业操作证或者使用伪造的特种作业操作证的；特种作业人员转借、转让、冒用特种作业操作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84 | 对未按照规定建立健全领导带班下井制度或者未制定领导带班下井月度计划的矿山企业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85 | 对存在《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五条规定之违法行为的地质勘探单位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86 | 对存在《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六条规定之违法行为的地质勘探单位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87 | 对未按照规定向工作区域所在地县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书面报告的地质勘探单位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88 | 对地质勘探单位将其承担的地质勘探工程项目转包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地质勘探单位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89 | 对已经批准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发生重大变更，生产经营单位未报原批准部门审查同意擅自开工建设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90 | 生产经营单位对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并且使用量达到规定数量的化工建设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规定的其他建设项目，有以下违法行为的处罚：（一）没有安全设施设计的；（二）安全设施设计未组织审查，并形成书面审查报告的；（三）施工单位未按照安全设施设计施工的；（四）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安全设施未经竣工验收合格，并形成书面报告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91 | 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尾矿库管理单位的一等、二等、三等尾矿库未安装在线监测系统的，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92 | 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尾矿库管理单位未按规定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安全现状评价；尾矿库安全现状评价工作未有能够进行尾矿坝稳定性验算、尾矿库水文计算、构筑物计算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的；上游式尾矿坝堆积至二分之一至三分之二最终设计坝高时，未对坝体进行一次全面勘察，并进行稳定性专项评价的，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93 | 对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尾矿库管理单位未按《尾矿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二十条规定处置危、险、病库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94 | 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尾矿库管理单位未建立健全防汛责任制，实施24小时监测监控和值班值守的；未针对可能发生的垮坝、漫顶、排洪设施损毁等生产安全事故和影响尾矿库运行的洪水、泥石流、山体滑坡、地震等重大险情制定并及时修订应急救援预案的；未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应急预案未按照规定报相应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并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演练的，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95 | 对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尾矿库管理单位存在未编制尾矿库年度、季度作业计划，严格按照作业计划生产运行，做好记录并长期保存等情形的，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96 | 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尾矿库管理单位未建立尾矿库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未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并向从业人员通报的，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97 | 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尾矿库管理单位发生《尾矿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二十四条规定的重大险情时，未立即报告并启动应急预案，进行抢险的，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98 | 未经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技术论证并同意，以及尾矿库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原审批部门批准，有关单位和个人在库区从事爆破、采砂、地下采矿等危害尾矿库安全的作业的，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99 | 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尾矿库管理单位对尾矿库运行到设计最终标高的前12个月内，未进行闭库前的安全现状评价和闭库设计或者闭库设计未包括安全设施设计的，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00 | 对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尾矿库管理单位的尾矿库运行到设计最终标高或者不再进行排尾作业的，未在一年内完成闭库的或者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完成闭库的，未报经相应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延期的行为实施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01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未按规定配备专业技术人员，或者聘用专业技术人员、注册安全工程师、委托相关技术服务机构为其提供安全生产管理服务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02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安全设施未按照规定履行设计审查程序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03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未依法取得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从事生产活动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04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与相邻的采石场开采范围之间最小距离小于300米的以及对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双方未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指定专门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05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未采用中深孔爆破，采用扩壶爆破、掏底崩落、掏挖开采和不分层的“一面墙”等开采方式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06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不具备实施中深孔爆破条件的，未由所在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聘请有关专家进行论证，未经论证符合要求的，采用浅孔爆破开采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07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不采用爆破方式直接使用挖掘机进行采矿作业的，台阶高度超过挖掘机最大挖掘高度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08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未采用台阶式开采或自上而下分层顺序开采；未按设计控制分层开采的分层高度、最大开采高度和最终边坡角、凿岩平台宽度、底部装运平台宽度等开采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09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未采用机械方式进行破碎大块矿岩，而使用爆破方式进行二次破碎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10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上部需要剥离的，剥离工作面未超前于开采工作面4米以上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11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在作业前和作业中以及每次爆破后，未对坡面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工作面有裂痕，或者在坡面上有浮石、危石和伞檐体可能塌落时，未立即停止作业并撤离人员至安全地点采取安全措施和消除隐患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12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在坡面上进行排险作业时，作业人员未系安全带，站在危石、浮石上及悬空作业的；在同一坡面上下双层或者多层同时作业的；在距工作台阶坡底线50米范围内从事碎石加工作业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13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未采用机械铲装作业；使用人工装运矿岩的；使用自卸汽车运载易燃、易爆物品的；超载运输的；装载与运输作业时，在驾驶室外侧、车斗内站人的；同一工作面有两台铲装机械作业时，最小间距小于铲装机械最大回转半径的2倍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14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的废石、废碴未排放到废石场，废石场的设置不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安全规定的；顺山或顺沟排放废石、废碴的，无防止泥石流的具体措施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15 | 小型露天采石场的电气设备未接地、过流、漏电保护装置的；变电所无独立的避雷系统和防火、防潮与防止小动物窜入带电部位的措施的，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16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未制定完善的防洪措施的；对开采境界上方汇水影响安全，未设置截水沟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17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未在每年年末测绘采石场开采现状平面图和剖面图，并归档管理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18 |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有《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三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19 |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未在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场所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未对重大危险源中的设备、设施等进行定期检测、检验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20 |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有《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三十四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21 |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未按照本规定对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生产状况进行定期检查，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22 | 对承担检测、检验、安全评价工作的机构，出具虚假证明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23 | 对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后发现其不具备《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24 | 对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后发现其不具备《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经暂扣期满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25 |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26 |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有《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27 | 对企业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继续进行生产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28 | 对企业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继续进行生产，经责令限期补办延期手续，逾期仍不办理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29 | 对企业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主要负责人、企业名称、注册地址、隶属关系发生变更或者新增产品、改变工艺技术对企业安全生产产生重大影响，未按照《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第三十条规定的时限提出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30 | 对企业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其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合格后，未按照《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时限提出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并且擅自投入运行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31 | 对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32 | 对安全评价机构有《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33 | 对承担安全评价、检测、检验的机构出具虚假证明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34 | 对新建、改建、扩建危险化学品管道建设项目未经安全条件审查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35 | 对管道单位未对危险化学品管道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36 | 对管道单位未按照《危险化学品输送管道安全管理规定》对管道进行检测、维护的；进行可能危及危险化学品管道安全的施工作业，施工单位未按照规定书面通知管道单位，或者未与管道单位共同制定应急预案并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或者管道单位未指派专人到现场进行管道安全保护指导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37 | 对转产、停产、停止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管道，管道单位未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置的；对转产、停产、停止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管道，管道单位未按照本规定将处置方案报县级以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38 | 对安全培训机构不具备安全培训条件的、未按照统一的培训大纲组织教学培训的、未建立培训档案或者培训档案管理不规范的、或者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故意贬低、诋毁其他安全培训机构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39 | 对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安全合格证或者特种作业操作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40 | 对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的时间少于《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或者有关标准规定的、矿山新招的井下作业人员和危险物品生产经营单位新招的危险工艺操作岗位人员，未经实习期满独立上岗作业的、相关人员未按照《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第十二条规定重新参加安全培训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41 | 对未经安全条件审查或者安全条件审查未通过，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发生《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变化后，未重新申请安全条件审查，以及审查未通过擅自建设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42 | 对建设项目有《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43 | 对建设项目有《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44 | 对建设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建设项目安全审查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45 | 对承担安全评价、检验、检测工作的机构出具虚假报告、证明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46 | 对登记企业不办理危险化学品登记，登记品种发生变化或者发现其生产、进口的危险化学品有新的危险特性不办理危险化学品登记内容变更手续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47 | 对登记企业有《危险化学品登记管理办法》第三十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48 | 对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进行烟花爆竹生产的；变更产品类别或者级别范围未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手续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49 | 对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后，将企业、生产线或者工（库）房转包、分包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其他单位或者个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50 | 对企业未取得经营许可证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的；企业在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后，仍然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51 | 对生产经营单位伪造、变造或者出租、出借、转让经营许可证，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52 | 对已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不再具备法律、法规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53 | 对已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出现《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按规定申请变更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54 | 对企业未取得安全使用许可证，擅自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且达到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规定的；企业在安全使用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后未办理延期手续，仍然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且达到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规定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55 | 对企业伪造、变造或者出租、出借、转让安全使用许可证，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安全使用许可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56 | 对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文件、资料申请安全使用许可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57 | 对企业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安全使用许可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58 | 对承担安全评价的机构出具虚假证明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59 | 对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等行业企业未在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未按照《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为作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60 | 对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等行业企业未按照本规定对有限空间的现场负责人、监护人员、作业人员和应急救援人员进行安全培训的；未按照《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对有限空间作业制定应急预案，或者定期进行演练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61 | 对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等行业企业有《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第三十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62 | 对化学品单位有《化学品物理危险性鉴定与分类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63 | 对化学品单位有《化学品物理危险性鉴定与分类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64 | 对企业对未经许可经营、超许可范围经营、许可证过期继续经营烟花爆竹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65 | 对烟花爆竹批发企业有《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66 | 对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者销售非法生产、经营的烟花爆竹的；销售礼花弹等按照国家标准规定应当由专业人员燃放的烟花爆竹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67 | 对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者变更零售点名称、主要负责人或者经营场所，未重新办理零售许可证的；存放的烟花爆竹数量超过零售许可证载明范围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68 | 对有关单位冒用或者使用伪造的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69 | 对有关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70 | 对食品生产企业有《食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六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71 |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考核和培训、为从业人员提供劳动防护用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72 |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依法对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或者进行实时监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73 | 对生产经营单位违反《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宿舍不符合相关要求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74 | 生产经营单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经停产停业整顿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75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二十四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76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二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77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二十六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78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二十七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79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二十八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80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二十九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81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三十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82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三十一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83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三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84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三十三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85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三十四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86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三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87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三十六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88 | 对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有《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89 | 对单位或个人未依法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90 | 对安全评价机构有《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91 | 对烟花爆竹生产企业、批发企业有《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第三十三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92 | 对烟花爆竹生产企业、批发企业有《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第三十四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93 | 对烟花爆竹生产企业、批发企业有《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第三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94 | 对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者有《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第三十六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95 | 对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有《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96 | 对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有《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规定》第三十八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97 | 对事故发生单位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298 | 对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生产经营单位作出停产停业、停止施工、停止使用相关设施或者设备的决定，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依法执行，及时消除事故隐患。生产经营单位拒不执行，有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现实危险的，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经本部门主要负责人批准，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可以采取通知有关单位停止供电、停止供应民用爆炸物品等措施，强制生产经营单位履行决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强制措施。 |
| 299 | 安全监管部门在职责范围内，依法查处非法生产、经营易制毒化学品的行为，扣押相关的证据材料和违法物品；必要时，可以临时查封有关场所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强制措施。 |
| 300 | 查封违法生产、储存、使用、经营危险化学品的场所，扣押违法生产、储存、使用、经营的危险化学品以及用于违法生产、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原材料、设备、运输工具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强制措施。 |
| 301 | 对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时，可以查看现场、查阅和复制有关资料、记录有关情况、扣押相关的证据材料和违法物品；必要时，可以临时查封有关场所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强制措施。 |
| 302 | 根据法律规定，将查封、扣押的财物拍卖或者将冻结的存款划拨抵缴罚款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强制措施。 |
| 303 | 对有根据认为不符合保障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设施、设备、器材以及违法生产、储存、使用、经营、运输的危险物品予以查封或者扣押，对违法生产、储存、使用、经营危险物品的作业场所予以查封，并依法作出处理决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强制措施。 |
| 304 | 对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的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方案，明确检查重点和方式，提前通知被检查方。 2.现场检查，查看人员、设备、环境及资料等情况。 3.处理问题，责令整改隐患，依法处罚违法违规行为。 |
| 305 | 对安全生产评价、检验检测、培训机构的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方案，明确检查重点和方式，提前通知被检查方。 2.现场检查，查看人员、设备、环境及资料等情况。 3.处理问题，责令整改隐患，依法处罚违法违规行为。 |
| 306 | 对尾矿库安全生产情况的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方案，明确检查重点和方式，提前通知被检查方。 2.现场检查，查看人员、设备、环境及资料等情况。 3.处理问题，责令整改隐患，依法处罚违法违规行为。 |
| 307 |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安全生产情况的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方案，明确检查重点和方式，提前通知被检查方。 2.现场检查，查看人员、设备、环境及资料等情况。 3.处理问题，责令整改隐患，依法处罚违法违规行为。 |
| 308 | 对地质勘探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方案，明确检查重点和方式，提前通知被检查方。 2.现场检查，查看人员、设备、环境及资料等情况。 3.处理问题，责令整改隐患，依法处罚违法违规行为。 |
| 309 |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纳入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许可的化工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方案，明确检查重点和方式，提前通知被检查方。 2.现场检查，查看人员、设备、环境及资料等情况。 3.处理问题，责令整改隐患，依法处罚违法违规行为。 |
| 310 | 对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的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方案，明确检查重点和方式，提前通知被检查方。 2.现场检查，查看人员、设备、环境及资料等情况。 3.处理问题，责令整改隐患，依法处罚违法违规行为。 |
| 311 | 对化学品物理危险性鉴定与分类工作的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方案，明确检查重点和方式，提前通知被检查方。 2.现场检查，查看人员、设备、环境及资料等情况。 3.处理问题，责令整改隐患，依法处罚违法违规行为。 |
| 312 | 对汛前防汛组织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313 | 对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的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314 | 消防委托执法工作 | 承接部门：雷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工作方式： 1.开展日常消防安全检查工作，畅通举报渠道，发现消防隐患及时处置。 2.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四、市场监管（894项） | | |
| 315 | 对食品小作坊或者食品摊贩因违反《广东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在一年内累计三次受到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食品小作坊登记证或者食品摊贩登记卡以外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16 | 对传授、提供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技术和方法或者为生产假冒伪劣商品提供监制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17 | 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或者其他方式为其提供广告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18 | 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为其提供票据、账户、合同或者虚假证明材料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19 | 对从事特种设备活动的单位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变更未按规定备案，或者其单位名称、单位地址变更未按规定申请办理变更手续的；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特种设备使用管理人变更，或者特种设备进行改造、修理，未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的行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20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特种设备许可证书、检验检测结果、检验检测报告和鉴定结论的；取得特种设备许可证的单位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涂改、倒卖、出租、出借特种设备许可证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21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对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存在危及安全的同一性缺陷，未按规定进行处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22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大型游乐设施的制造单位未明确整机或者重要部件的使用年限，未按规定书面告知使用管理人，或者未按规定组织评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23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安装国家或者省明令淘汰、禁止制造、强制报废的特种设备及相关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24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单位在交付使用前，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特种设备被他人使用，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25 | 对特种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者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未建立产品进货检查验收和销售记录制度的，销售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以及国家或者省明令淘汰、禁止制造、强制报废的特种设备及相关产品的，不协助制造单位或者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对存在危及安全缺陷的特种设备进行处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26 | 未经许可从事特种设备生产活动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27 | 特种设备的设计文件未经鉴定，擅自用于制造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28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特种设备出租者出租未取得许可生产的特种设备的，出租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的，出租国家或者省明令淘汰、强制报废的特种设备的，出租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标准、使用维护保养说明的要求进行维护保养的特种设备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29 | 特种设备未进行型式试验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30 | 对特种设备的使用管理人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未按规定履行特种设备停用、启用手续的，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未按规定进行安全评估的，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未按规定委托取得相应资质的单位对特种设备进行日常维护保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31 | 特种设备出厂时，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随附相关技术资料和文件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32 | 对特种设备的使用管理人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在监督检验合格前将特种设备投入使用的，使用国家或者省明令淘汰或者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的，超过允许工作参数使用特种设备的，将非承压设备作为承压设备使用的，未按评估单位的建议完成更新、改造并经检验合格继续使用已超过使用年限的大型游乐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33 |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的施工单位在施工前未书面告知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即行施工的，或者在验收后三十日内未将相关技术资料和文件移交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34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受委托进行安全评估的单位或者机构出具虚假评估结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35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从事特种设备日常维护保养的单位未按照有关安全技术规范、标准和使用维护保养说明的要求对特种设备进行日常维护保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36 | 特种设备的制造、安装、改造、重大修理以及锅炉清洗过程，未经监督检验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37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从事锅炉清洗的单位，未在施工前将拟进行的化学清洗方案书面告知负责登记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38 | 电梯制造单位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对电梯进行校验、调试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39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充装国家或者省明令淘汰、禁止制造、强制报废，以及非法制造、非法改造、过期未检验、检验不合格或者其他不能保证充装和使用安全的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的，充装非由本单位及其连锁经营单位登记的气瓶的，超量充装的，其他不按照安全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进行充装的，气瓶充装单位未在气瓶的显著位置设置可识别的充装单位或者连锁经营单位的名称或者标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40 | 电梯制造单位对电梯的安全运行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和了解时，发现存在严重事故隐患，未及时告知电梯使用单位并向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报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41 |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不再具备生产条件、生产许可证已经过期或者超出许可范围生产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42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未建立充装气体质量检查制度和销售记录制度的，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在其充装的气体中掺杂、掺假、以次充好，危及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安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43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不在经核准的检验、检测范围内从事检验、检测活动，或者未按规定受理检验申请、完成检验工作、告知检验结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44 |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明知特种设备存在同一性缺陷，未立即停止生产并召回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45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擅自启封、使用、隐匿、转移、变卖、损毁被查封、扣押的特种设备及相关物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46 |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生产、销售、交付国家明令淘汰的特种设备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47 |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生产许可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48 | 对违反《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规定，接受安全监察指令的单位未按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改正违法行为或者消除事故隐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49 | 特种设备经营单位销售、出租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50 | 对违反《广东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规定，未向使用管理人提供或者移交相关技术资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51 | 特种设备经营单位销售、出租国家明令淘汰、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或者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维护保养的特种设备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52 | 特种设备销售单位未建立检查验收和销售记录制度，或者进口特种设备未履行提前告知义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53 | 对违反《广东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规定，电梯制造单位未履行相关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54 |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销售、交付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55 | 对违反《广东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规定，电梯安装、改造、修理施工单位未按照法律法规及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施工的，未对施工过程进行记录的，对施工过程记录不真实的，移装未经安全评估或者出厂文件不齐全的电梯的，电梯安装、改造、修理施工单位在交付使用前，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电梯被他人使用，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56 | 对违反《广东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规定，电梯维护保养单位未履行相关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57 | 对违反《广东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规定，电梯检验机构未依法出具检验标志、检验报告的，未依法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提交更新后的电梯维护保养单位信息或者电梯检验信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58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未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或者安全技术档案不符合规定要求，或者未依法设置使用登记标志、定期检验标志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59 | 对违反《广东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规定，受委托进行电梯安全评估的单位或者机构出具虚假的评估结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60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及时申报并接受检验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61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锅炉水（介）质处理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62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未制定特种设备事故应急专项预案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63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特种设备出现故障或者发生异常情况，未对其进行全面检查、消除事故隐患，继续使用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64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特种设备存在严重事故隐患，无改造、修理价值，或者达到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其他报废条件，未依法履行报废义务，并办理使用登记证书注销手续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65 |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未按照规定实施充装前后的检查、记录制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66 | 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未对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67 | 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运营使用单位未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68 | 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运营使用单位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每日投入使用前，未进行试运行和例行安全检查，未对安全附件和安全保护装置进行检查确认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69 | 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运营使用单位未将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安全使用说明、安全注意事项和警示标志置于易于为乘客注意的显著位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70 |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电梯维护保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71 | 单位和主要负责人在发生特种设备事故时，不立即组织抢救或者在事故调查处理期间擅离职守或者逃匿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72 | 单位和主要负责人在发生特种设备事故，对特种设备事故迟报、谎报或者瞒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73 | 负有责任的单位在种设备发生一般事故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74 | 负有责任的单位在特种设备发生较大事故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75 | 负有责任的单位在特种设备发生重大事故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76 | 发生一般事故，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依法履行职责或者负有领导责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77 | 发生较大事故，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依法履行职责或者负有领导责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78 | 发生重大事故，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依法履行职责或者负有领导责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79 |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不履行岗位职责，违反操作规程和有关安全规章制度，造成事故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80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未经核准或者超出核准范围、使用未取得相应资格的人员从事检验、检测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81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检验、检测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82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出具虚假的检验、检测结果和鉴定结论或者检验、检测结果和鉴定结论严重失实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83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发现特种设备存在严重事故隐患，未及时告知相关单位，并立即向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84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泄露检验、检测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85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从事有关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86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推荐或者监制、监销特种设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87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利用检验工作故意刁难相关单位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88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同时在两个以上检验、检测机构中执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89 | 用能单位未按照规定配备、使用能源计量器具，经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90 | 生产不合格的消防产品或者国家明令淘汰的消防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91 | 生产大型机电设备、机动运输工具以及国务院工业部门指定的其他产品的企业，未按照国务院标准化部门或者其授权机构制定的技术规范，在产品的主体构件上标注产品材料的成分或者不如实标注且拒不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92 | 违反《循环经济促进法》的规定，在拆解或者处置过程中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的电器电子等产品，设计使用列入国家禁止使用名录的有毒有害物质且经责令改正而逾期未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93 | 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生产条件、检验手段、生产技术或者工艺发生变化，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规定办理重新审查手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94 | 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名称发生变化，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规定办理变更手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95 | 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出租、出借或者转让许可证证书、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96 | 违法接受并使用他人提供的许可证证书、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97 | 伪造、变造许可证证书、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98 | 企业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生产许可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399 | 企业被吊销生产许可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00 | 生产者未按照规定保存有关汽车产品、车主的信息记录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01 | 生产者未按照规定备案有关信息、召回计划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02 | 生产者未按照规定提交有关召回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03 | 生产者、经营者不配合产品质量监督部门缺陷调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04 | 生产者未按照已备案的召回计划实施召回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05 | 生产者未将召回计划通报销售者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06 | 生产者未停止生产、销售或者进口缺陷汽车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07 | 生产者隐瞒缺陷情况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08 | 生产者经责令召回拒不召回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09 |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生产企业销售未经检验或者经检验不合格的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10 | 质量监督抽查中发现生产和经销企业生产、经销掺假产品、冒牌产品，以“处理品”冒充合格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11 | 质量监督抽查中发现生产和经销企业生产、经销隐匿厂名、厂址的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12 | 质量监督抽查中发现生产和经销企业生产、经销没有产品检验合格证的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13 | 质量监督抽查中发现生产和经销企业生产、经销国家已明令淘汰的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14 | 质量监督抽查中发现生产和经销企业生产、经销国家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而到期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15 | 质量监督抽查中发现生产和经销企业生产、经销用不合格原材料、零部件生产或组装的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16 | 质量监督抽查中发现生产和经销企业生产、经销违反国家安全、卫生、环境保护和计量等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17 | 棉花经营者收购棉花，违反《棉花质量监督管理条例》规定，不按照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排除异性纤维和其他有害物质后确定所收购棉花的类别、等级、数量，或者对所收购的超出国家规定水分标准的棉花不进行技术处理，或者对所收购的棉花不分类别、分等级置放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18 | 棉花经营者加工棉花不按照国家标准分拣、排除异性纤维和其他有害物质，不按照国家标准对棉花分等级加工、进行包装并标注标识，或者不按照国家标准成包组批放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19 | 棉花经营者加工棉花，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棉花加工设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20 | 棉花经营者销售的棉花没有质量凭证，或者其包装、标识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质量凭证、标识与实物不符，或者经公证检验的棉花没有公证检验证书、国家储备棉没有粘贴公证检验标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21 | 棉花经营者承储国家储备棉未建立棉花入库、出库质量检查验收制度，或者入库、出库的国家储备棉实物与公证检验证书、标志不符，或者不按照国家规定维护、保养承储设施致使国家储备棉质量变异，或者将未经公证检验的棉花作为国家储备棉入库、出库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22 | 棉花经营者隐匿、转移、损毁被棉花质量监督机构查封、扣押的物品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23 | 棉花经营者伪造、变造、冒用棉花质量凭证、标识、公证检验证书、公证检验标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24 | 棉花经营者在棉花经营活动中掺杂掺假、以次充好、以假充真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25 |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压力容器设计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26 | 锅炉、气瓶、氧舱和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以及高耗能特种设备的设计文件，未经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检验检测机构鉴定，擅自用于制造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27 | 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应当进行型式试验的特种设备产品、部件或者试制特种设备新产品、新部件，未进行整机或者部件型式试验，经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28 |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锅炉、压力容器、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及其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的制造、安装、改造以及压力管道元件的制造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29 | 特种设备出厂时，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附有设计文件、产品质量合格证明、安装及使用维修说明、监督检验证明等文件，情节严重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30 |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锅炉、压力容器、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维修或者日常维护保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31 | 锅炉、压力容器、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安装、改造、维修的施工单位以及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改造、维修单位，在施工前未将拟进行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情况书面告知直辖市或者设区的市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即行施工，或者在验收后30日内未将有关技术资料移交锅炉、压力容器、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使用单位，经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32 | 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元件、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施的制造过程和锅炉、压力容器、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安装、改造、重大维修过程，以及锅炉清洗过程，未经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检验检测机构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监督检验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33 | 电梯制造单位未依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规定对电梯进行校验、调试；对电梯的安全运行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和了解时，发现存在严重事故隐患，未及时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34 | 已经取得许可、核准的特种设备生产单位、检验检测机构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办理许可证变更手续；不再符合《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规定或者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的条件，继续从事特种设备生产、检验检测；未依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规定或者安全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特种设备生产、检验检测；伪造、变造、出租、出借、转让许可证书或者监督检验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35 | 特种设备投入使用前或者投入使用后30日内，未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擅自将其投入使用的；未依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二十六条的规定，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的；未依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对在用特种设备进行经常性日常维护保养和定期自行检查的，或者对在用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进行定期校验、检修，并作出记录的；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定期检验要求，在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个月向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要求的；使用未经定期检验或者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的；特种设备出现故障或者发生异常情况，未对其进行全面检查、消除事故隐患，继续投入使用的；未制定特种设备事故应急专项预案的；未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对电梯进行清洁、润滑、调整和检查的；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要求进行锅炉水（介）质处理的；特种设备不符合能效指标，未及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整改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36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使用未取得生产许可的单位生产的特种设备或者将非承压锅炉、非压力容器作为承压锅炉、压力容器使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37 | 特种设备存在严重事故隐患，无改造、维修价值，或者超过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使用年限，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未予以报废，并向原登记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销，经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38 | 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运营使用单位将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每日投入使用前，未进行试运行和例行安全检查，并对安全装置进行检查确认；未将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安全注意事项和警示标志置于易于为乘客注意的显著位置，经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39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未依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规定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兼职的安全管理人员；从事特种设备作业的人员，未取得相应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上岗作业；）未对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进行特种设备安全教育和培训，经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40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在本单位发生特种设备事故时，不立即组织抢救或者在事故调查处理期间擅离职守或者逃匿；主要负责人对特种设备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者拖延不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41 | 发生一般、较大、重大事故，对特种设备事故负有责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42 | 发生一般、较大、重大事故，特种设备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依法履行职责，导致事故发生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43 |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违反特种设备的操作规程和有关的安全规章制度操作，或者在作业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未立即向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和单位有关负责人报告，情节严重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44 | 未经核准，擅自从事《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所规定的监督检验、定期检验、型式试验以及无损检测等检验检测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45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聘用未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组织考核合格并取得检验检测人员证书的人员，从事相关检验检测工作；在进行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中，发现严重事故隐患或者能耗严重超标，未及时告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并立即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46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和检验检测人员，出具虚假的检验检测结果、鉴定结论或者检验检测结果、鉴定结论严重失实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47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或者检验检测人员从事特种设备的生产、销售，或者以其名义推荐或者监制、监销特种设备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48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和检验检测人员利用检验检测工作故意刁难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49 | 检验检测人员，从事检验检测工作，不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执业或者同时在两个以上检验检测机构中执业，情节严重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50 | 特种设备的生产、使用单位或者检验检测机构，拒不接受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实施的安全监察，经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51 | 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擅自动用、调换、转移、损毁被查封、扣押的特种设备或者其主要部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52 | 使用非法定计量单位的，属出版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53 | 制造、销售和进口国务院规定废除的非法定计量单位的计量器具和国务院禁止使用的其他计量器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54 | 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的各项最高计量标准，未经有关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合格而开展计量检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55 | 属于强制检定范围的计量器具，未按照规定申请检定和属于非强制检定范围的计量器具未自行定期检定或者送其他计量检定机构定期检定的，以及经检定不合格继续使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56 | 制造、销售未经型式批准或样机试验合格的计量器具新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57 | 制造、修理的计量器具未经出厂检定或者经检定不合格而出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58 | 经营销售残次计量器具零配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59 | 个体工商户制造、修理国家规定范围以外的计量器具或者不按照规定场所从事经营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60 | 未取得计量认证合格证书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为社会提供公证数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61 | 伪造、盗用、倒卖强制检定印、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62 | 生产者未依法向社会公布有关儿童玩具缺陷等信息、通知销售者停止销售存在缺陷的儿童玩具、通知消费者停止消费存在缺陷的儿童玩具，未实施主动召回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63 | 召回报告经国家质检总局审查批准的，生产者没有按照召回报告及时实施召回；召回报告未获国家质检总局批准的，生产者没有按照国家质检总局提出的召回要实施召回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64 | 企业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依法进行的监督抽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65 | 被抽查企业擅自更换、隐匿、处理已抽查封存的样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66 | 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经复查其产品仍然不合格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67 | 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收到检验报告后未立即停止生产和销售不合格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68 | 监督抽查发现产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69 | 未取得生产许可证而擅自生产销售防伪技术产品或已获得防伪技术产品生产许可证，而超出规定范围生产防伪技术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70 | 防伪技术产品的生产企业生产不符合有关强制性标准的防伪技术产品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71 | 防伪技术产品的生产企业生产假冒他人的防伪技术产品，为第三方生产相同或者近似的防伪技术产品或防伪技术产品的生产企业未订立合同或者违背合同非法生产、买卖防伪技术产品或者含有防伪技术产品的包装物、标签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72 | 防伪技术产品的使用者选用未获得生产许可证的防伪技术产品生产企业生产的防伪技术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73 | 防伪技术产品的使用者选用未获得防伪注册登记的境外防伪技术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74 | 防伪技术产品的使用者在假冒产品上使用防伪技术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75 | 伪造或者冒用防伪技术评审、防伪技术产品生产许可及防伪注册登记等证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76 | 产品防伪技术评审机构、检验机构出具与事实不符的结论与数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77 | 生产者未向国家质检总局备案生产者基本信息、车型信息、约定的销售和修理网点资料、产品使用说明书、三包凭证、维修保养手册、三包责任争议处理和退换车信息等家用汽车产品三包有关信息，并在信息发生变化时及时更新备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78 | 家用汽车产品不具有中文的产品合格证或相关证明以及产品使用说明书、三包凭证、维修保养手册等随车文件未构成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家用汽车产品使用说明书不符合消费品使用说明等国家标准规定的要求未构成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家用汽车产品使用说明书不符合消费品使用说明等国家标准规定的要求，家用汽车产品所具有的使用性能、安全性能在相关标准中没有规定的，其性能指标、工作条件、工作环境等要求未在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明示未构成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家用汽车产品三包凭证未包括或未完全以下内容：产品品牌、型号、车辆类型规格、车辆识别代号（VIN）、生产日期；生产者名称、地址、邮政编码、客服电话；销售者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等销售网点资料、销售日期；修理者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等修理网点资料或者相关查询方式；家用汽车产品三包条款、包修期和三包有效期以及按照规定要求应当明示的其他内容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79 | 棉花收购者不按照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收购棉花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80 | 大型游乐设施制造、安装单位未对设计进行安全评价，提出安全风险防控措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81 | 大型游乐设施制造、安装单位未对设计中首次使用的新技术进行安全性能验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82 | 大型游乐设施制造、安装单位未明确整机、主要受力部件的设计使用期限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83 | 大型游乐设施制造、安装单位未在大型游乐设施明显部位装设符合有关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的铭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84 | 大型游乐设施制造、安装单位使用维护说明书等出厂文件内容不符合《大型游乐设施安全监察规定》要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85 | 大型游乐设施制造、安装单位对因设计、制造、安装原因，存在质量安全问题隐患的，未按照《大型游乐设施安全监察规定》要求进行排查处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86 | 大型游乐设施改造单位违反《大型游乐设施安全监察规定》，未进行设计文件鉴定、型式试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87 | 大型游乐设施运营使用单位擅自使用未经监督检验合格的大型游乐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88 | 大型游乐设施运营使用单位设备运营期间，无安全管理人员在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89 | 大型游乐设施运营使用单位配备的持证操作人员未能满足安全运营要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90 | 大型游乐设施运营使用单位未及时更换超过设计使用期限要求的主要受力部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91 | 大型游乐设施运营使用单位租借场地开展大型游乐设施经营的，未与场地提供单位签订安全管理协议，落实安全管理制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92 | 大型游乐设施运营使用单位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和使用维护说明书等要求进行重大修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93 | 起重机械制造单位没有采用符合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的起重机械设计文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94 | 起重机械制造单位没有按规定在被许可的场所内制造起重机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95 | 起重机械制造单位将主要受力结构件（主梁、主副吊臂、主支撑腿、标准节，下同）全部委托加工或者购买并用于起重机械制造；主要受力结构件需要部分委托加工或者购买的，制造单位没有委托取得相应起重机械类型和级别资质的制造单位加工或者购买其加工的主要受力结构件并用于起重机械制造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96 | 起重机械使用单位发生变更，原使用单位未在变更后30日内到原登记部门办理使用登记注销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97 | 使用没有原使用单位的使用登记注销证明的旧起重机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98 | 承租使用没有在登记部门进行使用登记的，或没有完整安全技术档案的，或监督检验或者定期检验不合格的起重机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499 | 起重机械拆卸施工前，没有制定周密的拆卸作业指导书，或未按照拆卸作业指导书的要求进行施工，保证起重机械拆卸过程的安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00 | 气瓶检验机构对定期检验不合格应予报废的气瓶，未进行破坏性处理而直接退回气瓶送检单位或者转卖给其他单位或个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01 | 气瓶或者瓶装气体销售单位或者个人销售无制造许可证单位制造的气瓶或者销售未经许可的充装单位充装的瓶装气体；收购、销售未经破坏性处理的报废气瓶或者使用过的非重复充装气瓶以及其他不符合安全要求的气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02 | 眼镜配制者使用国务院规定废除的非法定计量单位的计量器具和国务院禁止使用的其他计量器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03 | 眼镜镜片、角膜接触镜、成品眼镜生产者没有配备与生产相适应的顶焦度、透过率和厚度等计量检测设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04 | 对生产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未通过安全性评估，或者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相关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05 | 对未按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标准配制制剂的，属于《药品管理法》第四十九条第三款第六项其他不符合药品标准规定的情形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06 | 对使用未经批准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07 | 对药品标识不符合规定（除依法应当按照假药、劣药论处的外）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08 | 对非法收购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09 |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在核准的地址以外的场所储存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10 | 对药品生产企业销售本企业受委托生产的或者他人生产的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11 |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以展示会、博览会、交易会、订货会、产品宣传会等方式现货销售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12 | 对药品经营企业擅自改变经营方式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13 | 对疫苗生产企业、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经营疫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14 | 对个人设置的门诊部、诊所等医疗机构向患者提供的药品超出规定的范围和品种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15 | 对生产、销售假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16 | 对生产、销售劣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17 | 对医疗机构使用劣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18 | 对医疗机构使用假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19 | 对生产无国家标准的中药饮片不符合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制定的炮制规范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20 | 对医疗机构不按照批准的标准配制制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21 | 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属于假劣药品而为其提供运输、保管、仓储等便利条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22 | 对药品生产、批发企业未在药品说明书规定的低温、冷藏条件下储存、运输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23 | 对疫苗生产企业未依照规定建立并保存疫苗销售记录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24 | 对药品经营企业购进或者销售医疗机构配制的制剂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25 | 未经批准，医疗机构擅自使用其他医疗机构配制的制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26 | 对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许可证或者药品批准证明文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27 | 对伪造《生物制品批签发合格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28 |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为他人以本企业的名义经营药品提供场所，或者资质证明文件，或者票据等便利条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29 | 对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资料样品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医疗机构制剂许可证》或者药品批准证明文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30 | 对药品生产企业提供虚假资料或者样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31 | 对医疗机构将配制的制剂在市场销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32 | 对药品检验机构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33 | 对药品的生产企业、经营企业的负责人、采购人员等有关人员在药品购销中收受财物或其他利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34 | 对生物制品生产单位生产的血液制品不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导致或者可能导致传染病传播、流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35 | 对违反《野生药材资源保护管理条例》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36 | 对违反《野生药材资源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37 | 对伪造《中药品种保护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进行生产、销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38 | 对使用与国家标准不符的药包材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39 | 对提供虚假申报资料、样品申请药包材注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40 | 对生产并销售不合格药包材；未获得《药包材注册证》擅自生产药包材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41 | 对使用不合格药包材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42 | 对药包材检验机构在承担药包材检验时，出具虚假检验报告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43 | 对食品、食品添加剂、化妆品、油漆等非药品生产企业需要使用咖啡因作为原料，未经批准即购买咖啡因；需要使用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标准品、对照品的单位未经批准即购买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药品生产企业需要以第二类精神药品为原料生产普通药品，未按照规定上报年度需求计划即购买第二类精神药品；药品生产企业需要以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为原料生产普通药品，未按照规定报送年度需求计划并经批准即购买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科学研究、教学单位需要使用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开展实验、教学活动，未经批准即购买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44 | 对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种植企业未依照规定报告种植情况；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种植企业未依照规定储存麻醉药品；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种植企业未依照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年度种植计划进行种植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45 | 对定点生产企业未按照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年度生产计划安排生产；定点生产企业未依照规定储存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或者未依照规定建立、保存专用账册；定点生产企业未依照规定储存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或者未依照规定建立、保存专用账册；定点生产企业未依照规定向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生产情况；定点生产企业未依照规定销毁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定点生产企业未依照规定销售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46 | 对定点批发企业违规销售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或者违规经营麻醉药品原料药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原料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47 | 对定点批发企业未保证供药责任区域内的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的供应；定点批发企业未对医疗机构履行送货义务；定点批发企业未依照规定报告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进货、销售、库存数量以及流向；定点批发企业未依照规定储存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或者未依照规定建立、保存专用账册；定点批发企业未依照规定购进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定点批发企业未依照规定销毁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区域性批发企业之间违规调剂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或者因特殊情况调剂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后未依照规定备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48 | 对定点生产企业、定点批发企业和其他单位使用现金进行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交易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49 | 对未按规定运输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50 | 对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企业未按规定储存、销售或者销毁第二类精神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51 | 对药品研究单位在普通药品的实验研究和研制过程中，产生规定管制的麻醉药品，未依据本条例的规定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52 | 对药物临床试验机构以健康人为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临床试验的受试对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53 | 对发生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被盗、被抢、丢失案件的单位，违反规定未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或者未按规定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54 | 对药品零售企业擅自经营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药品批发企业擅自经营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或者未按照规定渠道供应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生产企业擅自生产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或者未按照规定渠道供应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55 | 对单位或者个人擅自生产、收购、经营毒性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56 | 对生产、经营、购买、运输或者进口、出口药品易制毒化学品的单位或者个人拒不接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监督检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57 | 对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企业、经营企业、使用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药品生产企业、教学科研单位，未按规定执行安全管理制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58 | 对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企业自营出口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未按规定在专用账册中载明或者未按规定留存出口许可、相应证明材料备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59 | 对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企业、经营企业、使用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药品生产企业和教学科研单位，拒不接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监督检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60 | 对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企业、经营企业未按规定渠道购销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61 |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未对其购销人员进行药品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培训及建立档案；药品生产、经营企业未对其购销人员进行药品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培训，未建立培训档案或者培训档案中未记录培训时间、地点、内容及接受培训的人员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62 |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未加强对药品销售人员的管理，未对其销售行为作出具体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63 |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留存的资料和销售凭证，未按照规定保存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64 | 对药品生产企业、药品批发企业销售药品未按规定开具销售凭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65 | 对药品生产企业、药品批发企业销售药品时，未开具标明供货单位名称、药品名称、生产厂商、批号、数量、价格等内容的销售凭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66 | 对药品零售企业销售药品未按规定开具销售凭证行的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67 |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采购药品时未按规定留存有关资料、销售凭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68 |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从事无证生产、经营药品行为而为其提供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69 | 对药品生产、批发企业未在药品说明书规定的低温、冷藏条件下运输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70 |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医疗机构以邮售、互联网交易等方式直接向公众销售处方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71 | 对药品检验机构出具虚假的疫苗检验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72 | 对疫苗生产企业未依照规定在纳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的最小外包装上标明“免费”字样以及“免疫规划”专用标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73 | 对疫苗批发企业从不具有疫苗经营资格的单位或者个人购进第二类疫苗；疫苗生产企业、疫苗批发企业向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接种单位、疫苗批发企业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销售第二类疫苗；疫苗生产企业向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销售第二类疫苗行政处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74 | 对未在规定的冷藏条件下储存、运输疫苗；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接种单位、疫苗生产企业、疫苗批发企业未在规定的冷藏条件下储存、运输疫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75 | 对药品生产企业未按照规定建立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制度，或者无专门机构、专职人员负责本单位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工作的；未建立和保存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档案的；未按照要求开展药品不良反应或者群体不良事件报告、调查、评价和处理的；未按照要求提交定期安全性更新报告的；未按照要求开展重点监测的；不配合严重药品不良反应或者群体不良事件相关调查工作的；其他违反《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76 | 对药品经营企业无专职或者兼职人员负责本单位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的；未按照要求开展药品不良反应或者群体不良事件报告、调查、评价和处理的；不配合严重药品不良反应或者群体不良事件相关调查工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77 | 对药品生产企业拒绝召回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78 | 对药品经营企业、使用单位未停止销售或者使用存在安全隐患的药品，通知药品生产企业或者供货商，并向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79 | 对药品生产企业在作出药品召回决定后，未在规定时间内通知药品经营企业、使用单位停止销售和使用需召回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80 | 对药品生产企业未按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要求采取改正措施或者召回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81 | 对药品生产企业对召回药品的没有详细的处理记录，并向药品生产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或者没有在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监督下销毁的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82 | 对药品生产企业发现药品存在安全隐患而不主动召回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83 | 对药品生产企业变更召回计划，未报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药品生产企业拒绝协助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开展调查；药品生产企业未按规定建立药品召回制度、药品质量保证体系与药品不良反应监测系统；药品生产企业未按规定提交药品召回的调查评估报告和召回计划、药品召回进展情况和总结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84 | 对药品经营企业、使用单位发现其经营、使用的药品存在安全隐患未立即停止销售或者使用该药品，未通知药品生产企业或者供货商，未向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85 | 对药品经营企业、使用单位拒绝配合药品生产企业或者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开展有关药品安全隐患调查、拒绝协助药品生产企业召回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86 | 对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未在每年年底前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年度自查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87 | 对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经营条件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未按照规定进行整改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88 | 对生产、经营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未经许可从事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活动；未经许可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89 | 对违反《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规定，未依法办理医疗器械注册许可事项变更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90 | 对《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后，未依法办理延续，仍继续从事医疗器械生产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91 | 对未取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生产无菌器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92 | 对已取得《无菌器械产品注册证》的企业新建、改建厂房未经批准擅自生产；伪造他人厂名、厂址、产品批号；伪造或冒用《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擅自增加无菌器械型号、规格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93 | 对未取得《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生产无菌器械；伪造或冒用他人《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94 | 对未取得《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无菌器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95 | 对提供虚假资料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广告批准文件等许可证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96 | 对办理无菌器械注册申报时，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资料、样品，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骗取无菌器械产品注册证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97 | 对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相关医疗器械许可证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98 | 对违反《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规定，未依法办理第一类医疗器械变更备案或者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登记事项变更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599 | 对未按规定备案，逾期不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00 | 对经营、使用无合格证明文件、过期、失效、淘汰的医疗器械，或者使用未依法注册的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不符合强制性标准或者不符合经注册或者备案的产品技术要求的医疗器械；委托不具备规定条件的企业生产医疗器械，或者未对受托方的生产行为进行管理；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未按照经注册或者备案的产品技术要求组织生产，或者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并保持有效运行；责令实施召回或者停止经营后仍拒不召回或者停止经营医疗器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01 | 对生产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无菌器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02 | 对经营无产品注册证、无合格证明、过期、失效、淘汰的无菌器械的，或者从非法渠道购进无菌器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03 | 对生产、经营说明书、标签不符合规定的医疗器械；生产条件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要求，未按规定整改、停止生产、报告；未按照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标示要求运输、贮存医疗器械；转让过期、失效、淘汰或者检验不合格的在用医疗器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04 | 对从事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批发业务以及第三类医疗器械零售业务的经营企业未按规定建立并执行销售记录制度；医疗器械经营企业、使用单位未按规定建立并执行医疗器械进货查验记录制度；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使用单位未按规定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未按照要求报告不良事件，或者对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技术机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开展的不良事件调查不予配合；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未按照要求提交质量管理体系自查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05 | 对医疗机构使用无《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无合格证明、过期、失效、淘汰无菌器械的，或者从非法渠道购进无菌器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06 | 对医疗机构重复使用无菌器械的，或者对应当销毁未进行销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07 | 对违反规定开展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08 | 对发布虚假医疗器械广告已被公布暂停销售而仍然销售该医疗器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09 | 提供虚假的证明文件、申报资料、样品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申请医疗机构制剂批准证明文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10 | 对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11 | 对出厂医疗器械未按照规定进行检验的；出厂医疗器械未按照规定附有合格证明文件的；未按照《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办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变更登记的；未按照规定办理委托生产备案手续的；医疗器械产品连续停产一年以上且无同类产品在产，未经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者设区的市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查符合要求即恢复生产的；向监督检查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隐瞒有关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或者拒绝提供反映其活动的真实资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12 | 对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未依照《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办理登记事项变更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派出销售人员销售医疗器械，未按照《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要求提供授权书的；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未在每年年底前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年度自查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13 | 对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经营条件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未按照规定进行整改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擅自变更经营场所或者库房地址、扩大经营范围或者擅自设立库房的；从事医疗器械批发业务的经营企业销售给不具有资质的经营企业或者使用单位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从不具有资质的生产、经营企业购进医疗器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14 | 对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15 | 对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违反《生产实施细则》规定生产；生产企业伪造产品原始记录及购销票据；生产企业销售其他企业无菌器械医疗机构未建立使用后销毁制度或伪造、变造无菌器械采购、使用后销毁记录；生产、经营企业将有效证件出租、出借给他人使用；生产、经营企业、医疗机构向城乡集贸市场提供无菌器械或直接参与城乡集贸市场无菌器械交易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16 | 对无菌器械生产企业违反规定采购零配件和产品包装或销售不合格无菌器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17 | 对无菌器械经营企业，无购销记录或伪造购销记录，伪造生产批号、灭菌批号、产品有效期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18 | 对无菌器械的生产、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对废弃零部件、过期或废弃的产品包装，不按规定处理；无菌器械的生产、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经营或使用小包装已破损、标识不清的无菌器械；无菌器械的生产、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使用无菌器械发生严重不良事件时，不按规定报告；无菌器械的生产、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发现不合格无菌器械，不按规定报告，擅自处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19 | 对进口或者销售未经批准或者检验的进口化妆品；已取得批准文号的生产特殊用途化妆品的企业进口或者销售未经批准或者检验的进口化妆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20 | 对未取得《化妆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的企业擅自生产化妆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21 | 对生产未取得批准文号的特殊用途的化妆品，或者使用化妆品禁用原料和未经批准的化妆品新原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22 | 对生产或者销售不符合国家《化妆品卫生标准》的化妆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23 | 对违反化妆品卫生监督管理相关规定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24 | 对直接从事化妆品生产的人员患有规定的疾病之一，未调离；涂改进口化妆品卫生审查批件或批准文号；拒绝卫生监督；涂改《化妆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涂改特殊用途化妆品批准文号；化妆品生产企业不符合规定的卫生要求；化妆品经营单位和个人销售无质量合格标记的化妆品或者销售标签、小包装或者说明书不符合规定的化妆品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25 | 对经警告处罚，责令限期改进后仍无改进；化妆品生产企业不符合规定的卫生要求超过两项以上；化妆品经营单位和个人销售超过使用期限的化妆品；化妆品经营单位和个人销售未取得《化妆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的企业所生产的化妆品；化妆品经营单位和个人销售未取得批准文号的特殊用途化妆品；经营单位转让、伪造、倒卖特殊用途化妆品批准文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26 | 对生产企业转让、伪造、倒卖特殊用途化妆品批准文号；转让、伪造、倒卖进口化妆品生产审查批件或批准文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27 | 对擅自启封、转移、使用、改动、销毁、销售被查封物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28 | 对代印、代制或者提供假冒标识或者包装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29 | 对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医疗机构制剂许可证》、提供虚假材料取得《医疗机构制剂许可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30 | 对未经批准擅自委托或者接受委托生产药品、配置制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31 | 对有证据表明属于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生产、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列入目录产品进行查封等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32 | 对有证据表明属于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生产、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列入目录产品进行扣押等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33 | 对有证据证明是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有权的物品进行查封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34 | 对有证据证明是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有权的物品进行扣押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35 | 对有证据证明侵犯世界博览会标志专有权的物品进行查封等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36 | 对有证据证明侵犯世界博览会标志专有权的物品进行扣押等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37 | 对有证据证明侵犯亚运标志专有权的物品查封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38 | 对有证据证明侵犯亚运标志专有权的物品扣押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39 | 对涉嫌非法生产、销售军服或者军服仿制品进行查封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40 | 对涉嫌非法生产、销售军服或者军服仿制品进行扣押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41 | 暂扣盐产品和制假设备、运盐工具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42 | 对涉嫌从事无照经营的场所进行查封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43 | 对涉嫌用于无照经营的工具等物品进行查封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44 | 对涉嫌用于无照经营的工具等物品进行扣押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45 | 对有证据表明属于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生产、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列入目录产品的查封（扣押）措施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46 |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和本办法生产、销售、经营活动中使用的产品的查封（扣押）措施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47 | 对涉嫌掺杂掺假、以次充好、以假充真或者其他有严重质量问题的棉花以及专门用于生产掺杂掺假、以次充好、以假充真的棉花的设备、工具的查封（扣押）措施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48 | 查封、扣押对有证据证明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药品及其有关材料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49 | 查封、扣押存在安全管理隐患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50 | 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疫苗及其有关材料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51 | 查封、扣押假劣或者质量可疑的疫苗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52 | 查封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场所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53 | 查阅、复制、查封、扣押有关合同、票据、账簿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查封、扣押不符合法定要求的医疗器械，违法使用的零配件、原材料以及用于违法生产医疗器械的工具、设备，查封违反本条例规定从事医疗器械生产经营活动的场所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54 | 对行政事业性收费的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55 | 对专利代理机构与专利代理人进行执业监督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56 | 对未经许可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或者未经许可生产食品添加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57 | 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为其制作或者提供商品标识、包装、说明书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58 | 对未建立并执行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从业人员健康档案，未每年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合格证明参加工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59 | 对涉嫌专门用于传销的产品（商品）、工具、设备、原材料等财物进行查封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60 | 对涉嫌专门用于传销的产品（商品）、工具、设备、原材料等财物进行扣押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61 | 计量行政主管部门实施计量监督检查或者查处计量违法行为时，可以依法查封、扣押有关的计量器具、设备、零配件及商品的查封（扣押）措施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62 | 专利行政部门处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时,认为当事人有可能转移与案件有关的物品而造成他人损失的，根据请求人的申请和担保，可以对与案件有关的物品采取封存、暂扣措施。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63 | 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根据已经取得的证据，对涉嫌假冒专利行为进行查处时，对有证据证明是假冒专利的产品，可以查封或者扣押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64 | 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有证据证明存在安全隐患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用农产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药品等与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有关的产品,查封违法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场所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65 | 对有根据认为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或者有其他严重质量问题的产品，以及直接用于生产、销售该项产品的原辅材料、包装物、生产工具进行查封等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66 | 对有根据认为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或者有其他严重质量问题的产品，以及直接用于生产、销售该项产品的原辅材料、包装物、生产工具进行扣押等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67 | 对与涉嫌走私行为有关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进行查封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68 | 对与涉嫌走私行为有关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进行扣押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69 | 对涉嫌传销的有关合同、票据、账簿等资料进行查封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70 | 对涉嫌传销的有关合同、票据、账簿等资料进行扣押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71 | 对涉嫌传销的经营场所进行查封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72 | 对有证据证明转移或者隐匿违法资金，可以申请司法机关予以冻结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73 | 对涉嫌违法广告直接相关的广告物品、经营工具、设备等财物进行查封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74 | 对涉嫌违法广告直接相关的广告物品、经营工具、设备等财物进行扣押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75 | 对有根据认为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或者有其他严重质量问题的产品，以及直接用于生产、销售该项产品的原辅材料、包装物、生产工具的查封（扣押）措施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76 | 未经型式批准或样机试验合格的计量器具新产品的封存措施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77 | 进口或销售未经国务院计量行政部门型式批准的计量器具的封存措施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78 | 有证据证明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有证据证明存在安全隐患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的查封（扣押）措施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79 | 违法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场所的查封措施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80 | 专利标识标注不当，构成假冒专利行为的，由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依照专利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进行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检查方案 2.表明身份和现场检查，收集相关证据材料 3.根据现场检查的结果,对存在违法行为的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81 | 专利标识的标注不符合《专利标识标注办法》第五条、第六条或者第七条规定的，由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责令改正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检查方案 2.表明身份和现场检查，收集相关证据材料 3.根据现场检查的结果,对存在违法行为的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82 | 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根据已经取得的证据，对涉嫌假冒专利行为进行查处时，可以询问有关当事人，调查与涉嫌违法行为有关的情况；对当事人涉嫌违法行为的场所实施现场检查；查阅、复制与涉嫌违法行为有关的合同、发票、账簿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检查与涉嫌违法行为有关的产品，对有证据证明是假冒专利的产品，可以查封或者扣押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检查方案 2.表明身份和现场检查，收集相关证据材料 3.根据现场检查的结果,对存在违法行为的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83 | 对广告进行监测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检查方案 2.表明身份和现场检查，收集相关证据材料 3.根据现场检查的结果,对存在违法行为的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84 | 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工作情况审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检查方案 2.表明身份和现场检查，收集相关证据材料 3.根据现场检查的结果,对存在违法行为的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85 | 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工作情况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检查方案 2.表明身份和现场检查，收集相关证据材料 3.根据现场检查的结果,对存在违法行为的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86 |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违法广告监测处理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制定检查方案 2.表明身份和现场检查，收集相关证据材料 3.根据现场检查的结果,对存在违法行为的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87 | 对食品经营者销售未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或者食品小作坊登记证的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88 | 对未取得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或者未取得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从事食品添加剂生产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89 | 对使用的保鲜剂、防腐剂等食品添加剂和包装材料等食品相关产品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90 | 对未按规定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或者未按规定配备或者培训、考核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保健食品生产企业未按备案的产品配方、生产工艺等技术要求组织生产；保健食品生产企业未按规定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婴幼儿配方食品生产企业未将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产品配方、标签等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食品生产经营者安排未取得健康证明或者患有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有碍食品安全疾病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集中用餐单位未按规定履行食品安全管理责任；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未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特殊食品生产企业未按规定建立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并有效运行，或者未定期提交自查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91 | 对集中交易市场的开办者、柜台出租者、展销会的举办者允许未取得许可的食品经营者进入市场销售食品，或者未履行检查、报告等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92 | 对未取得食品小作坊登记证或者生产食品小作坊登记证载明的品种范围外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93 | 对食品小作坊生产活动不符合生产规范要求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94 | 对食品摊贩的生产经营规模、条件与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规定，不能保证所生产经营的食品卫生、无毒、无害；食品小摊贩未在其摊位明显位置张挂食品摊贩登记卡，或者转让、出租、出借食品摊贩登记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95 | 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为其提供场地、设备、物资、资金等生产经营条件或者仓储、保管、运输及网络平台服务的；传授、提供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技术和方法或者为生产假冒伪劣商品提供监制服务的；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或者其他方式为其提供广告服务的；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为其提供票据、账户、合同或者虚假证明材料的；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为其制作或者提供商品标识、包装、说明书的；展销会的举办者未履行审查等责任，致使假冒伪劣商品进入展销场所的；为他人隐匿、转移、销毁被查封、扣押的假冒伪劣商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96 | 对未经许可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97 | 对生产经营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食品、食品添加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698 | 对食品小作坊生产加工禁止生产加工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699 | 对食品小作坊未建立生产台账记录，或者违反包装要求，或者违反有关义务性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00 | 对食品小作坊生产的食品的包装、标识存在瑕疵但不影响食品安全且不会对消费者产生误导的，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后拒不改正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01 | 对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未按照规定停止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责令其停止经营拒不停止经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02 | 对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未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处理废弃物，废弃物回流入食品加工、经营等环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03 | 对食品小作坊或者食品摊贩拒绝、阻挠、干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及其工作人员依法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检查、事故调查处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04 | 对除依法降价处理的鲜活商品、季节性商品、积压商品等商品外，经营者以排挤竞争对手或者独占市场为目的从事以低于自身生产、经营成本的价格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以及采取回扣、补贴、赠送等方式使商品或者服务的实际价格低于自身生产、经营成本的行为，扰乱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损害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6.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05 | 对经营者以虚假的“清仓价”、“甩卖价”、“最低价”、“优惠价”或者其他欺骗性价格表示销售商品或者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06 | 对经营者哄抬价格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07 | 对经营者利用虚假的、欺骗性的或者其他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欺骗、诱导消费者或者其他经营者与其进行交易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08 | 对经营者收购、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变相提高价格或者压低价格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09 | 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属于《产品质量法》《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规定禁止生产、销售的产品而为其提供运输、保管、仓储等便利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10 | 对有关部门责令召回或者停止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后，仍拒不召回或者停止经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11 | 对食品经营者不配合食品生产者召回不安全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畅通举报渠道，及时发现问题。 2.按照职责权限实施行政处罚。 |
| 712 | 对生产、经营者将“驰名商标”字样用于商品、商品包装或者容器上，或者用于广告宣传、展览以及其他商业活动中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13 | 对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的标签、说明书存在瑕疵但不影响食品安全且不会对消费者造成误导，责令改正而拒不改正；生产经营的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标签或说明书内容不符合规定；生产经营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标签、说明书不符合本法规定的食品、食品添加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14 |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以搭售、买药品赠药品、买商品赠药品等方式向公众赠送处方药或者甲类非处方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15 | 对生产、销售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旧充新，以不合格冒充合格的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商品；生产、销售篡改生产日期、安全使用期、有效期、失效日期或者保质期的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商品；生产、销售国家明令淘汰或者禁止生产、销售的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商品；生产、销售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原料生产食品添加剂的；生产、销售过期、失效、变质的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商品；生产、销售假冒认证标志、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名优标志、防伪标志、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保健食品专用标志、商品条码等标志标识，或者假冒合格证书、检验报告、质量保证书等质量证明文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4.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16 | 对生产、销售商品质量不符合标识、说明书表明的质量状况的；生产、销售伪造商品产地、伪造或者冒用厂名、厂址的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商品；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商品；生产、销售食品中有违反国家标准超范围、超限量使用的添加剂的；生产、销售使用假冒伪劣原材料、零部件进行生产、加工、制作或者组装的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商品；生产、销售未依法取得许可或者假冒许可证编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5.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17 | 对销售者销售的进口商品（含奖品、赠品）没有中文标明的商品名称、产地以及进口商或者总经销者名称和地址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18 | 对关系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或者对使用、维护有特殊要求的商品，没有附有中文说明书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19 | 对限期使用的商品，没有中文注明的失效日期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20 | 对用进口散件组装或者分装的商品，商品或者包装上没有中文注明的组装或者分装厂厂名、厂址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21 | 对违反《食品标识管理规定》第十条，未按规定标注净含量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22 | 对餐饮服务提供者无建立食品、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的采购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实行统一配送经营方式的，企业各门店未建立总部统一配送单据台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23 | 对经营者私自拆封、损毁抽查检验备份样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24 | 对经营者未停止销售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公布的有危及人身、财产安全且不符合强制性标准商品名单中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25 | 对经营者未停止销售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公布的有危及人身、财产安全且不符合强制性标准商品名单中商品，工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后，经营者逾期未改正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26 | 对经营者销售的商品或者提供的服务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27 | 对经营者销售伪造或者冒用知名商品特有的名称、包装、装潢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28 | 对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中故意使用不合格的计量器具或者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29 | 对经营者采用虚构交易、虚标成交量、虚假评论或者雇佣他人等方式进行欺骗性销售诱导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30 | 对经营者以虚假的“有奖销售”、“还本销售”、“体验销售”等方式销售商品或者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31 | 对经营者谎称正品销售“处理品”、“残次品”、“等外品”等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32 | 对经营者夸大或隐瞒所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务的数量、质量、性能等与消费者有重大利害关系的信息误导消费者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33 | 对经营者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其对提供的缺陷商品或者服务采取停止销售或者服务等措施，拒绝或者拖延的，经营者未按照责令停止销售或者服务通知、公告要求采取措施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34 | 对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未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承担修理、重作、更换、退货、补足商品数量、退还货款和服务费用或者赔偿损失等民事责任的，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消费者的合法要求的，经营者有下列情形并超过十五日的：经有关行政部门依法认定为不合格商品，自消费者提出退货要求之日起未退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35 | 对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未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承担修理、重作、更换、退货、补足商品数量、退还货款和服务费用或者赔偿损失等民事责任的，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消费者的合法要求的，经营者有下列情形并超过十五日的：自国家规定、当事人约定期满之日起或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自消费者提出要求之日起，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修理、重作、更换、退货、补足商品数量、退还货款和服务费用或者赔偿损失等义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36 | 对经营者采用网络、电视、电话、邮购等方式销售商品，未依照法律规定承担无理由退货义务，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的。经营者有下列情形并超过十五日的：对于适用无理由退货的商品，自收到消费者退货要求之日起未办理退货手续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37 | 对经营者采用网络、电视、电话、邮购等方式销售商品，未依照法律规定承担无理由退货义务，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的。经营者有下列情形并超过十五日的：未经消费者确认，以自行规定该商品不适用无理由退货为由拒绝退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38 | 对经营者采用网络、电视、电话、邮购等方式销售商品，未依照法律规定承担无理由退货义务，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的。经营者有下列情形并超过十五日的：以消费者以拆封、查验影响商品完好为由拒绝退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39 | 对经营者采用网络、电视、电话、邮购等方式销售商品，未依照法律规定承担无理由退货义务，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的。经营者有下列情形并超过十五日的：自收到退回商品之日起无正当理由未返还消费者支付的商品价款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40 | 对经营者对消费者提出的合理退款要求，明确表示不予退款，或者自约定期满之日起、无约定期限的自消费者提出退款要求之日起超过十五日未退款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41 | 对经营者在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活动中收集的消费者姓名、性别、职业、出生日期、身份证件号码、住址、联系方式、收入和财产状况、健康状况、消费情况等能够单独或者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消费者的信息，经营者有未经消费者同意，收集、使用消费者个人信息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42 | 对经营者在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活动中收集的消费者姓名、性别、职业、出生日期、身份证件号码、住址、联系方式、收入和财产状况、健康状况、消费情况等能够单独或者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消费者的信息，经营者有泄露、出售或者非法向他人提供所收集的消费者个人信息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43 | 对经营者在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活动中收集的消费者姓名、性别、职业、出生日期、身份证件号码、住址、联系方式、收入和财产状况、健康状况、消费情况等能够单独或者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消费者的信息，经营者有未经消费者同意或者请求，或者消费者明确表示拒绝，向其发送商业性信息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44 | 对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使用格式条款、通知、声明、店堂告示等的，未以显著方式提请消费者注意与消费者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内容，未按照消费者的要求予以说明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45 | 对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使用格式条款、通知、声明、店堂告示等的，免除或者部分免除经营者对其所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务应当承担的修理、重作、更换、退货、补足商品数量、退还货款和服务费用、赔偿损失等责任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46 | 对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使用格式条款、通知、声明、店堂告示等的，排除或者限制消费者提出修理、更换、退货、赔偿损失以及获得违约金和其他合理赔偿的权利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47 | 对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使用格式条款、通知、声明、店堂告示等的，排除或者限制消费者依法投诉、举报、提起诉讼的权利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48 | 对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使用格式条款、通知、声明、店堂告示等的，强制或者变相强制消费者购买和使用其提供的或者其指定的经营者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务，对不接受其不合理条件的消费者拒绝提供相应商品或者服务，或者提高收费标准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49 | 对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使用格式条款、通知、声明、店堂告示等的，规定经营者有权任意变更或者解除合同，限制消费者依法变更或者解除合同权利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50 | 对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使用格式条款、通知、声明、店堂告示等的，规定经营者单方享有解释权或者最终解释权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51 | 对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使用格式条款、通知、声明、店堂告示等的，其他对消费者不公平、不合理的规定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52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免除自己造成消费者人身伤害的责任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53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免除自己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消费者财产损失的责任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54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免除自己对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务依法应当承担的保证责任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55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免除自己因违约依法应当承担的违约责任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56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免除自己依法应当承担的其他责任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57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加重消费者违约金或者损害赔偿金超过法定数额或者合理数额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58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加重承担应当由格式条款提供方承担的经营风险责任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59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加重其他依照法律法规不应由消费者承担的责任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60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排除消费者依法变更或者解除合同的权利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61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排除消费者请求支付违约金的权利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62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排除消费者请求损害赔偿的权利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63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排除消费者解释格式条款的权利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64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排除消费者就格式条款争议提起诉讼的权利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65 | 对经营者与消费者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经营者在格式条款中排除消费者依法应当享有其他权利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66 | 对大众传播媒介及其工作人员对经营者或者其商品作虚假的宣传报导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67 | 对经营者之间以合同、协议或者其他方式联合划定市场，限定商品价格和销量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68 | 对经营者采用财物或者其他手段贿赂交易相对方的工作人员以谋取交易机会或者竞争优势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69 | 对经营者采用财物或者其他手段贿赂受交易相对方委托办理相关事务的单位或者个人以谋取交易机会或者竞争优势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70 | 对经营者采用财物或者其他手段贿赂利用职权影响交易的单位或者个人以谋取交易机会或者竞争优势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71 | 对经营者以协议、决定或者其他协同行为相互串通，统一确定、维持、变更价格，或者通过限制商品的生产数量或者销售数量操纵价格，损害消费者和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72 | 对展销会的举办者未履行审查等责任，致使假冒伪劣商品进入展销场所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73 | 对为他人隐匿、转移、销毁被查封、扣押的假冒伪劣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74 | 对以暴力、威胁、隐瞒、欺骗等手段强迫、诱导消费者购买商品或者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75 | 对以违背消费者意愿搭售商品或者在销售商品时附加其他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76 | 对被抽检的商品或者包装上注明采用的产品标准为企业标准的，经营者在收到抽检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内未提供相关产品标准的，或者提供虚假企业标准以及与抽检商品相关虚假信息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77 | 对工商部门责令抽检不合格商品的经营者限期改正后，经营者逾期未改正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78 | 对销售不符合在商品或者其包装上标注采用的产品标准的商品，不符合以商品说明、实物样品等方式表明的质量状况的商品，不具备应当具备的使用性能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79 | 对销售的商品（含奖品、赠品）存在使用性能的瑕疵但不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的，销售者未在商品、包装或者销售场所的显著位置清晰地标明“处理品”、“残次品”、“等外品”等，未以告示等方式如实说明商品的瑕疵或者实际质量状况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80 | 对商品经营柜台出租者、商品展销会举办者、网络交易平台提供者、广播电视购物平台经营者对申请进入其经营场所或者平台销售商品的经营者的主体资格未履行审查登记义务，或者拒绝协助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涉嫌违法行为采取措施、开展调查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81 | 对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在商品的质量、性能、规格、技术标准上欺骗消费者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82 | 对商品零售场所销售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塑料购物袋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83 | 对从事网络商品交易的自然人，未通过第三方交易平台开展经营活动，并向第三方交易平台提交其姓名、地址、有效身份证明、有效联系方式等真实身份信息的；具备登记注册条件，未依法办理工商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84 | 对第三方交易平台经营者未对申请进入平台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法人、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体工商户的经营主体身份进行审查和登记，建立登记档案并定期核实更新，在其从事经营活动的主页面醒目位置未公开营业执照登载的信息或者其营业执照的电子链接标识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85 | 对第三方交易平台经营者未对尚不具备工商登记注册条件、申请进入平台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自然人的真实身份信息进行审查和登记，建立登记档案并定期核实更新，核发证明个人身份信息真实合法的标记，加载在其从事经营活动的主页面醒目位置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86 | 对第三方交易平台经营者在平台上开展商品或者服务自营业务的，未以显著方式对自营部分和平台内其他经营者经营部分进行区分和标记，使消费者产生误解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87 | 对第三方交易平台经营者未审查、记录、保存在其平台上发布的商品和服务信息内容及其发布时间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88 | 对为网络商品交易提供网络接入、服务器托管、虚拟空间租用、网站网页设计制作等服务的有关服务经营者，未要求申请者提供经营资格证明和个人真实身份信息，签订服务合同，依法记录其上网信息的；申请者营业执照或者个人真实身份信息等信息记录备份保存时间自服务合同终止或者履行完毕之日起少于两年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89 | 对为网络商品交易提供信用评价服务的有关服务经营者，未通过合法途径采集信用信息，未坚持中立、公正、客观原则，任意调整用户的信用级别或者相关信息，将收集的信用信息用于任何非法用途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90 | 对为网络商品交易提供网络接入、支付结算、物流、快递等服务的有关服务经营者，未积极协助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查处网络商品交易相关违法行为，提供涉嫌违法经营的网络商品经营者的登记信息、联系方式、地址等相关数据资料，隐瞒真实情况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91 | 对已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并领取营业执照的法人、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体工商户，从事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未在其网站首页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的主页面醒目位置公开营业执照登载的信息或者其营业执照的电子链接标识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92 | 对网络商品经营者、有关服务经营者未按照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规定向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报送经营统计资料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93 | 对网络商品经营者、有关服务经营者销售商品或者服务以交易达成后违背事实的恶意评价损害竞争对手的商业信誉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94 | 对网络商品经营者、有关服务经营者对竞争对手的网站或者网页进行非法技术攻击，造成竞争对手无法正常经营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95 | 对商标中有商品的地理标志，而该商品并非来源于该标志所标示的地区，误导公众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96 | 对经许可使用他人注册商标的，未在使用该注册商标的商品上标明被许可人的名称和商品产地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97 | 对未经商标注册人的许可，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98 | 对未经商标注册人的许可，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近似的商标，或者在类似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或者近似的商标，容易导致混淆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799 | 对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00 | 对未经商标注册人同意，更换其注册商标并将该更换商标的商品又投入市场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01 | 对为侵犯他人商标专用权提供仓储、运输、邮寄、印制、隐匿、经营场所、网络商品交易平台等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02 | 对在同一种商品或者类似商品上将与他人注册商标相同或者近似的标志作为商品名称或者商品装潢使用，误导公众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03 | 对销售不知道是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能证明该商品是自己合法取得并说明提供者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04 | 对证明商标的注册人在自己提供的商品上使用该证明商标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05 | 对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人没有对该商标的使用进行有效管理或者控制，致使该商标使用的商品达不到其使用管理规则的要求，对消费者造成损害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06 | 对特殊标志所有人或者使用人超出核准登记的商品或者服务范围使用特殊标志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07 | 对在商品流通领域查获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08 | 对为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提供运输、仓储、保管等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09 | 对为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提供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或者其他方式的广告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10 | 对为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提供虚假商品标识、包装、说明书或者其他虚假证明材料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11 | 对为他人隐匿、转移、销毁先行登记保存的或者被查封、扣押的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12 | 对为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提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13 | 对专业市场开办者或者市场服务机构违反《广东省反走私综合治理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不履行报告义务，导致市场内出现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行为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14 | 对伪造商品的规格、等级、专利号、制作成份、生产日期和有效期作引人误解的虚假表示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15 | 对零售商滥用优势地位从事与供应商签订特定商品的供货合同，双方就商品的特定规格、型号、款式等达成一致后，又拒绝接收该商品（具有可归责于供应商的事由，或经供应商同意、零售商负责承担由此产生的损失的除外）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16 | 对零售商滥用优势地位从事要求供应商承担事先未约定的商品损耗责任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17 | 对零售商滥用优势地位从事事先未约定或者不符合事先约定的商品下架或撤柜的条件，零售商无正当理由将供应商所供货物下架或撤柜的（零售商根据法律法规或行政机关依法作出的行政决定将供应商所供货物下架、撤柜的除外）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18 | 对零售商滥用优势地位从事强迫供应商购买指定的商品或接受指定的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19 | 对零售商从事对供应商直接向消费者、其他经营者销售商品的价格予以限制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20 | 对零售商要求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商品条码并可在零售商经营场所内正常使用的供应商，购买店内码而收取费用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21 | 对零售商店铺改造、装修时，向供应商收取的未专门用于该供应商特定商品销售区域的装修、装饰费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22 | 对零售商其他与销售商品没有直接关系、应当由零售商自身承担或未提供服务而收取费用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23 | 对零售商以供应商的个别商品未能及时供货为由延迟支付供应商货款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24 | 对零售商以供应商的个别商品的退换货手续尚未办结为由延迟支付供应商货款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25 | 对零售商以供应商所供商品的销售额未达到零售商设定的数额为由延迟支付供应商货款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26 | 对供应商供货时强行搭售零售商未订购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27 | 对供应商供货时限制零售商销售其他供应商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28 | 对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未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明示促销内容，或者促销内容未包括促销原因、促销方式、促销规则、促销期限、促销商品的范围，以及相关限制性条件等的，或者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对不参加促销活动的柜台或商品，没有明示，或宣称全场促销的；明示例外商品、含有限制性条件、附加条件的促销规则时，其文字、图片不醒目明确的，或者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后在明示期限内非因不可抗力变更促销内容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29 | 对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利用虚构原价打折或者使人误解的标价形式或价格手段欺骗、诱导消费者购买商品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30 | 对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降低促销商品（包括有奖销售的奖品、赠品）的质量和售后服务水平，将质量不合格的物品作为奖品、赠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31 | 对零售商开展限时促销活动，未保证商品在促销时段内的充足供应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32 | 对零售商开展限量促销活动，未明示促销商品的具体数量，连锁企业所属多家店铺同时开展限量促销活动的，未明示各店铺促销商品的具体数量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33 | 对零售商限量促销，促销商品售完后未即时明示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34 | 对消费者要求提供促销商品发票或购物凭证，零售商不即时开具，或者要求消费者负担额外的费用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35 | 对组织策划传销，要求被发展人员交纳费用或者以认购商品等方式变相交纳费用，取得加入或者发展其他人员加入的资格，牟取非法利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36 | 对介绍、诱骗、胁迫他人参加传销，要求被发展人员交纳费用或者以认购商品等方式变相交纳费用，取得加入或者发展其他人员加入的资格，牟取非法利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37 | 对参加传销，要求被发展人员发展其他人员加入，对发展的人员以其直接或者间接滚动发展的人员数量为依据计算和给付报酬（包括物质奖励和其他经济利益），牟取非法利益；要求被发展人员交纳费用或者以认购商品等方式变相交纳费用，取得加入或者发展其他人员加入的资格，牟取非法利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38 | 对参加传销，要求被发展人员交纳费用或者以认购商品等方式变相交纳费用，取得加入或者发展其他人员加入的资格，牟取非法利益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39 | 对直销企业及其分支机构发布宣传直销员销售报酬的广告，以缴纳费用或者购买商品作为成为直销员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40 | 对商品零售场的经营者、开办单位或者出租单位低于经营成本销售塑料购物袋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41 | 对商品零售场的经营者、开办单位或者出租单位不标明价格或不按规定的内容方式标明价格销售塑料购物袋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42 | 对商品零售场的经营者、开办单位或者出租单位采取打折或其他方式不按标示的价格向消费者销售塑料购物袋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43 | 对商品零售场的经营者、开办单位或者出租单位向消费者无偿或变相无偿提供塑料购物袋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44 | 对商品零售场所未向依法设立的塑料购物袋生产厂家、批发商或进口商采购塑料购物袋，并索取相关证照，建立塑料购物袋购销台账，以备查验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45 | 对商品零售场所的经营者、开办单位或出租单位不在销售凭证上单独列示消费者购买塑料购物袋的数量、单价和款项的（以出租摊位形式经营的集贸市场对消费者开具销售凭证确有困难的除外）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46 | 对农产品批发市场或者市场服务管理机构未对进场销售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进行抽查检测；发现不符合质量安全标准的，未要求销售者立即停止销售，并未向相关行政管理部门报告；食品等其他批发市场或者市场服务管理机构未协助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农业、海洋渔业等行政部门定期对进场销售的商品进行抽查检测，并提供方便；抽查检测结果未在商品交易市场内公示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47 | 对广告中对商品的性能、功能、产地、用途、质量、成分、价格、生产者、有效期限、允诺等或者对服务的内容、提供者、形式、质量、价格、允诺等有表示的，表示不准确、清楚、明白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48 | 对广告中表明推销的商品或者服务附带赠送的，未明示所附带赠送商品或者服务的品种、规格、数量、期限和方式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49 | 对广告贬低其他生产经营者的商品或者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50 | 对除医疗、药品、医疗器械广告外，广告中涉及疾病治疗功能，以及使用医疗用语或者易使推销的商品与药品相混淆用语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51 | 对保健食品广告含有声称或者暗示广告商品为保障健康所必需的内容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52 | 对利用其他商品或者服务的广告、公益广告，宣传烟草制品名称、商标、包装、装潢以及类似内容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53 | 对招商等有投资回报预期的商品或者服务广告，对可能存在的风险以及风险责任承担没有合理提示或者警示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54 | 对招商等有投资回报预期的商品或者服务广告，含有对未来效果、收益或者与其相关的情况作出保证性承诺，明示或者暗示保本、无风险或者保收益的内容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55 | 对招商等有投资回报预期的商品或者服务广告，含有利用学术机构、行业协会、专业人士、受益者的名义或者形象作推荐、证明的内容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56 | 对商品或者服务不存在的虚假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57 | 对商品的性能、功能、产地、用途、质量、规格、成分、价格、生产者、有效期限、销售状况、曾获荣誉等信息，或者服务的内容、提供者、形式、质量、价格、销售状况、曾获荣誉等信息，以及与商品或者服务有关的允诺等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对购买行为有实质性影响的虚假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58 | 对虚构使用商品或者接受服务的效果的虚假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59 | 对利用广告推销禁止生产、销售的产品或者提供的服务，或者禁止发布广告的商品或者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60 | 对广告代言人为其未使用过的商品或者未接受过的服务作推荐、证明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61 | 对针对不满十四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商品或者服务的广告中含有劝诱其要求家长购买广告商品或者服务的内容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62 | 对针对不满十四周岁的未成年人的商品或者服务的广告中含有可能引发其模仿不安全行为内容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63 | 对广告代言人明知或者应知广告虚假仍在广告中对商品、服务作推荐、证明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64 | 对在互联网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生产、销售的商品或者提供的服务，以及发布广告的商品或者服务的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65 | 对未经广告审查机关审查，利用互联网发布医疗、药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医疗器械、农药、兽药、保健食品广告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广告审查机关进行审查的特殊商品或者服务的广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66 | 对网络商品销售者擅自扩大不适用七日无理由退货的商品范围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67 | 对网络商品销售者销售不能够完全恢复到初始状态的无理由退货商品，且未通过显著的方式明确标注商品实际情况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68 | 未标注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或者商品净含量的计量偏差不符合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69 | 违反《广东省商品条码管理办法》规定，即系统成员的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等信息发生变化时，没有自有关部门批准之日起30日内，持有关文件和《系统成员证书》到所在地编码分支机构办理变更手续；停止使用厂商识别代码的，没有在停止使用之日起3个月内到所在地编码分支机构办理注销手续。在国内生产或代理销售商品使用境外注册商品条码的，生产者或代理者没有提供该商品条码的注册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相关文件，并到所在地编码分支机构备案，由编码分支机构交备案材料报送中国物品编码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70 | 获得《定量包装商品生产企业计量保证能力证书》的生产者，违反《定量包装商品生产企业计量保证能力评价规范》要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71 | 定量包装商品生产者未经备案，擅自使用计量保证能力合格标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72 | 经营者销售商品的结算值与实际值不相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73 | 销售者销售国家对计量偏差没有规定的商品，其实际量与贸易结算量之差，超过国家规定使用的计量器具极限误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74 | 收购者收购商品，其实际量与贸易结算量之差，超过国家规定使用的计量器具极限误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75 | 零售商品经销者违反《零售商品称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销售的商品，经核称超出《零售商品称重计量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负偏差，给消费者造成损失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76 | 未经核准注册使用厂商识别代码和相应商品条码，在商品包装上使用其他条码冒充商品条码或伪造商品条码，或者使用已经注销的厂商识别代码和相应商品条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77 | 经销的商品印有未经核准注册、备案或者伪造的商品条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78 | 生产生产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生产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旧充新，以不合格商品冒充合格商品的；生产未依法取得许可或者假冒许可证编号的商品的；生产使用假冒伪劣原材料、零部件进行生产、加工、制作或者组装的商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79 | 对商品交易市场设立的市场服务管理机构或者委托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市场服务管理机构发现市场内有销售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的违法行为，未报告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行政执法部门，导致市场内出现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行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80 | 对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81 | 对为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提供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或者其他方式等广告服务；为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提供虚假商品标识、包装、说明书或者其他虚假证明材料；隐匿、转移、销毁先行登记保存的或者被查封、扣押的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为他人经营无合法来源证明进口商品提供运输、仓储、保管等服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82 | 对超越权限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扩大收费范围或提高收费标准，收费项目已取消或收费标准已调低继续按原项目标准收费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83 | 销售不知道是假冒专利的产品，并且能够证明该产品合法来源的，由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责令停止销售，但免除罚款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84 | 其他使公众混淆，将未被授予专利权的技术或者设计误认为是专利技术或者专利设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85 | 伪造或者变造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者专利申请文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86 | 在产品说明书等材料中将未被授予专利权的技术或者设计称为专利技术或者专利设计，将专利申请称为专利，或者未经许可使用他人的专利号，使公众将所涉及的技术或者设计误认为是专利技术或者专利设计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87 | 销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第八十四条第(一)项所述产品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88 | 在未被授予专利权的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标注专利标识，专利权被宣告无效后或者终止后继续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标注专利标识，或者未经许可在产品或者产品包装上标注他人的专利号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89 | 认定专利侵权的行政处理决定、民事判决或者仲裁裁决生效后，侵权人再次侵犯同一专利权，扰乱市场秩序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90 | 禁止专利实施被许可人对该专利的有效性提出异议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91 | 强制专利实施被许可人只能将基于专利权人专利作出的改进专利卖回给专利权人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92 | 强制专利实施被许可人购买其他专利使用权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93 | 以现有技术或者现有设计申请专利并获得专利授权后,向专利行政部门提出专利侵权的处理请求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94 | 未依法取得专利服务的执业资质或者资格，以营利为目的从事专利服务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95 | 展会专利投诉处理机构接受投诉后，应当到被投诉人的展位进行现场调查、送达相关文书，听取双方当事人意见，查明事实、分清是非责任，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96 | 展会主办方应当与参展商签订参展合同，参展合同应当包括以下主要专利保护条款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97 | 展会主办方应当建立专利公示制度，并将参展展品中涉及的专利以数据库、目录或者其他形式予以公布，涉及商业秘密的除外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98 | 展会主办方未履行《广东省展会专利保护办法》第十条规定职责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899 | 拒绝行政和司法机关调取投诉案卷，拒绝当事人查阅、复印涉案投诉案卷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00 | 经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投诉，拒绝出具相关事实证明，或者拒绝配合公证机关进行取证的；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01 | 拒绝接受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投诉，未按照规定或者合同约定对禁止展出的参展项目采取措施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02 | 不设立展会专利投诉处理机构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03 | 对销售的农产品的农药、兽药等化学物质残留或者含有的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销售的农产品含有的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生物毒素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销售的农产品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04 | 对农产品批发市场无设立或者委托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对进场销售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进行抽查检测；发现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没要求销售者立即停止销售，并向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05 | 对销售的农产品含有国家禁止使用的农药、兽药或者其他化学物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06 | 对乳制品生产企业和销售者未取得许可证，或者取得许可证后不按照法定条件、法定要求从事生产销售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07 | 对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未按规定对采购的食品原料和生产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进行检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08 | 对进货时未查验许可证和相关证明文件，或者未按规定建立并遵守进货查验记录、出厂检验记录和销售记录制度或记录保存期限少于二年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09 | 对食品经营者未按规定要求销售食品（包括但不限于未按照食品安全的要求贮存食品，未定期检查库存食品，未及时清理变质或者超过保质期的食品等）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10 | 对食品生产企业、餐饮服务提供者未按规定制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餐饮服务提供者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未在加工过程中检查待加工的食品及原料、发现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食品添加剂仍然加工或使用等）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11 | 对餐具、饮具和盛放直接入口食品的容器，使用前未经洗净、消毒或者清洗消毒不合格；餐饮服务设施、设备未按规定定期维护、清洗、校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12 | 对生产经营国家为防病等特殊需要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生产经营国家为防病等特殊需要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13 | 对生产经营营养成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特定人群的主辅食品；生产经营营养成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专供婴幼儿和其他特定人群的主辅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14 | 对用非食品原料生产食品、在食品中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食品，或者经营上述食品等；用非食品原料生产、制作加工食品或者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制作加工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15 |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在食品中添加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16 | 对经营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或者生产经营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的制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17 | 对经营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生产经营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18 | 对生产经营致病性微生物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生产经营重金属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生产经营标注虚假生产日期、保质期或者超过保质期的食品、食品添加剂；以分装方式生产婴幼儿配方乳粉，或者同一企业以同一配方生产不同品牌的婴幼儿配方乳粉；责令召回或者停止经营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食品后，仍拒不召回或者停止经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19 | 对生产经营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经营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食品；生产经营农药残留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生产经营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生产经营兽药残留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生产经营未按规定注册的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或者未按注册的产品配方、生产工艺等技术要求组织生产；生产经营污染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20 | 对生产经营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利用新的食品原料从事食品生产或者从事食品添加剂新品种、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生产，未经过安全性评估；食品生产经营者在有关主管部门责令其召回或者停止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后，仍拒不召回或者停止经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21 | 对经营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22 | 对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发现进入该批发市场销售的食用农产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未要求销售者立即停止销售，或未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未配备检验设备和检验人员或者委托符合本法规定的食品检验机构，对进入该批发市场销售的食用农产品进行抽样检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23 |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对入网食品经营者进行实名登记、审查许可证，或者未履行报告、停止提供网络交易平台服务等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24 |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因违反《食品安全法》在一年内累计三次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以外处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25 | 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部门、食品行业协会以广告或者其他形式向消费者推荐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26 | 对食品作虚假宣传且情节严重，已由省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决定暂停销售该食品并进行公布，仍然销售该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27 | 对食品生产企业未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制定、实施生产过程控制要求，或者食品生产过程中有不符合控制要求的情形未依照规定采取整改措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28 | 对未按照许可范围从事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经营的，或者食品生产许可证载明事项需要变更但未按时提出变更申请，而继续从事生产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29 | 对设有网站的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网络食品经营者未在网站首页显著位置公开相关信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30 | 对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未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的，或者未建立并遵守进货查验制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31 |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未按照卫生要求运输、配送食品，或者未配备与销售食品相适应的保温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32 | 对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未开展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工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33 | 对展会主办方不履行相关职责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34 | 对特殊食品生产企业未按规定建立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并有效运行，或者未定期提交自查报告的，特殊食品经营者未履行查验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35 | 对特殊食品经营者未按规定设立专柜或者专区并用提示牌标明的，或者未按规定存放特殊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36 | 对违反本条例规定，进口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的经营者未履行查验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37 | 对网络食品经营者未建立电子进货查验记录台账和销售记录的，或者网络餐饮服务提供者未按照规定标注产品信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38 | 对网络食品交易平台未履行管理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39 | 对生鲜乳收购者、乳制品生产企业在生鲜乳收购、乳制品生产过程中，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40 | 对乳制品生产企业违反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对不符合乳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存在危害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或者可能危害婴幼儿身体健康和生长发育的乳制品，不停止生产、不召回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41 | 对乳制品销售者违反本条例第四十二条的规定，对不符合乳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存在危害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或者可能危害婴幼儿身体健康和生长发育的乳制品，不停止销售、不追回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42 |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乳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的乳品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43 | 对奶畜养殖者、生鲜乳收购者、乳制品生产企业和销售者在发生乳品质量安全事故后未报告、处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44 | 对销售者未按要求配备与销售品种相适应的冷藏、冷冻设施，或者温度、湿度和环境等不符合特殊要求；销售未按规定进行检验的肉类，或者销售标注虚假的食用农产品产地、生产者名称、生产者地址，标注伪造、冒用的认证标志等质量标志的食用农产品；未按要求选择贮存服务提供者，或者贮存服务提供者违反相关规定，未履行食用农产品贮存相关义务；未按要求进行包装或者附加标签；未按要求公布食用农产品相关信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45 | 对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未按《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标注QS标志和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46 | 对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出租、出借或者转让食品生产许可证证书、QS标志和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47 | 对违法接受并使用他人提供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证书、QS标志和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48 | 对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产品经国家监督抽查或者省级监督抽查不合格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49 | 对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产品经国家监督抽查或者省级监督抽查，涉及安全卫生等强制性标准规定的项目或者反映产品特征性能的项目连续2次不合格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50 | 对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由于食品质量安全指标不合格等原因发生事故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51 | 对伪造、变造、冒用食品生产许可证证书、QS标志或者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52 | 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或者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食品生产许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53 | 对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向负责监督检查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隐瞒有关情况、提供虚假材料或者拒绝提供反映其活动情况的真实材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54 | 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不能持续保持应当具备的环境条件、卫生要求、厂房场所、设备设施或者检验条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55 | 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委托未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生产加工已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的食品的；未按《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实施出厂检验的；违反规定使用过期的；利用新资源生产食品、使用食品添加剂新品种、新的原材料生产的食品容器、包装材料和食品用工具、设备的新品种不能提供安全评价报告的；失效的、变质的、污秽不洁的、回收的、受其他污染的食品或者非食用的原料生产加工食品的；未按《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进行委托加工食品备案或者未按规定在委托加工生产的食品包装上标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56 | 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未按《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进行强制检验、比对检验或者加严检验；无标或者不按标准组织生产的；未按《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实施进货验收制度并建立进货台帐的；未将使用食品添加剂情况备案或者未按国家规定进行其他备案的；无生产记录或者销售记录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57 | 对违反《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第三条、第十六条第二款、第十七条第二款、第十七条第三款、第三十条等规定，或者已取得食品生产许可但被依法注销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58 | 对生产者违反《食品添加剂生产监督管理规定》第二条第三款、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第四十二条等规定，构成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行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59 | 对生产者违反《食品添加剂生产监督管理规定》第六条第一款、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等规定，构成《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行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60 | 对违反《食品标识管理规定》第六条至第八条、第十一条至第十三条，未按规定标注应当标注内容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61 | 对违反《食品标识管理规定》第十七条，未按规定标注食品营养素、热量以及定量标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62 | 对违反《食品标识管理规定》第十八条，食品标识标注禁止性内容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63 | 对违反《食品标识管理规定》第二十条，食品标识与食品或者其包装分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64 | 对违反《食品标识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第二款、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65 |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执行标准的酒类产品；生产、销售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酒类产品;生产、销售假冒专利，盗版复制的酒类产品；生产、销售伪造产品产地的酒类产品；生产、销售伪造或者冒用他人厂名、厂址的酒类产品；生产、销售伪造他人注册商标标识或者假冒他人注册商标的酒类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66 | 对生产、销售无检验合格证明的酒类产品；生产、销售无执行标准或者无标明执行标准编号的酒类产品；生产、销售无中文标明酒类名称、厂名、厂址的酒类产品；生产、销售限期使用的酒类产品，未标明生产日期、保质期或者伪造、篡改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销售本条例第七条所列的酒类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67 | 对补酒、保健等配制酒未经法定检验机构检验合格擅自生产、销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68 | 对伪造、租借、买卖或涂改酒类批发、零售许可证的；伪造、租借、买卖和涂改本条例规定的各种许可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69 | 对无酒类生产、批发、零售许可证，擅自从事酒类生产、经营业务的；既无酒类生产许可证又无营业执照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70 | 对伪造产品产地的；伪造或者冒用认证标志、国际标准采用标志、名优标志、防伪标识等标志的；伪造或者冒用他人厂名、厂址的；伪造他人注册商标标识或者假冒他人注册商标的；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销售过期、失效、变质或者国家明令淘汰的酒类产品；使用非食用酒精、原料或者添加剂配制酒类产品；假冒专利，盗版复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71 | 对许可申请人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食品经营许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72 | 对被许可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73 | 对食品经营者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转让食品经营许可证的；食品经营者未按规定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悬挂或者摆放食品经营许可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74 | 对餐饮服务提供者聘用5年内不得从事餐饮服务管理工作的人员从事管理工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75 |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和通过自建网站交易的食品生产经营者未履行相应备案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76 |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和通过自建网站交易的食品生产经营者不具备数据备份、故障恢复等技术条件，不能保障网络食品交易数据和资料的可靠性与安全性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77 |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按要求建立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审查登记、食品安全自查、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制止及报告、严重违法行为平台服务停止、食品安全投诉举报处理等制度的或者未公开以上制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78 |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对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的相关材料及信息进行审查登记、如实记录并更新的，没收违法所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79 |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建立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档案、记录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相关信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80 |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按要求记录、保存食品交易信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81 |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设置专门的网络食品安全管理机构或者指定专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对平台上的食品安全经营行为及信息进行检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82 |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发现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有严重违法行为未停止提供网络交易平台服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83 |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履行相关义务，导致死亡或者造成严重人身伤害的；发生较大级别以上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较为严重的食源性疾病的；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引发其他的严重后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84 | 对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未依法取得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的，或者入网食品生产者超过许可的类别范围销售食品、入网食品经营者超过许可的经营项目范围从事食品经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85 | 对网上刊载的食品名称、成分或者配料表、产地、保质期、贮存条件，生产者名称、地址等信息与食品标签或者标识不一致；网上刊载的非保健食品信息明示或者暗示具有保健功能；网上刊载的保健食品的注册证书或者备案凭证等信息与注册或者备案信息不一致；网上刊载的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信息明示或者暗示具有益智、增加抵抗力、提高免疫力、保护肠道等功能或者保健作用；对在贮存、运输、食用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食品，未在网上刊载的食品信息中予以说明和提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86 | 对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未按要求进行信息公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87 |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通过网络销售特定全营养配方食品的；食品生产经营者未按要求公示特殊食品相关信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88 | 对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未按要求采取保证食品安全的贮存、运输措施，或者委托不具备相应贮存、运输能力的企业从事贮存、配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89 |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入网食品生产经营者提供虚假信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90 |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发现其生产经营的食品属于不安全食品，不立即停止生产经营、不主动召回、不按规定时限启动召回、不按照召回计划召回不安全食品或者不按照规定处置不安全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91 | 对侵害消费者人格尊严、侵犯消费者人身自由或者侵害消费者个人信息依法得到保护的权利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92 | 对在产品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者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93 | 对伪造产品产地的，伪造或者冒用他人厂名、厂址，篡改生产日期的，伪造或者冒用认证标志等质量标志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94 | 对从事加工修理业的经营者未建立并执行配件的进货检查验收制度、未审验配件供货商的经营资格及验明产品合格证明和产品标识、未有效保存进货和质量凭证或有关凭证的保存期限少于两年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95 | 对从事为消费者提供修理、加工、安装、装饰装修等服务的经营者谎报用工用料，故意损坏、偷换零部件或材料，使用不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或者与约定不相符的零部件或材料，更换不需要更换的零部件，或者偷工减料、加收费用，损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96 | 对从事房屋租赁、家政服务等中介服务的经营者提供虚假信息或者采取欺骗、恶意串通等手段损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97 | 对销售从医疗卫生单位、殡葬机构、传染病疫区回收的废旧服装及其他废旧纤维制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98 | 对销售国外的废旧服装及其他废旧纤维制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999 | 对销售用医用纤维性废弃物以及殡葬机构处理的、传染病疫区处理的、国外的废旧服装或者其他废旧纤维制品加工的再生纤维状物质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00 | 对纤维加工企业、纺织企业、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加工企业对用于销售的工业下脚料未在包装上注明产品名称、生产厂厂名及厂址等内容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01 | 对纤维加工企业、纺织企业、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加工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包装上未注明“不得用于生产加工絮用纤维制品”警示语的：（一）杂质或16mm以下短纤维含量超过国家强制性标准规定的；（二）含有未洗净的动物毛或者绒的；（三）含有漂白过的纤维或者其他物质的；（四）不符合国家标准中有关卫生要求的；（五）受到有毒有害物质污染或者发霉变质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02 | 从事废旧服装及其他废旧纤维制品回收的单位对用于销售的废旧服装及其他废旧纤维制品，未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有关规定在包装的显著位置标注标识，并明示以下内容的：（一）废旧服装、废旧纤维制品的警示标志；（二）严禁用于生产加工絮用纤维制品的警示语；（三）销售者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03 | 对允许销售的再生纤维状物质包装上未在包装物上标明以下内容的：（一）加工者的名称、地址、加工日期；（二）产品名称、原料来源、成分和含量、单位包装重量；（三）执行标准编号、批号、包（件）号；（四）严禁用于生产加工絮用纤维制品的警示语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04 | 对从事废旧服装及其他废旧纤维制品回收的单位销售的废旧絮用纤维制品，不符合絮用纤维制品国家标准要求，存在可能危及人体健康的不合理因素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05 | 对生产经营单位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经停产停业整顿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被予以关闭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06 | 对提请关闭的煤矿，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决定关闭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07 | 对建筑企业被吊销资质证书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08 | 对生产、进口、销售不符合强制性能源效率标准的用能产品、设备，情节严重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09 | 对伪造、冒用能源效率标识或者利用能源效率标识进行虚假宣传情节严重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10 | 对用人单位非法招用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11 | 对用人单位使用童工，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依照《禁止使用童工规定》规定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12 | 对用人单位致使童工伤残或者死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13 | 生产者在主动召回报告确定的召回完成时限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没有向所在地的省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提交主动召回总结；在责令召回实施过程中，生产者没有按照国家质检总局的要求，提交阶段性召回总结；生产者没有制作并保存完整的责令召回记录，没有在召回完成时限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国家质检总局提交召回总结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14 | 气瓶充装单位充装非自有产权气瓶（车用气瓶、呼吸用气瓶、灭火用气瓶、非重复充装气瓶和其他经省级质监部门安全监察机构同意的气瓶除外）；对使用过的非重复充装气瓶再次进行充装；充装前不认真检查气瓶钢印标志和颜色标志，未按规定进行瓶内余气检查或抽回气瓶内残液而充装气瓶，造成气瓶错装或超装；对气瓶进行改装和对报废气瓶进行翻新；未按规定粘贴气瓶警示标签和气瓶充装标签；负责人或者充装人员未取得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15 | 经营者不以计量器具指示的量值作为结算依据或者计量偏差超出国家或者本省规定范围，或者市场、商场主办者未设置公平秤、公平尺等计量器具，或者经营者利用计量器具压低农副产品、农业生产资料的等级或者伪造数据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16 | 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认证机构伪造检验结果或者出具虚假证明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17 | 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认证机构出具的检验结果或者证明不实，造成损失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18 | 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规定禁止生产、销售的产品而为其提供运输、保管、仓储等便利条件，或者为以假充真的产品提供制假生产技术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19 | 隐匿、转移、变卖、损毁被产品质量监督部门查封、扣押的物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20 | 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规定，企业未向省级质量技术监督局或者其委托的市县级质量技术监督局提交自查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21 | 对违反《广东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规定，电梯使用管理人未履行相关义务的；违反《广东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规定，电梯使用管理人未履行相关义务的；违反《广东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规定，电梯使用管理人对出现故障、事故隐患的电梯在消除隐患前继续使用，或者在出现故障、事故后未及时履行应急救援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22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使用特种设备未按照规定办理使用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23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未对其使用的特种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和定期自行检查，或者未对其使用的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进行定期校验、检修，并作出记录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24 |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使用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或者国家明令淘汰、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25 |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对不符合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的移动式压力容器和气瓶进行充装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26 |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未经许可，擅自从事移动式压力容器或者气瓶充装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27 | 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未配备具有相应资格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28 | 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使用未取得相应资格的人员从事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检测和作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29 | 电梯的维护保养单位未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规定以及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电梯维护保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30 | 对生产国家明令淘汰的用能产品、设备的，使用伪造的节能产品认证标志或者冒用节能产品认证标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31 | 生产、进口、销售不符合强制性能源效率标准的用能产品、设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32 | 应当标注能源效率标识而未标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33 | 未办理能源效率标识备案，或者使用的能源效率标识不符合规定，经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34 | 伪造、冒用能源效率标识或者利用能源效率标识进行虚假宣传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35 | 机动车生产企业经国家机动车产品主管部门许可生产的机动车型，不执行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或者不严格进行机动车成品质量检验，致使质量不合格的机动车出厂销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36 |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不按照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进行检验，出具虚假检验结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37 | 生产不符合强制性标准的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38 | 企业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规定申请取得生产许可证而擅自生产列入目录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39 | 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规定在产品、包装或者说明书上标注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40 | 在经营活动中使用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的列入目录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41 | 承担发证产品检验工作的检验机构伪造检验结论或者出具虚假证明的单位和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42 | 检验机构和检验人员从事与其检验的列入目录产品相关的生产、销售活动，或者以其名义推荐或者监制、监销其检验的列入目录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43 | 承担发证产品检验工作的检验机构和检验人员利用检验工作刁难企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44 | 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进口电器电子产品的收货人或者其代理人生产、进口的电器电子产品上或者产品说明书中未按照规定提供有关有毒有害物质含量、回收处理提示性说明等信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45 | 生产利用残次零配件或者报废农业机械的发动机、方向机、变速器、车架等部件拼装的农业机械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46 | 质量监督抽查中发现生产和经销企业经销过期失效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47 | 未经批准擅自从事认证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48 | 境外认证机构未经登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代表机构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49 | 经登记设立的境外认证机构代表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认证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50 | 认证机构接受可能对认证活动的客观公正产生影响的资助，或者从事可能对认证活动的客观公正产生影响的产品开发、营销等活动，或者与认证委托人存在资产、管理方面的利益关系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51 | 认证机构超出批准范围从事认证活动；增加、减少、遗漏认证基本规范、认证规则规定的程序；未对其认证的产品、服务、管理体系实施有效的跟踪调查，或者发现其认证的产品、服务、管理体系不能持续符合认证要求，不及时暂停其使用或者撤销认证证书并予公布；聘用未经认可机构注册的人员从事认证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52 | 与认证有关的检查机构、实验室增加、减少、遗漏认证基本规范、认证规则规定的程序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53 | 认证机构以委托人未参加认证咨询或者认证培训等为理由，拒绝提供本认证机构业务范围内的认证服务，或者向委托人提出与认证活动无关的要求或者限制条件；自行制定的认证标志的式样、文字和名称，与国家推行的认证标志相同或者近似，或者妨碍社会管理，或者有损社会道德风尚；未公开认证基本规范、认证规则、收费标准等信息；未对认证过程作出完整记录，归档留存；未及时向其认证的委托人出具认证证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54 | 与认证有关的检查机构、实验室未对与认证有关的检查、检测过程作出完整记录，归档留存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55 | 认证人员从事认证活动，不在认证机构执业或者同时在两个以上认证机构执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56 | 认证机构以及与认证有关的检查机构、实验室未经指定擅自从事列入目录产品的认证以及与认证有关的检查、检测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57 | 指定的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超出指定的业务范围从事列入目录产品的认证以及与认证有关的检查、检测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58 | 指定的认证机构转让指定的认证业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59 | 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取得境外认可机构认可，未向国务院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60 | 列入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61 | 伪造、冒用、买卖认证标志或者认证证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62 |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移动式压力容器或者气瓶充装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63 |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充装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64 | 使用不合格计量器具或者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和伪造数据，给国家和消费者造成损失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65 | 制造、销售、使用以欺骗消费者为目的的计量器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66 |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规定，企业试生产的产品未经出厂检验合格或者未在产品或者包装、说明书标明“试制品”即销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67 | 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规定，企业委托未取得与委托加工产品相应的生产许可的企业生产列入目录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68 | 生产者未停止生产销售存在缺陷的儿童玩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69 | 生产者违反《儿童玩具召回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第二十九条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70 | 擅自使用或伪造地理标志名称及专用标志；不符合地理标志产品标准和管理规范要求而使用该地理标志产品的名称；使用与专用标志相近、易产生误解的名称或标识及可能误导消费者的文字或图案标志，使消费者将该产品误认为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71 | 纤维加工企业、纺织企业、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加工企业应当对工业下脚料实行分类管理。将属于禁用原料的工业下脚料用于絮用纤维制品的生产加工或单位和个人用医用纤维性废弃物以及殡葬机构处理的、传染病疫区处理的、国外的废旧服装或者其他废旧纤维制品加工再生纤维状物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72 | 纤维加工企业、纺织企业、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加工企业对用于销售的工业下脚料必须进行包装，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有关规定，包装上未注明产品名称、生产厂厂名及厂址等内容的；纤维加工企业、纺织企业、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加工企业对用于销售的工业下脚料杂质或16mm以下短纤维含量超过国家强制性标准规定，包装上未注明“不得用于生产加工絮用纤维制品”警示语的；纤维加工企业、纺织企业、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加工企业对用于销售的工业下脚料含有未洗净的动物毛或者绒，包装上未注明“不得用于生产加工絮用纤维制品”警示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73 | 从事废旧服装及其他废旧纤维制品回收的单位销售的废旧絮用纤维制品，所销售废旧絮用纤维制品不符合絮用纤维制品国家标准要求，存在可能危及人体健康的不合理因素的或从事废旧服装及其他废旧纤维制品回收的单位销售的废旧絮用纤维制品，不存在可能危及人体健康的不合理因素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74 | 对认证机构违反《认证机构管理办法》规定，增加、减少、遗漏程序要求；认证机构增加、减少、遗漏程序要求，情节轻微且不影响认证结论的客观、真实或者认证有效性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75 | 对认证机构违反《认证机构管理办法》规定，出具虚假或者严重失实认证结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76 |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77 | 对未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者《医疗机构制剂许可证》生产药品、经营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78 | 对销售的商品应当检验、检疫而未检验、检疫或者伪造检验、检疫结果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79 | 对提供的商品或服务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80 | 对服务业的经营者将《产品质量法》第四十九条至第五十二条、《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规定禁止销售的产品用于经营性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81 | 对生产、销售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旧充新，以不合格商品冒充合格商品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82 | 对生产、销售未依法取得许可或者假冒许可证编号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83 | 对生产、销售使用假冒伪劣原材料、零部件进行生产、加工、制作或者组装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84 | 对生产、销售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原料生产食品添加剂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85 | 对生产、销售食品中有违反国家标准超范围、超限量使用的添加剂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86 | 对生产、销售过期、失效、变质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87 | 对生产、销售篡改生产日期、安全使用期、有效期、失效日期或者保质期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88 | 对使用假冒伪劣商品提供经营性服务，或者将其作为促销赠品、有奖销售活动的奖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89 | 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为其提供场地、设备、物资、资金等生产经营条件或者仓储、保管、运输及网络平台服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90 | 对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91 | 对对商品的性能、功能、质量、销售状况、用户评价、曾获荣誉等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92 | 对编造、传播虚假信息或者误导性信息，损害竞争对手的商业信誉、商品声誉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93 | 销售过期、失效、变质的商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94 | 篡改生产日期、安全使用期、有效期、失效日期或者保质期的；伪造产品产地的，伪造或者冒用他人厂名、厂址的；假冒认证标志、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名优标志、防伪标志、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商品条码等标志标识，或者假冒合格证书、检验报告、质量保证书等质量证明文件的；生产、销售商品质量不符合标识、说明书表明的质量状况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95 | 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商品且危害人体健康、生命安全的；生产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旧充新，以不合格商品冒充合格商品且危害人体健康、生命安全的；生产未依法取得许可或者假冒许可证编号的商品且危害人体健康、生命安全的；生产使用假冒伪劣原材料、零部件进行生产、加工、制作或者组装的商品且危害人体健康、生命安全的；生产过期、失效、变质的商品危害人体健康、生命安全的；生产国家明令淘汰或者禁止生产、销售的商品危害人体健康、生命安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96 | 销售者以商品条码的名义向供货者收取进店费、上架费、信息处理费等费用，干扰商品条码推广应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97 | 对使用假冒伪劣商品提供经营性服务，或者将其作为促销赠品、有奖销售活动的奖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98 | 对传授、提供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技术和方法或者为生产假冒伪劣商品提供监制服务；为他人隐匿、转移、销毁被查封、扣押的假冒伪劣商品；展销会的举办者未履行审查等责任，致使假冒伪劣商品进入展销场所；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为其提供场地、设备、物资、资金等生产经营条件或者仓储、保管、运输及网络平台服务；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为其提供票据、账户、合同或者虚假证明材料；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为其制作或者提供商品标识、包装、说明书；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而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或者其他方式为其提供广告服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099 | 对有假冒伪劣重大嫌疑的商品以及有关的原材料、半成品、工具、设备进行查封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00 | 对有假冒伪劣重大嫌疑的商品以及有关的原材料、半成品、工具、设备进行扣押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01 | 对专门用于从事违法行为的工具、设备、原材料、产品（商品）等财物进行查封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02 | 对专门用于从事违法行为的工具、设备、原材料、产品（商品）等财物进行扣押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03 | 有假冒伪劣重大嫌疑的商品以及有关的原材料、半成品、工具、设备的查封（扣押）措施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04 | 查封、扣押有假冒伪劣重大嫌疑的商品以及有关的原材料、半成品、工具、设备的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05 |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抽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06 |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聘用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人员从事管理工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07 | 对伪造食品产地，伪造或者冒用其他生产者的名称、地址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08 | 对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认证机构伪造检验结果或者出具虚假证明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09 | 对《餐饮服务许可证》超过有效期限仍从事餐饮服务的；使用经转让、涂改、出借、倒卖、出租的《餐饮服务许可证》，或者使用以其他形式非法取得的《餐饮服务许可证》从事餐饮服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10 | 对故意为违法生产经营食品提供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其他条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11 | 对经营超过保质期的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12 | 对经营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13 | 对餐饮服务提供者未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检查待加工的食品及原料，或者发现有腐败变质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仍加工、使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14 | 对生产经营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食品、食品添加剂；经营或者使用的进口预包装食品标签或说明书无中文标签、中文说明书，未载明原产地以及境内代理商名称、地址、联系方式或者其他不符合规定的标签、说明书;经营或者使用的食品标签、说明书含有虚假内容，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生产经营转基因食品未按规定进行标示；采购或者使用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15 | 对食品生产者采购、使用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16 | 对未建立并遵守查验记录制度、出厂检验记录制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17 | 对未对采购的食品原料和生产的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进行检验；安排患有本法第三十四条所列疾病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18 | 对餐饮服务提供企业未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一款规定定期维护、清洗、校验设施、设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19 | 对餐饮服务提供者未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二款规定对餐具、饮具进行清洗、消毒，或者使用未经清洗和消毒的餐具、饮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20 | 对事故单位在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后未立即未进行处置、报告；事故单位在事故发生后隐匿、伪造、毁灭有关证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21 | 对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单位未依照本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采取措施并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22 | 对餐饮服务提供者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尚未构成犯罪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23 | 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未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而擅自生产加工已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的食品的；已经被注销食品生产许可证或者食品生产许可证超过有效期仍继续生产加工已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的食品的；超出许可范围擅自生产加工已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的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24 | 对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生产条件、检验手段、生产技术或者工艺发生变化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25 | 对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名称发生变化，未按照《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办理变更手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26 | 对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未按《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提交年度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27 | 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在生产加工活动中使用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的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28 | 对伪造或者虚假标注食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29 | 对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许可事项发生变化，食品经营者未按规定申请变更经营许可的；食品经营者外设仓库地址发生变化，未按规定报告的，或者食品经营者终止食品经营，食品经营许可被撤回、撤销或者食品经营许可证被吊销，未按规定申请办理注销手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30 | 对贮存食品原料的场所、设备无保持清洁，存放有毒、有害物品及个人生活物品，无分类、分架、隔墙、离地存放食品原料，无定期检查、处理变质或者超过保质期限的食品的；无保持食品加工经营场所的内外环境整洁，消除老鼠、蟑螂、苍蝇和其他有害昆虫及其孳生条件；用于餐饮加工操作的工具、设备、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具、设备无进行消毒；未按照要求对餐具、饮具进行清洗、消毒，并在专用保洁设施内备用，使用未经清洗和消毒的餐具、饮具；购置、使用集中消毒企业供应的餐具、饮具，未查验其经营资质，索取消毒合格凭证的；无保持运输食品原料的工具与设备设施的清洁，必要时应当消毒。运输保温、冷藏（冻）食品没有必要的且与提供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保温、冷藏（冻）设备设施的；无定期维护食品加工、贮存、陈列、消毒、保洁、保温、冷藏、冷冻等设备与设施，校验计量器具，及清理清洗，确保正常运转和使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31 |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未按规定履行相关报告义务（未根据食品安全风险的严重和紧急程度报告召回计划，未在集中销毁处理不安全食品前报告，对于存在较大风险的不安全食品停止生产经营、召回和处置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未书面报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32 | 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食品生产经营者依法处置不安全食品，但其拒绝或者拖延履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33 | 对未按规定记录保存不安全食品停止生产经营、召回和处置情况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34 | 对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并停止销售的产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35 | 对销售失效、变质的产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36 | 对限期使用的产品，没有在显著位置清晰地标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期或者失效日期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37 | 对使用不当，容易造成产品本身损坏或者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没有警示标志或者中文警示说明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38 | 对隐匿、转移、变卖、损毁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查封、扣押的物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39 | 对虚报注册资本取得公司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40 | 对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它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取得公司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41 | 对公司股东虚假出资，未交付或者未按期交付作为出资的货币或者非货币财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42 | 对公司成立后股东抽逃其出资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43 | 对公司在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或者进行清算时，不依法通知或者公告债权人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44 | 对公司清算时，隐匿财产，对资产负债表或者财产清单作虚假记载或者在未清偿债务前分配公司财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45 | 对公司在清算期间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46 | 对公司清算组成员利用职权徇私舞弊、谋取非法收入或者侵占公司财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47 | 对承担公司资产评估、验资或者验证的机构提供虚假材料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48 | 对承担公司资产评估、验资或者验证的机构因过失提供有重大遗漏的报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49 | 对未依法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而冒用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名义的，或者未依法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而冒用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名义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50 | 对公司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51 | 对公司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未依法办理有关变更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52 | 对利用公司名义从事危害国家安全、社会公共利益的严重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53 | 对分公司有本章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54 | 对公司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办理有关备案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55 | 对公司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营业执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56 | 对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它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取得分公司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57 | 对企业法人在登记中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58 | 对企业法人擅自改变主要登记事项，不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59 | 对企业法人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或者经营方式从事经营活动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60 | 对企业法人不按规定办理注销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61 | 对企业法人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出卖营业执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62 | 对企业法人不按规定悬挂营业执照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63 | 对企业法人抽逃、转移资金，隐匿财产逃避债务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64 | 对企业法人隐瞒真实情况，采用欺骗手段取得法定代表人资格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65 | 对企业法人应当申请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而未办理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66 | 对使用保留期内的企业名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或者保留期届满不按期将《企业名称登记证书》交回登记主管机关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67 | 对企业的印章、银行账户、牌匾、信笺所使用的名称未与登记注册的企业名称相同，或从事商业、公共饮食、服务等行业的企业名称简化但未报登记主管机关备案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68 | 对擅自使用他人已经登记注册的企业名称或者有其他侵犯他人企业名称专用权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69 | 有包装的产品标识不符合规定，限期使用的产品，未在显著位置清晰地标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期或者失效日期；使用不当，容易造成产品本身损坏或者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未有警示标志或者中文警示说明，情节严重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70 | 对与违法行为有直接关系的物品进行查封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71 | 对与违法行为有直接关系的物品进行扣押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72 | 对有证据证明是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的物品进行查封等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73 | 对有证据证明是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的物品进行扣押等行政强制。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74 | 对广告发布单位进行抽查监管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75 |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76 | 对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实施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77 | 对食品相关产品实施监督抽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78 | 对检验检测机构进行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79 | 开展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实施情况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80 | 计量技术机构及计量标准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81 | 计量器具产品质量计量监督抽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82 | 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行业计量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83 | 对聘用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人员从事食品管理工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84 |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在核准的地址以外的场所现货销售药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85 | 对擅自在城乡集贸市场设点销售药品或者在城乡集贸市场设点销售的药品超出批准经营的药品范围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86 | 对药品零售企业销售药品时未开具标明药品名称、生产厂商、数量、价格、批号等内容的销售凭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87 | 对药品零售企业未按要求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88 | 对药品零售企业在执业药师或者其他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学技术人员不在岗时销售处方药或者甲类非处方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89 |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90 | 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生产食品、卷烟、酒、饮料，药品、保健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日用化学品，儿童玩具，家用电器没有在产品标识中标注商品条码。委托他人生产的产品，需要标注商品条码的，没有标注委托者注册备案商品条码。使用未经注册厂商识别代码及相应的商品条码；伪造或冒用他人商品条码；使用已经注销的厂商识别代码及相应的商品条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91 | 对食品摊贩经营禁止经营的食品（冷荤凉菜、生食海产品、发酵酒以外的散装酒，不经复热处理的改刀熟食、现制乳制品、冷加工食品，国家和省规定的禁止生产经营的其他食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92 | 对食品摊贩不履行食品安全责任（经营来源不明的食品；使用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要求的食品原料制作食品；发现食品或者食品原料有安全隐患没有立即停止生产销售并报告；不配合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和抽样检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93 | 对生产、销售商品质量不符合标识、说明书表明的质量状况的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94 | 对生产、销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假冒伪劣商品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95 | 对从事食品批发业务的经营企业未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记录、保存销售信息或者保留销售票据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96 | 对未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检查评价，或者生产经营条件发生变化，未按规定处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97 |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的生产经营条件发生变化，未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处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98 | 对餐饮服务提供者未依照本条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制定、实施原料采购控制要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199 | 对餐饮服务提供者未按规定索证索票，或者未按规定公示等级评定结果的，纳入省重点监管食品电子追溯系统的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未按规定传送数据的，或者上传虚假电子凭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00 | 对餐饮服务提供者未按规定存放食品添加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01 | 对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没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的行为的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02 | 生产、销售的定量包装商品，经检验违反《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规定，批量定量包装商品的平均实际含量未大于或者等于其标注净含量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03 | 生产者生产定量包装商品，其实际量与标注量不相符，计量偏差超过《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规定》或者国家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04 | 销售者销售的定量包装商品或者零售商品，其实际量与标注量或者实际量与贸易结算量不相符，计量偏差超过《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规定》、《零售商品称重计量监督规定》或者国家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3.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05 |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4.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06 | 食品（含特殊食品）经营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5.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07 | 保健食品经营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6.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
| 1208 | 保健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 承接部门：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 1.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畅通举报渠道，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7.按职责权限对相应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